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600)

2013年度業績公告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下稱「**本公司**」)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下統稱「**本集團**」)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財政年度經審核之全年業績。本公告列載本公司2013年年報全文，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中有關年度業績初步公告附載的資料的要求。本公司2013年年報及其印刷版本將於2014年4月30日或之前寄發予本公司的H股股東，其時並可於香港聯交所的網站<http://www.hkex.com.hk>及本公司的網站<http://www.chalco.com.cn>閱覽。

2	公司簡介
5	公司資料
8	財務摘要
15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
29	股本結構、變動及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35	董事長報告
44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58	董事會報告

目 錄

年度報告

2013

65	監事會報告
70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
93	重要事項
99	關連交易
120	獨立核數師報告
122	財務狀況表
126	合併綜合收益表
128	合併權益變動表
130	合併現金流量表
132	財務報表附註

公司簡介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簡稱「中國鋁業」、「公司」或「本公司」)是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分別在紐約證券交易所、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交易所」)及上海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合稱「本集團」)經營的業務主要包括鋁土礦的開採，氧化鋁、原鋁的生產、銷售，煤炭、電力經營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貿易。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氧化鋁、原鋁生產商。

本集團的競爭力主要表現在：

- 在中國氧化鋁、原鋁市場佔據領先的戰略性地位；
- 擁有充足且可靠穩定的鋁土礦資源及提煉技術；
- 擁有優秀的管理團隊和門類齊全、技術精湛的技術隊伍；
- 擁有持續的科技創新能力和較為完善的科技創新體系；
- 積極開展戰略轉型，擁有清晰的發展思路。

本集團主要包括以下分公司、子公司及合營企業：

分公司：

- 山東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原鋁產品)；
- 河南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原鋁產品)；
- 貴州分公司(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山西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公司簡介(續)

- 廣西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原鋁產品)；
- 中州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青海分公司(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蘭州分公司(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連城分公司(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重慶分公司(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鄭州研究院(主要進行研發服務)。

子公司：

- 山西華澤鋁電有限公司(「山西華澤」)(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山西華聖鋁業有限公司(「山西華聖」)(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撫順鋁業有限公司(「撫順鋁業」)(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遵義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遵義鋁業」)(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山東華宇鋁電有限公司(「山東華宇」)(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甘肅華鷺鋁業有限公司(「甘肅華鷺」)(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 包頭鋁業有限公司(「包頭鋁業」)(主要生產原鋁產品)；

公司簡介(續)

- 中鋁礦業有限公司(「中鋁礦業」)(主要開採鋁土礦)；
- 中鋁中州礦業有限公司(「中州礦業」)(主要開採鋁土礦)；
- 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中鋁國貿」)(主要從事有色金屬產品的貿易)；
- 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中鋁香港」)(主要進行海外項目開發)；
- 山西華興鋁業有限公司(「山西華興」)(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中國鋁業遵義氧化鋁有限公司(「遵義氧化鋁」)(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
- 中鋁太嶽礦業有限公司(「太嶽礦業」)(主要開採鋁土礦)；
- 中鋁能源有限公司(「中鋁能源」)(主要從事能源開發)；
-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寧夏能源」)(主要從事發電以及煤炭資源開發)。

合營企業：

- 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廣西華銀」)(主要生產氧化鋁產品)，本公司持有其33%的股份。

公司資料

1. 公司法定名稱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中文名稱縮寫 中國鋁業
 公司英文名稱 ALUMINUM CORPORATION OF CHINA LIMITED
 公司英文名稱縮寫 CHALCO

2. 公司首次註冊登記日期 二零零一年九月十日
 公司註冊地址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公司辦公地址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中環幹諾道中41號盈置大廈6樓
 公司國際互聯網網址 <http://www.chalco.com.cn>
 公司電子信箱 IR_FAQ@chalco.com.cn

3. 公司法定代表人 熊維平
 公司(董事會)秘書 許 波
 電話 +86(10)8229 8322
 傳真 +86(10)8229 8158
 電子信箱 IR_FAQ@chalco.com.cn
 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公司證券事務代表 楊銳軍
 電話 +86(10)8229 8322
 傳真 +86(10)8229 8158
 電子信箱 IR_FAQ@chalco.com.cn
 聯繫地址 中國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郵編：100082)
 公司資訊諮詢部門 董事會辦公室
 公司資訊諮詢電話 +86(10)8229 8560/8157

公司資料(續)

4. 股份過戶登記處
- H股：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
- A股： 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中國上海市陸家嘴東路166號中國保險大廈三層
- 美國托存證券： The Bank of New York Corporate Trust Office
101 Barclay Street
New York 10286, USA
5. 股票上市地點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上海證券交易所
美國紐約證券交易所
- 股票名稱 中國鋁業(CHALCO)
- 證券代碼 2600(香港)
601600(中國)
ACH(美國)
6.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建設銀行
中國工商銀行
7. 企業法人營業執照註冊號 100000000035734
- 稅務登記號碼 110108710928831
- 組織機構代碼 71092883-1

公司資料(續)

8. 獨立核數師
-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中環添美道1號中信大廈22樓
- 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
中國北京東城區東長安街1號東方廣場安永大樓16樓
郵政編號：100738
9. 法律顧問
- 有關香港法律及美國法律：*
貝克•麥堅時律師事務所
香港金鐘道88號太古廣場1期23樓
- 有關中國法律：*
北京金誠同達律師事務所
中國北京市朝陽區建國門外大街1號
國貿大廈3期10層
10. 公司資訊備置地點
- 公司董事會辦公室

財務摘要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如在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中披露，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本集團轉讓鋁加工分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鋁加工分部被劃分為終止經營，其經營成果已作為終止經營呈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之中。合併綜合收益表之比較數據亦相應地進行重述以反映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之間的重分類。因此，在「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部分，我們對二零零九年、二零一零年、二零一一年和二零一二年採用經重述的對比數字進行相應的披露。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實現營業收入人民幣1,694.31億元，同比增加18.12%；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年度利潤為人民幣9.75億元，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本年度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7元。

財務摘要 (續)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以下是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及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經重述)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持續經營					
營業收入	169,431,235	143,436,995	138,205,723	113,060,949	65,866,080
銷售成本	(166,679,798)	(143,425,940)	(130,835,875)	(105,647,804)	(64,198,931)
毛利	2,751,437	11,055	7,369,848	7,413,145	1,667,149
銷售費用	(1,859,220)	(1,833,983)	(1,487,990)	(1,448,100)	(1,203,588)
管理費用	(2,946,879)	(2,750,222)	(2,553,358)	(2,449,996)	(2,795,963)
研究及開發費用	(193,620)	(184,683)	(206,430)	(162,021)	(177,252)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501,159)	(19,903)	(279,756)	(701,781)	(623,791)
其他收入	805,882	734,852	159,774	316,752	146,746
其他收益/(虧損)·淨額	7,399,252	(16,989)	502,462	471,281	368,881
持續經營營業利潤/(虧損)	5,455,693	(4,059,873)	3,504,550	3,439,280	(2,617,818)
財務費用·淨額	(5,233,070)	(4,060,624)	(2,916,791)	(2,190,355)	(1,828,881)
持續經營除財務費用後經營利潤/(虧損)	222,623	(8,120,497)	587,759	1,248,925	(4,446,699)
應佔合營企業盈利/(虧損)	148,749	37,040	122,262	233,784	(50,392)
應佔聯營企業盈利	511,869	256,081	400,706	239,458	77,056

財務摘要 (續)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以下是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及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二年(經重述)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概要:(續)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述)
持續經營除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883,241	(7,827,376)	1,110,727	1,722,167	(4,420,035)
持續經營所得稅(費用)/收益	(339,551)	371,092	(121,175)	(398,739)	742,524
持續經營本年利潤/(虧損)	543,690	(7,456,284)	989,552	1,323,428	(3,677,511)
終止經營					
終止經營本年利潤/(虧損)	207,144	(1,187,299)	(299,048)	(354,290)	(1,002,083)
本年利潤/(虧損)	750,834	(8,643,583)	690,504	969,138	(4,679,594)
本年利潤/(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975,246	(8,233,754)	237,974	778,008	(4,642,894)
非控制權益	(224,412)	(409,829)	452,530	191,130	(36,700)
股利	—	—	—	154,179	—

財務摘要 (續)

1.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以下是本集團的合併總資產和總負債概要：

	於12月31日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2011年 人民幣千元	2010年 人民幣千元	2009年 人民幣千元
總資產	199,507,054	175,016,882	157,134,157	141,322,039	133,975,189
總負債	145,804,935	121,245,732	98,979,471	84,135,184	78,394,032
淨資產	53,702,119	53,771,150	58,154,686	57,186,855	55,581,157

2.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項目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營業虧損	(897,199)
本年利潤	723,479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	947,89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本年虧損	(7,806,62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8,251,338

財務摘要 (續)

2.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處置淨收益	326,533
政府補助	823,880
取得子公司對價小於購買日應享有子公司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產生的收益	651,185
持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產生的 公允價值變動損益，以及處置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取得的投資收益	96,096
處置子公司產生的投資收益	5,922,154
處置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產生的投資收益	5,709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產生的投資收益	804,766
新收購子公司在購買日前持有的股權在購買 日以公允價值重新計量產生的投資收益	53,953
理財產品投資收益	18,746
委託貸款投資收益	93,435
應收款項減值準備轉回	22,359
除上述各項之外的其他營業外收入和支出淨額	157,363
非經常性損益項目所得稅前合計	8,976,179

財務摘要 (續)

2.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摘要 (續)

報告期末集團前兩年主要會計數據和財務指標

	2013年 人民幣千元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本年比 上年/(減) (%)
營業收入	173,038,099	149,478,821	15.76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1,061,762	(9,092,062)	不適用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本年利潤	947,891	(8,233,754)	不適用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歸屬於本公司 所有者的本年虧損	(7,806,624)	(8,679,855)	減虧7.51
基本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07	(0.61)	不適用
稀釋每股收益(人民幣元)	0.07	(0.61)	不適用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 基本每股(虧損)/收益(人民幣元)	(0.58)	(0.64)	減虧9.38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15	(17.24)	減虧19.39個 百分點
扣除非經常性損益後的加權 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17.72)	(18.18)	減虧0.46個百分點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8,251,338	1,122,352	635.18
每股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人民幣元)	0.61	0.08	635.18
資產合計	199,507,054	175,016,882	13.99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44,357,725	43,835,118	1.19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 每股淨資產(人民幣元)	3.28	3.24	1.23

財務摘要 (續)

3.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中國企業會計準則編制的財務資料的比較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於12月31日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虧損)／利潤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按中國企業會計準則	947,891	(8,233,754)	44,357,725	43,835,118
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975,246	(8,233,754)	44,357,725	43,807,763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

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情況

姓名	職務	性別	年齡	委任/連任 起始日期 (年.月.日)	2013年 公司支付/ 應付的 報酬總額 (人民幣千元)	是否在本公司 所有者或 其他關聯單位 領取報酬、津貼
董事						
熊維平	執行董事、董事長	男	57	2013.6.27	770.3	否
羅建川	執行董事、總裁	男	50	2013.6.27	690.5	否
劉祥民	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	男	51	2013.6.27	663.8	否
蔣英剛	執行董事、副總裁	男	50	2013.6.27	635.8	否
王軍	非執行董事	男	48	2013.6.27	75.0	是
劉才明 ^{註1}	非執行董事(已離任)	男	51	2013.6.27	172.0	是
石春貴 ^{註2}	非執行董事(已離任)	男	73	2010.6.22	75.0	是
呂友清 ^{註3}	非執行董事(已離任)	男	50	2010.6.22	—	是
吳建常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74	2013.6.27	94.3	否
馬時亨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2	2013.6.27	94.3	否
吳振芳	獨立非執行董事	男	62	2013.8.30	62.7	否
張卓元 ^{註4}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離任)	男	80	2010.6.22	95.6	否
王夢奎 ^{註5}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離任)	男	75	2010.6.22	95.6	否
朱德森 ^{註6}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離任)	男	49	2010.6.22	95.6	否
監事						
敖宏 ^{註7}	監事會主席(已離任)	男	52	2010.6.22	—	是
趙釗	監事會主席	男	51	2013.6.27	—	是
袁力	監事	男	55	2013.6.27	558.0	否
張佔魁	監事	男	55	2013.6.27	—	是
高級管理人員						
丁海燕 ^{註8}	副總裁(已離任)	男	55	2010.6.22	173.0	否
謝洪 ^{註9}	副總裁(已離任)	男	55	2011.10.25	158.4	否
喬桂玲	副總裁	女	45	2011.10.25	635.8	否
謝尉志	副總裁、財務總監	男	49	2013.3.8	477.9	否
許波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男	49	2013.5.9	682.0	否
劉強 ^{註10}	董事會秘書(已離任)	女	49	2010.6.22	126.0	否

說明：

1.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實現利潤總額人民幣10.62億元(含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較二零一一年利潤總額人民幣8.18億元增長人民幣2.44億元，增幅29.8%；
2.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高管人員的薪酬總額比二零一二年有一定程度的增長，但總體薪酬總額仍然低於二零一一年的薪酬總額。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註：

1. 劉才明先生因工作變動，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辭去執行董事、財務總監和高級副總裁職務，變更為非執行董事；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辭去非執行董事。
2. 石春貴先生因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3. 呂友清先生因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4. 張卓元先生因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5. 王夢奎先生因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6. 朱德焱先生因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7. 敖宏先生因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8. 丁海燕先生因工作變動，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辭去副總裁職務。
9. 謝洪先生因工作變動，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辭去副總裁職務。
10. 劉強女士因工作變動，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辭去董事會秘書職務。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1.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告期內情況

於本報告發出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本公司董事(「董事」)、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工作經歷：

執行董事

熊維平先生，57歲，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董事會發展規劃委員會主任委員，同時擔任中國鋁業公司(以下稱「中鋁公司」)董事長。自二零零一年起任職於本公司，二零零六年離任，二零零九年複任。熊先生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礦物工程專業，獲工程博士學位，並在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完成經濟學博士後研究工作。熊先生擁有經濟、企業管理和金屬礦業等方面的學術成果和豐富的實踐經驗，兼任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教授、博士生導師，是享受國務院政府特殊津貼的專家，被原國家人事部批准為「國家有突出貢獻的中青年專家」。熊先生曾先後擔任共青團湖南省委副書記，全國青聯常委、湖南省青聯主席，中南工業大學常務副校長兼工商管理學院院長、教授、博士生導師，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副總經理，中鋁公司副總經理，中國鋁業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總裁及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副董事長、總經理，中鋁公司總經理。

羅建川先生，50歲，公司執行董事、總裁。自二零零一年起任職於本公司。羅先生一九八五年畢業於昆明理工大學採礦專業，持有中南大學博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長期從事有色金屬企業管理工作，在有色金屬企業運營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和較強的管理能力。羅先生曾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鉛鋅局工程師，海口南新實業公司經理，金鵬礦業開發公司總經理助理，北京鑫泉技貿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有色金屬工業貿易集團公司總經理助理，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貿易部副主任，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總經理，本公司營銷部總經理、本公司副總裁、高級副總裁。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劉祥民先生，51歲，公司執行董事、高級副總裁，董事會職業健康和環境委員會主任委員，自2001年起任職於本公司。劉先生1982年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有色冶金專業，持有中南大學博士學位，是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長期從事有色金屬冶金研究和企業管理工作，具有豐富的專業經驗，曾擔任中州鋁廠氧化鋁分廠副廠長、廠長，中州鋁廠副廠長，本公司中州分公司總經理。

蔣英剛先生，50歲，公司執行董事、副總裁，自二零零一年起任職於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蔣英剛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蔣先生一九八三年畢業於中南工業大學有色冶金專業，獲有色冶金工程碩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他長期在生產企業從事生產運營和企業管理工作，專業經驗豐富，曾先後擔任青海鋁廠企管處副處長、處長，青海鋁廠電解鋁廠廠長，青海鋁業有限公司副經理、經理及本公司青海分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七年起任公司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王軍先生，48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王先生畢業於華中工學院工業與民用建築專業，工程師。王先生在財務、企業管理方面具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北京巴布科克威爾科克斯有限公司工程部工程師，中國燕興總公司房地產開發部副經理，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股權管理部高級副經理、實體管理部高級經理，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託管清算部高級經理、副總經理、總經理，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股權管理部總經理。王先生現任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業務總監。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建常先生，74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主任委員。吳先生畢業於衡陽礦冶工程學院有色冶金專業，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吳先生在企業管理、政務管理、協會管理等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曾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副總經理、總經理，冶金工業部副部長，國家冶金工業局副局長，中國鋼鐵工業協會常務副會長等職務。吳先生現任中國鋼鐵工業協會名譽會長、中國有色金屬工業協會名譽會長。

馬時亨先生，62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主任委員。馬先生畢業於香港大學，獲文學學士學位。馬先生二零零二年擔任香港特區政府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二零零七年擔任商務及經濟發展局局長，二零零八年七月離任。曾任加拿大皇家銀行多美年證券行英國分公司董事總經理，美國大通銀行私人銀行部董事總經理及亞洲主管，摩根大通私人銀行亞太區行政總裁，熊穀組(香港)有限公司副主席及董事總經理，電訊盈科有限公司財務總裁及執行董事，香港鐵路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馬先生二零零九年被香港特區政府頒授金紫荊星章，二零一零年被香港特區政府委任為非官守太平紳士。

吳振芳先生，62歲，自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起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薪酬委員會主任委員。吳先生畢業於上海交通大學工商管理專業，獲高級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教授級高級工程師。吳先生在企業運營、海外投資領域擁有豐富的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副總經理，中海石油化學有限公司總經理，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總經理助理，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副總經理兼化學有限公司董事長、中海石油天然氣及發電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副總經理。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監事

趙釗先生，51歲，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趙先生畢業於南京工學院土木工程系道路工程專業，獲工學學士學位，並取得北京師範大學經濟與工商管理學院世界經濟專業博士學位，高級政工師。趙先生具有豐富的青年群眾工作、紀檢監察工作、審計工作等經驗。曾先後擔任交通部人民交通出版社助理編輯、科員，交通部直屬機關團委專職副書記，中央國家機關團委宣傳部部長、中央國家機關團工委辦公室主任，國青生產力促進中心常務副主任，中央國家機關團工委副書記(助理巡視員)，中央企業工委群眾工作部副部長、中央企業團工委副書記，國務院國資委群眾工作局副局長、中央企業團工委書記、中央企業青年聯合會主席。

袁力先生，55歲，現任本公司企業文化部總經理，為本公司員工選舉產生的監事，自二零零一年起受聘於本公司。袁先生是工程師，具有豐富的行政管理經驗，曾擔任中國有色金屬工業總公司辦公廳經理、辦公室副主任調研處處長，國家有色金屬工業局秘書處處長、助理巡視員及中鋁公司政工部副主任、黨群工作部主任。

張佔魁先生，55歲，現任中鋁公司財務部主任，自二零零六年起任本公司監事。張先生是經濟管理研究生，高級會計師，在企業財務會計、資金管理及審計方面擁有豐富經驗，曾先後擔任中國有色金屬設計研究總院財務處處長、審計處處長，北京恩菲科技產業集團副總經理，中國銅鉛鋅集團公司財務部會計處處長、財務部副主任及本公司上市辦公司資產財務負責人、財務部資金處處長，本公司財務部綜合處經理，中鋁公司財務部副主任。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其他高級管理人員

喬桂玲女士，45歲，自二零一一年起任本公司副總裁。自二零零五年六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任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二零零五年十二月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任焦作萬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二零零六年三月至二零零八年四月任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總經理；二零零八年四月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任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二零零九年十二月至今，任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河南分公司總經理；自二零一一年十月二十五日起任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副總裁。喬女士畢業於焦作礦業學院，工程碩士，高級工程師。喬女士曾在政府部門工作，長期從事生產企業的生產運營和企業管理工作，管理經驗豐富。喬女士曾任焦作市冰晶廠副廠長、焦作市中站區經貿委副主任、中站泰順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焦作市高嶺土廠廠長、河南中軸集團有限公司總經理、溫縣人民政府副縣長、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焦作萬方集團有限責任公司董事長、本公司河南分公司總經理。

謝尉志先生，49歲，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自二零一三年二月任職於本公司。謝先生畢業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研究生，高級會計師；二零一一年二月加入中國鋁業公司；謝先生大學畢業後曾擔任中國海洋石油南海西部公司財務部會計科副科長、科長、財務部副經理，中國海洋石油總公司財務部副總經理、總經理、資金部總經理，中海石油財務有限責任公司總經理，中國財務公司協會會長；謝先生長期在國有大型企業從事財務管理工作，在財務及企業管理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許波先生，49歲，公司副總裁、董事會秘書。自二零一一年三月任職於本公司。許先生畢業於華北水電學院水工結構工程專業，獲工程碩士學位元，並獲中國人民大學經濟學專業博士學位元，高級工程師。許先生具有豐富的併購重組、資本運作、企業管理等方面的經驗，在煤炭、電力等能源領域有較高聲望。許先生曾先後擔任電力機械局水電與施工機械處副處長、局辦公室主任兼中國華電電站裝備工程(集團)總公司鋼結構部總經理、局長助理，中國華電電站裝備工程(集團)總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華電工程(集團)公司常務副總經理、總經理，華電煤業集團有限公司副總經理，中國華電集團公司陝西代表處主任、陝西分公司總經理，華電陝西能源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本公司總裁助理、中鋁能源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總經理。

2. 本年度內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在本公司股東單位任職情況

在本公司股東任職情況

姓名	股東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領取報酬津貼
熊維平	中鋁公司	董事長	2013.10.20	否
劉才明	中鋁公司	副總經理	2007.1.25	是
趙 釗	中鋁公司	黨組紀檢組組長	2008.9.10	是
王 軍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總監	2013.8.19	是
張佔魁	中鋁公司	財務部主任	2009.12.1	是
袁 力	中鋁公司	黨群工作部主任	2004.4.4	否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在其他單位任職情況

姓名	其他單位名稱	擔任的職務	任期起始日期	是否領取報酬津貼
吳建常	江西銅業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08.6.6	是
馬時亨	富衛集團	獨立董事	2013.12.10	是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3.7.4	是
	中國移動通信集團公司	外部董事	2012.12.13	是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2011.4.18	是
	中糧集團有限公司	外部董事	2011.3.4	是
	和記港口管理	獨立董事	2011.3.7	是
	赫斯基能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10.7.27	是
吳振芳	中國海洋石油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	2006.9.1	否
王 軍	中國核工業建設股份 有限公司	董事	2010.12.19	否
	翁福(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副董事長	2011.3.21	否
	貴州開磷有限責任公司	副董事長	2011.6.17	否
劉祥民	廣西華銀股份有限公司	副董事長	2009.12.1	否
蔣英剛	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2009.12.1	否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3. 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報酬的決策程序和決策依據及報酬

公司專業部門根據市場水準和公司薪酬策略，提出公司董事、監事、高管人員薪酬方案，提交公司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審議。高管人員薪酬提交公司董事會審定，董事及監事人員薪酬提交公司董事會審議、股東大會審定。

公司根據發展戰略、企業文化及薪酬策略，參考市場可比企業(規模、行業、性質等)同等崗位的薪酬水準，結合外部專業諮詢機構的意見和建議，掛鉤公司經營業績及個人績效考核結果，決定公司董事、監事、高管人員薪酬。

二零一三年度，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的報酬總計為人民幣6.43百萬元(含獨立非執行董事車馬費)。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4. 本年度公司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變動情況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劉才明	前任非執行董事	離任	工作變動，另有任用。2013年3月8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同意劉才明先生辭去高級副總裁、財務總監職務，鑒於劉才明先生作為本公司董事已不擔任任何行政職務，劉才明先生從執行董事變更為非執行董事。2014年3月18日，劉才明先生辭去非執行董事一職。
蔣英剛	現任執行董事、 副總裁	聘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蔣英剛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執行董事。
王 軍	現任非執行董事	聘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王軍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
吳建常	現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	聘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吳建常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馬時亨	現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	聘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馬時亨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吳振芳	現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	聘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8月30日，本公司2013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選舉吳振芳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獨立非執行董事。
石春貴	曾任非執行董事	離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石春貴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呂友清	曾任非執行董事	離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呂友清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
張卓元	曾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	離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張卓元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夢奎	曾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	離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王夢奎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朱德淼	曾任獨立 非執行董事	離任	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朱德淼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敖宏	曾任監事會主席	離任	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任期屆滿，敖宏先生不再擔任本公司監事會主席。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姓名	擔任的職務	變動情形	變動原因
趙 釗	現任監事會主席	聘任	監事會換屆。2013年6月27日，本公司2012年度股東大會選舉趙釗先生為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監事；同日召開的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委任趙釗先生為第五屆監事會主席。
丁海燕	曾任副總裁	離任	工作變動，另有任用。2013年3月8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同意丁海燕先生辭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
謝 洪	曾任副總裁	離任	工作變動，另有任用。2013年5月9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同意謝洪先生辭去本公司副總裁職務。
謝尉志	現任副總裁、 財務總監	聘任	2013年3月8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四次會議同意聘任謝尉志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財務總監。
許 波	現任副總裁、 董事會秘書	聘任	2013年5月9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同意聘任許波先生為本公司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李東光	曾任副總裁	離任	2013年11月19日，本公司副總裁李東光因個人原因接受有關部門調查。李東光已經向公司董事會遞交辭呈申請辭去公司副總裁職務並停止履職。
劉 強	曾任董事會秘書	離任	工作變動，另有任用。2013年5月9日，本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同意劉強女士辭去本公司董事會秘書職務。

董事、監事及 高級管理人員和員工(續)

5. 公司員工情況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在職員工為90,207人，員工的結構如下：

職能構成情況

類別	人數
生產人員	73,110
銷售人員	650
技術人員	5,181
財務人員	2,030
行政人員	9,236
合計	90,207

教育程度情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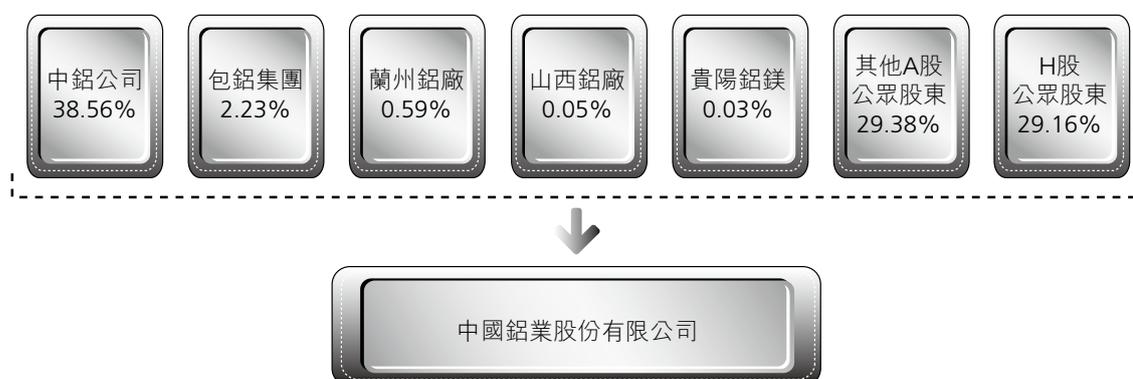
類別	人數
研究生	556
本科生	9,199
專科生	16,763
中專生或以下	63,689
合計	90,207

股本結構、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

1. 股本結構

本集團單一最大的股東是中國鋁業公司(「中鋁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38.56%的股權。並連同其子公司持有本公司合共41.45%股權。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鋁公司為本公司的最終母企業。

中國鋁業股權結構圖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股本結構如下：

	於2013年12月31日	
	股份數目 (百萬股)	佔已發行 股本比例 (%)
A股股東	9,580.52	70.84
H股股東	3,943.97	29.16
合計	13,524.49	100

根據本公司可獲的公開資料及就本公司董事所知，於本報告發行前的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股本結構中維持足夠的公眾持股量並符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的規定。

股本結構、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股本變動及股東情況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股本結構沒有變化。

股份情況表

	股份 (數量)	比例 (%)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		
1. 人民幣普通股	9,580,521,924	70.84
2. 境外上市的外資股	3,943,965,968	29.16
無限售條件流通股份合計	13,524,487,892	100

股份變動的批准情況

無

股份變動的過戶情況

無

3. 證券發行與上市情況

(1) 前三年歷次證券發行情況

無

(2) 公司股份總數及結構的變動情況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已發行股份數額為13,524,487,892股；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未發生增減，股份結構也沒發生任何變化。

股本結構、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4. 持股5%或以上主要股東

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以外，如下人士在本公司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予披露，或記錄於本公司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內，或以其他方式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類別	持有股份數目	身份	佔有關已發行 類別股本 之百分比	佔已發行 股本總數 之百分比
中鋁公司	A股	5,606,357,299 (L) (附註1)	實益擁有人及 控制的公司權益	58.52% (L)	41.45% (L)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 股份有限公司	A股	765,759,074 (L)	實益擁有人	7.99% (L)	5.66% (L)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	A股	572,543,371 (L)	實益擁有人	5.98% (L)	4.23% (L)
鄧普頓基金管理 有限公司	H股	1,107,714,800 (L)	投資經理	28.09% (L)	8.19% (L)

(L) 字母「L」代表長倉。

附註：

1. 此等權益包括中鋁公司直接於5,214,407,195股A股擁有權益，以及中鋁公司控制的多家子公司合共擁有的391,950,104股A股權益，其中包括包頭鋁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持有的301,217,795股A股、蘭州鋁廠持有的79,472,482股A股、山西鋁廠持有的7,140,254股A股以及貴陽鋁鎂設計研究院有限公司持有的4,119,573股A股。

股本結構、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據董事所知，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任何其他人士（除本公司董事、監事及行政總裁以外）在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視情況而定）中擁有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和第3分部的規定須向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披露並記錄於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而備存的登記冊的權益或短倉，或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5. 股東數量

單位：股東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股東總數 496,968

6.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

	持股總數	股東性質	持股比例 (%)
中國鋁業公司	5,214,407,195	A股	38.56
香港中央結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3,924,925,434	H股	29.02
中國信達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765,759,074	A股	5.66
中國建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572,543,371	A股	4.23
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	415,168,145	A股	3.07
包頭鋁業(集團)有限責任公司	301,217,795	A股	2.23
蘭州鋁廠	79,472,482	A股	0.59
上海浦東發展銀行—長信金利趨勢 股票型證券投資基金	56,116,489	A股	0.41
貴州省物資開發投資公司	45,800,000	A股	0.34
廣西投資集團有限公司	29,334,064	A股	0.22

股本結構、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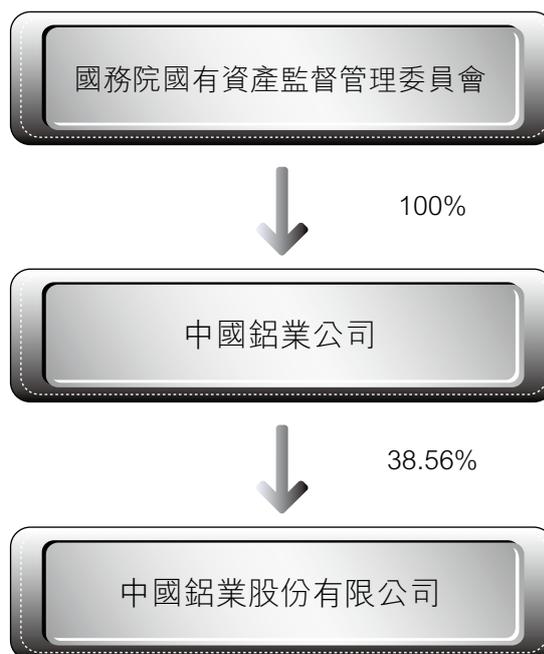
7. 控股股東情況

(1) 法人控股股東情況

控股股東名稱：	中鋁公司
法人代表：	熊維平
註冊資本：	人民幣154.32億元
成立日期：	二零零一年二月二十三日
主要經營業務或管理活動：	礦產資源勘察；鋁土礦開採；對外派遣與其實力、規模、業績相適應的國外工程項目所需的勞務人員。經營管理國有資產和國有股權；鋁、銅、稀有稀土及相關有色金屬礦產品、冶煉產品及碳素製品的生產、銷售；從事勘探設計、工程建設總承包、建築安裝；設備製造；技術開發、技術服務；進出口業務。

股本結構、變動及 主要股東持股情況(續)

(2) 公司與控股股東之間的直接股權及控制關係的方框圖



註：本公司最大的股東是中國鋁業公司，直接持有本公司38.56%的股權，並透過其附屬公司共持有本公司5,606,357,299股，表決權比例為41.45%。

董事長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此提呈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政年度報告，敬請各位股東省覽；並謹此代表本公司董事會和全體員工向各位股東對本公司的關心和支持表示衷心的感謝。

產品市場回顧

原鋁市場

二零一三年，世界經濟緩慢復蘇帶動全球原鋁消費有所回升，但新增原鋁產能使全球鋁市場產能過剩矛盾加劇，同時全球流動性收縮預期升溫，對鋁價構成持續壓制，二零一三年原鋁價格延續震盪下行格局。2013 年年初，美國「財政懸崖」問題順利解決，中國、美國等經濟表現良好，帶動國內外鋁價冲高至年內高點。三月份以後，全球經濟復蘇不及預期，全球流動性收縮預期升溫，鋁市場供應過剩壓力增大，導致原鋁價格急劇轉入持續單邊下跌走勢。三季度隨著世界主要經濟體經濟回暖，加之原鋁減產使全球供需關係有所改善，鋁價有所企穩、大體保持振盪態勢。四季度，美聯儲宣佈啟動QE退出計劃，同時全球鋁市場供需矛盾再次加劇，鋁價受到打壓重拾跌勢，十二月份國內外鋁價跌至年內低點。二零一三年，SHFE三月期鋁平均價格為人民幣14,592元／噸，同比下降7.62%。

據統計，二零一三年全球原鋁產量約5,057萬噸，消費量約5,090萬噸；中國原鋁產量約2,490萬噸，消費量約2,480萬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包括中國在內的全球原鋁企業產能利用率為78.46%，其中中國原鋁企業產能利用率為79.81%。

董事長報告(續)

氧化鋁市場

二零一三年，由於國外氧化鋁近年來新增產能有限，隨著中東地區的電解鋁規模迅速擴張，以及中國進口氧化鋁需求回升，國外氧化鋁現貨供應總體趨向平衡，並表現為階段性偏緊的狀態。雖然LME鋁價不斷走低，但基本面支撐了二零一三年國外現貨氧化鋁價格小幅反彈，年均價326美元／噸，同比上漲2.19%。

二零一三年，在國內鋁價不斷下滑的壓力下，國內氧化鋁價格整體步入下行通道，下跌趨勢一直持續到九月底。四季度受新疆地區原鋁企業集中投產需求增加的帶動，氧化鋁現貨價格小幅反彈，但在鋁價的壓制下反彈力度有限。全年國內氧化鋁平均價格為2,497元／噸，同比下降5.70%。

據統計，二零一三年全球氧化鋁產量約10,680萬噸，消費量約10,513萬噸。中國氧化鋁產量約4,900萬噸，消費量約5,130萬噸；二零一三年，中國進口氧化鋁約383萬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底，包括中國在內的全球鋁企業氧化鋁產能利用率約為79.48%，其中中國鋁企業氧化鋁產能利用率約為81.67%。

業務回顧

二零一三年，中國經濟處在調整結構、轉變發展方式的時期。在產能過剩的壓力之下，公司主要產品市場價格持續下行。面對嚴峻的市場形勢，公司堅持以戰略轉型、市場化改革和運營轉型為主線，積極應對各種困難和挑戰，採取各種扎實有效措施，保持了生產運營平穩運行，實現了年初提出的力爭扭虧為盈的工作目標。

董事長報告(續)

1. 戰略調整穩步推進，發展思路更加清晰。公司圍繞做強鋁業的目標，在認真分析鋁行業整體結構性挑戰因素和自身發展需要的基礎上，調整發展戰略，堅持以產業鏈前端和價值鏈高端為發展方向，積極開發優質鋁土礦資源和煤炭資源，重點發展氧化鋁核心業務、調整優化電解鋁業務，以市場化改革和運營轉型為抓手，以科技成果轉化為支撐，努力提升公司綜合競爭能力。上半年，公司完成鋁加工企業股權、資產和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資產的轉讓；下半年，公司完成對所持有的幾內亞西芒杜鐵礦項目65%股權的轉讓；興縣氧化鋁項目建成投產，配套礦山具備出礦能力；包頭鋁業自備電廠項目二零一四年內完成建設。
2. 公司生產運營平穩運行，產品產量穩中有升。二零一三年，公司國內自有礦山鋁土礦產量1,624萬噸，同比增長14.37%；國外自有礦山鋁土礦產量89萬噸；氧化鋁產量1,214萬噸，同比增長2.02%；化學品氧化鋁產量172萬噸，同比增長30.84%；原鋁產品產量384萬噸(僅統計焦作萬方4個月的產量)，同比減少9.00%。
3. 強化自主創新，加快技術推廣。二零一三年，公司共完成科技項目110項，包括12個科技發展項目，15個先進技術的工業化、推廣及應用項目以及83個基本應用項目。在重大關鍵技術突破方面，完成了創新串聯法生產氧化鋁技術和600kA超大容量電解槽技術研發；在電解鋁領域繼續開展「新式陰極鋼棒結構和電解槽磁流體穩定技術」推廣；在氧化鋁領域，完成了「高效強化拜耳法技術研究與產業化應用」重大科技專項的實施，開發並應用了多項實用新技術，該項成果榮獲二零一三年度國家科技進步二等獎。截至二零一三年底，公司擁有1,464件專利，其中發明專利539件。

董事長報告(續)

4. 發揮營銷龍頭作用，實現營銷採購降本。二零一三年，面對嚴峻的市場形勢，公司在氧化鋁銷售方面，積極開展貿易服務模式及盈利模式創新，市場運作和資源調配能力進一步增強，通過開發上下遊客戶之間、貿易與金融之間、物流與倉儲之間等多方面潛力，重點解決了西南地區市場供應過剩的壓力，銷售量同比增長15%；在電解鋁銷售方面，公司根據市場變化趨勢始終維持低庫存策略，努力規避價格持續下行帶來的減值風險，同時，發揮期貨現貨聯動作用，拓寬了盈利管道，實現銷售量同比增長22%。公司積極推進鋁液直銷，銷售量同比增長34%，減少熔鑄成本支出。二零一三年，公司進一步加大了集中採購的力度，一是加大了招投標力度，進一步提高了集中採購工作的透明度；二是擴大了集中管理的品種範圍，使公司物資採購集中度由之前的40%提高到64%，進一步增強了公司的議價能力；三是繼續推進與戰略合作夥伴的友好合作，使公司採購成本明顯下降，供應保障能力也進一步增強。
5. 拓展融資渠道，確保資金安全。二零一三年，在拓展融資渠道方面，公司在保持現有銀行貸款間接融資平台和銀行間債券市場的直接融資平台的基礎上，充分發揮公司海外融資及資金使用平台，發行高級美元永續證券3.5億美元，同時，通過開展融資租賃、應收賬款保理、信託融資等業務，確保公司資金鏈安全；在優化資金結構方面，公司充分發揮交易商協會低成本融資平台，爭取低成本資金，全年共發行債務融資工具230億元；在提高資金使用效率方面，公司緊盯經營現金流目標，加強資金預算管理提高了公司整體資金效率，同時，公司嚴控資本性支出，全年資本性支出(含資源開發及資本運作)同比降低36.06%。

董事長報告(續)

6. 夯實安全生產基礎，加大環保工作力度。公司規模進一步擴大，能源消耗和資源消耗進一步增長，使得公司安全生產和環境保護方面面臨的壓力越來越大。二零一三年，公司進一步強化安全、環境、職業健康、節能減排和品質管制工作，全面推進安全生產標準化創建，將安全標準化與QHSE管理體系工作有機結合，企業安全生產基礎得到鞏固。二零一三年，公司二氧化硫排放量同比下降1.9%；化學需氧量排放量同比下降24.05%；新增礦山復墾面積2,803畝。

7. 深化運營轉型，促進管理提升。二零一三年，公司的運營轉型工作注重從「專業」向「系統」、從「局部」向「全域」深入，管理提升工作從主體單位向輔助單位、從分廠向車間和班組深入，強化運營轉型日常管理，推動各實體企業運營轉型工作的全方位覆蓋，全年共完成14個CBS模組構建。通過管理提升，氧化鋁一級品率同比提高7.49個百分點，綜合能耗同比降低11.08%；鋁錠綜合交流電耗同比降低0.81%；氧化鋁熱電供汽成本同比下降14.49%；設備修理費同比降低8.91%。

董事長報告(續)

8. 市場化改革穩步推進，企業活力不斷顯現。二零一三年，公司積極推進市場化改革頂層設計，先後於蘭州分公司、包頭鋁業、山西華澤和山西分公司等企業推廣實施了企業經營管理目標責任制綜合配套改革，制定了「深化人力資源管理改革的指導意見」，進一步完善市場化選聘企業總經理和經營團隊制度，加大市場化選聘企業總經理的比例，繼續推進責任抵押和目標責任管理。各企業普遍對中層幹部和一般管理崗位進行了公開競聘，針對存量資產探索實施了承包、租賃、授權經營、內部模擬市場、類比法人運作等多種經營模式改革，增強了企業經營管理活力。二零一三年，公司啟動實施了優化員工配置工作，機構和人員得到進一步精簡。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該提議有待於即將舉行的二零一三年股東周年大會上經由股東核准。

業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持續經營之銷售收入為人民幣1,694.31億元，同比增長18.12%；本集團之銷售收入(含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為人民幣1,730.38億元，同比增長15.76%。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為人民幣9.75億元。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每股盈利為人民幣0.07元。

董事長報告(續)

業務前景與展望

二零一四年，世界經濟仍將延續緩慢復蘇態勢，美國經濟增長有所加快，技術創新取得新進展，但貨幣政策轉向中性，新興市場國家和發展中國家可能面臨滯脹挑戰；中國經濟發展長期向好的基本面沒有改變，新型城鎮化建設的加快為基礎材料企業提供了更大的市場空間，新一輪產業轉型升級為傳統產業的企業創造了新的結構調整和產業轉移發展機遇，但短期內，公司主導產品供需過剩格局仍然存在，產品價格仍然低位徘徊甚至還在繼續下行，公司經營仍然面臨巨大的挑戰和壓力。對此，二零一四年，公司將實施「瘦身調整」的經營策略，全面深化企業內部改革，切實研究制定並組織實施重點虧損企業的扭虧脫困方案，按照「消化-批、轉移-批、重組-批、淘汰-批」的工作方向，進一步做好企業內部資源優化配置和員工優化配置，嚴格成本管理和資金管控，嚴格控制資本性支出，著力提升公司主導產品市場競爭力。

1. 繼續推進結構調整，加快重點項目建設。培育新的競爭力，是公司實現本質脫困的根本出路，公司將加快推進產業轉型升級，探討通過內部資源整合重組，進一步提高競爭能力，合理調配現有鋁土礦資源，擇機對現有氧化鋁企業進行提產擴能，對現有原鋁企業進行煤炭、電網和產業園建設的聯合優化；充分發揮科技創新的支撐作用，繼續加大關鍵技術的攻關力度，做好「高效強化拜耳法技術」、「新式陰極鋼棒和磁流體穩定技術」等重大科技成果的推廣應用，實現科技降本；進一步加快重點項目建設，確保包頭鋁業自備電廠項目、中州段村-雷溝項目年內投產或取得重大進展，積極推進貴州分公司氧化鋁搬遷項目開工建設，加快印尼和老撾鋁土礦項目建設進度。

董事長報告(續)

2. 繼續加強對標管理，持續推進運營轉型。公司將以增強企業市場競爭力為目標，繼續加強全面對標管理，強化市場競爭意識，持續強化降本增效工作，確保氧化鋁和原鋁成本同比進一步下降；以運營轉型工作為基礎，務實基礎管理，以推廣CBS能源效率模組為抓手，促進氧化鋁綜合能耗進一步下降、確保原鋁液交流電耗同比下降60千瓦時／噸；充分發揮行銷採購的作用，強化市場分析研判，靈活採取多種方式，進一步擴大貿易量，提高市場份額；發揮集中採購、統談分簽、戰略合作及電子商務採購平台的優勢，進一步實現採購降本。
3. 全面深化改革創新，不斷激發企業活力。公司將繼續擴大市場化改革內涵和領域，積極探索推進企業管理層持股和員工入股；對於公司重點關注的企業，積極引進國有、民營、外資等多種投資主體進行股份制改革，推動企業轉型發展；積極與上游發電企業、下游市場大客戶進行合資合作，交叉持股，建立利益共用機制，增強企業競爭實力；引進民營企業管理機制，嘗試在公司控股、民營參股的體制下，由民營企業進行經營管理；在二零一三年工作的基礎上，繼續穩步推進員工優化配置。
4. 加快虧損企業調整優化，加大不良資產清理力度。公司將圍繞發展戰略和本質脫困的要求，加快現有企業的產業鏈優化，實行一廠一策，每個企業明確發展定位並形成解決方案，努力實現效益最大化；用市場化的理念，加大企業不良資產清理力度，以盤活為主、處置為輔，採取搬遷改造、整合發展、承包租賃和關閉退出相結合，加快清理長期虧損、扭虧無望的資產及競爭力弱的資產。

董事長報告(續)

5. 加強資金管理，確保資金安全。公司將積極維護現有融資渠道，加大股權類融資力度，努力改善資本結構；牢固樹立現金為王的理念，確保經營性現金流年度目標的完成；嚴格控制資本支出，嚴控有息負債規模增加幅度；積極拓展其他融資渠道，採取項目融資、外幣貿易融資、銀團貸款、吸引保險資金等方式，爭取低成本資金；探索資本運作新思路，通過推進股權多元化，以存量資產合資合作，引進外部資金。
6. 強化安全環保，實現和諧發展。公司將嚴格加強各類安全生產、環境事故管理，堅持事故「四不放过」原則，認真做好每起事故的調查、分析、防範和處理，嚴格考核；深入開展反「三違」活動，加強教育培訓，努力查處糾正人的不安全行為；扎實開展安全生產大檢查，抓好事故隱患排查治理，提高本質安全水準；加強環境隱患治理，確保各項污染物達標排放；組織開展好QHSE管理體系運行管理工作。

二零一四年，我們將振奮精神，堅定信心，以改革的思維和手段，以創新的勇氣和措施，攻堅克難，為廣大股東創造價值。

熊維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

發展策略及模式

本公司致力於保持國內市場領先地位，通過穩步推進戰略轉型和深入開展結構調整，優化產業結構，大幅提升資產品質和盈利能力，建設具有全球競爭力的鋁業公司。

本公司堅持以產業鏈前端和價值鏈高端為方向，積極開發優質鋁土礦資源和煤炭資源，重點發展氧化鋁核心業務、調整優化電解鋁業務，以市場化改革和運營轉型為抓手，以科技成果轉化為支撐，努力提升公司綜合競爭能力。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閣下在閱讀下述討論時，請一併參閱包含在本期業績報告及其他章節中本集團的財務數據及其附註。

業務板塊

本集團主要從事於氧化鋁提煉、原鋁電解、能源產品、鋁加工產品生產及相關產品的貿易業務。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公司新併入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寧夏能源」)，二零一三年新增能源板塊；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公司轉讓鋁加工業務，因此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本集團的業務不再包含鋁加工板塊。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本集團鋁加工分部被劃分為終止經營，其經營成果已作為終止經營呈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之中。合併綜合收益表和相關附註中之比較數據亦相應地進行重述以反映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之間的重分類。因此，在「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部分，我們採用經重述的對比數字進行相應的分析。終止經營的詳情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各業務板塊組成包括：

氧化鋁板塊：包括開採併購買鋁土礦和其他原材料，將鋁土礦生產為氧化鋁，並將氧化鋁銷售給本集團內部的電解鋁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和銷售化學品氧化鋁和金屬鎂。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原鋁板塊：包括採購氧化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將氧化鋁進行電解以生產為原鋁，銷售給集團內部的鋁加工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銷售碳素產品、鋁合金產品及其他電解鋁產品。

鋁加工板塊：包括採購原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將原鋁進一步加工為鋁加工產品並銷售；鋁加工產品包括鑄造材、板帶材、箔材、擠壓材、鍛材、粉材和壓鑄產品等七大類。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本集團的業務板塊不再包含鋁加工板塊。

貿易板塊：在國內從事向內部生產商及外部客戶提供氧化鋁、原鋁、鋁加工產品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和煤炭等原燃材料及輔材貿易服務的業務。

能源板塊：主要從事能源產品的研發、生產、經營等。主要業務包括煤炭、火力發電、風力發電、光伏發電、新能源裝備製造、煤電鋁一體化項目的建設和運營等。主要產品中，煤炭銷售給集團內部生產商及外部客戶，電力自用或銷售給所在區域電網公司。

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涵蓋總部及集團其他有關鋁業務的研究開發活動及其他。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營運業績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為人民幣9.75億元，與二零一二年的淨虧損人民幣82.34億元相比大幅減虧，減虧幅度為111.8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嚴控各項成本費用開支、努力提高主營業務毛利；中鋁鐵礦股權處置收益、併購寧夏能源產生資本運作收益和生產運營收益；視同處置焦作萬方股權產生投資收益；鋁加工板塊股權及資產處置收益，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轉讓收益及中鋁鐵礦股權處置收益等原因所致。

營業收入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持續經營之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694.31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434.37億元增加人民幣259.94億元，增長幅度為18.12%，主要是由於本集團貿易外銷量增加，以及新併入寧夏能源增加煤炭及電力營業收入所致。

銷售成本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持續經營之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666.80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434.26億元增加人民幣232.54億元，增長幅度為16.21%，低於持續經營之營業收入增長幅度2個百分點。增長原因主要是本集團貿易外銷量增加，以及新併入寧夏能源增加煤炭及電力造成的銷售成本上升，但本集團嚴控各項成本費用開支，使得主導產品製造成本均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主導產品氧化鋁製造成本與二零一二年相比降低幅度為9.39%，其中通過運營轉型、加強基礎管理使原燃材料消耗下降導致成本降低幅度為5.43%。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主導產品原鋁製造成本與二零一二年相比降低幅度為5.72%，主要源於採購價格的降低。

銷售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持續經營之銷售費用為人民幣18.59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8.34億元增加人民幣0.25億元，增加幅度為1.36%，剔除寧夏能源對本期銷售費用的影響後，銷售費用與二零一二年相比降低幅度為2.7%，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嚴控各項成本費用開支所致。

管理費用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持續經營之管理費用為人民幣29.47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7.50億元增加人民幣1.97億元，增加幅度為7.16%，剔除寧夏能源對本期管理費用的影響後，管理費用與二零一二年相比降低幅度為4.64%，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嚴控各項成本費用開支所致。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其他收益，淨額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的持續經營其他收益淨額為人民幣73.99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其他虧損淨額人民幣0.17億元，增加收益人民幣74.16億元，主要是本集團對中鋁鐵礦股權處置收益、併購寧夏能源產生資本運作收益；視同處置焦作萬方股權產生投資收益；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轉讓收益等原因所致。

受上述主要因素影響，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的持續經營營業利潤為人民幣54.56億元，與二零一二年的虧損人民幣40.60億元相比增加盈利人民幣95.16億元。

財務費用，淨額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持續經營之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52.33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40.61億元增加人民幣11.72億元，增長幅度為28.86%，主要是由於本集團今年新併入寧夏能源，使得有息負債規模較二零一二年增長幅度較大所致。剔除寧夏能源對本期財務費用的影響後，財務費用與二零一二年基本持平。

應佔合營、聯營企業利潤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持續經營之應佔合營、聯營企業利潤合計為人民幣6.61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93億元增加了人民幣3.68億元，主要是新併入寧夏能源增加的應佔合營、聯營企業的利潤。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所得稅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的持續經營之所得稅費用為人民幣3.40億元，與二零一二年的所得稅費用人民幣負3.71億元相比，所得稅費用增加了人民幣7.11億元。主要原因是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度稅務虧損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同時沖銷了部分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板塊經營業績討論

氧化鋁板塊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氧化鋁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39.80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318.46億元增加人民幣21.34億元，增加幅度為6.70%。

二零一三年氧化鋁板塊的內部交易收入為人民幣272.76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81.69億元減少人民幣8.93億元，下降幅度為3.17%。

二零一三年氧化鋁板塊的對外交易收入為人民幣67.04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36.77億元增加了人民幣30.27億元，增加幅度為82.32%。主要由於對焦作萬方的產品銷售收入由集團內部收入轉變為對外交易收入，以及其他業務收入增加所致。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板塊業績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氧化鋁板塊虧損額為人民幣18.01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虧損人民幣37.45億元減少人民幣19.44億元，減虧幅度為51.91%。

原鋁板塊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原鋁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499.53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580.36億元減少人民幣80.83億元，減少幅度為13.93%。

二零一三年原鋁板塊的內部交易收入為人民幣180.68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235.15億元減少人民幣54.47億元，減少幅度為23.16%。

二零一三年原鋁板塊的對外交易收入為人民幣318.85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345.21億元減少人民幣26.36億元，減少幅度為7.64%。

板塊業績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原鋁板塊的虧損額為人民幣27.92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虧損人民幣30.85億元減少人民幣2.93億元，減虧幅度為9.50%。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貿易板塊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貿易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1,372.83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172.95億元增加人民幣199.88億元，增加幅度為17.04%。

二零一三年貿易板塊的內部交易收入為人民幣119.92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24.16億元減少人民幣4.24億元，減少幅度為3.41%。

二零一三年貿易板塊的對外交易收入為人民幣1,252.92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1,048.79億元增加人民幣204.13億元，增長幅度為19.46%，其中：從本集團採購自產產品通過貿易板塊對外銷售形成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315.15億元；從本集團外部採購商品對外銷售形成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937.77億元。

板塊業績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貿易板塊的盈利額為人民幣5.47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盈利人民幣4.38億元增加人民幣1.09億元，增長幅度為24.89%。

能源板塊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能源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51.59億元，主要是新購入的寧夏能源銷售煤炭和電力實現的營業收入。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板塊業績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能源板塊的盈利額為人民幣9.49億元，主要是收購寧夏能源產生的資本運作收益和產生的生產運營利潤。

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

營業收入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的營業收入為人民幣7.89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人民幣3.32億元增加人民幣4.57億元，增加幅度為137.65%。

板塊業績

二零一三年本集團總部及其他營運板塊的盈利額為人民幣41.68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虧損人民幣15.25億元增加盈利人民幣56.93億元，主要源於本期視同處置焦作萬方股權產生的投資收益；轉讓中鋁鐵礦股權的處置收益。

資產負債結構

流動資產及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資產為人民幣630.65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490.16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40.49億元。主要源於本集團本年出售中鋁鐵礦股權、鋁加工板塊股權和資產及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增加的應收轉讓款。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3.82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90.64億元增加了人民幣23.18億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存貨淨額為人民幣235.36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255.96億元減少人民幣20.60億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加快存貨周轉速度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負債為人民幣967.38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838.53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28.85億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為補充營運資金，新增短期借款和應付款項增加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流動比率為0.65，比年初的0.58提高了0.07；速動比率為0.41，比年初的0.28提高了0.13。

非流動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負債為人民幣490.67億元，比年初的人民幣373.92億元，增加了人民幣116.75億元，主要是由於新購入的寧夏能源增加長期借款等非流動負債所致。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率為73.08%，與年初的69.28%相比，上升了3.8個百分點。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公允價值計量

本集團嚴格按照會計準則對公允價值確定的要求，制訂出公允價值確認計量和披露的程序，並對公允價值的計量和披露的真實性承擔責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和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外，其他均以歷史成本法計量。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資產中外匯遠期合約較二零一二年末減少0.03億元，計入公允價值變動損失；商品期貨合約較二零一二年末減少人民幣0.06億元，計入公允價值變動損失。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中商品期貨合約的金額為人民幣0.002億元，較二零一二年末減少人民幣0.12億元，剔除掉鋁加工板塊減少的人民幣0.08億元後的人民幣0.04億元，計入公允價值變動收益；本年新增期權合約本金及公允價值變動合計人民幣0.017億元。

存貨跌價準備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所持有的存貨的可變現淨值分別進行了評估。對鋁產品相關的存貨，綜合考慮本集團內氧化鋁企業與電解鋁企業之間的產銷對接方案，並結合財務預算相關情況，考慮存貨周轉期、公司持有存貨的目的、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的影響等因素，以產成品可供出售時的估計售價為基礎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了評估。對能源板塊所持有的存貨，綜合考慮光伏產業鏈條的產銷對接方案，統一採用最近期市場價進行推導。期後尚未實現銷售的存貨以其最終外銷產品的市場價格扣除達到對外銷售產品狀態所必需的成本、費用為基礎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了評估。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所持有存貨應計提的存貨跌價準備餘額為人民幣13.78億元，與二零一二年末的存貨跌價準備餘額人民幣14.07億元相比減少人民幣0.29億元，其中本期計提和轉回淨額增加人民幣9.89億元，寧夏能源新併入增加人民幣1.80億元，本期轉銷減少人民幣10.19億元，因對焦作萬方喪失控制權、轉讓鋁加工板塊股權資產以及轉讓貴州分氧化鋁生產綫減少人民幣1.79億元。

公司相關會計政策符合一貫性原則，一直採取相同方法確定存貨可變現淨值及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資本支出、資本承擔及投資承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本年累計完成項目投資支出(不包括股權投資)人民幣99.06億元。主要用於節能降耗、環境治理、資源獲取、科技研發等方面。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投資資本承擔為人民幣463.85億元，其中已簽約未撥備部分為人民幣48.77億元，已批准但未簽約部分為人民幣415.08億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對外投資承諾事項(不包括對子公司的投資承諾)為人民幣5.27億元，主要是分別對華能寧夏能源有限公司、寧夏大唐國際大壩發電有限責任公司和興盛園煤業人民幣3.20億元、人民幣1.97億元和人民幣0.10億元的出資款。

管理層對財務狀況和 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人民幣113.82億元，其中包括外幣美元、港幣、歐元、澳元和印尼盧比幣存款，折合為人民幣分別為：23,072萬元,992萬元,738萬元,250萬元和49萬元。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二零一三年，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入人民幣82.51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淨流入人民幣11.22億元增加了71.29億元，主要由於公司加強內部管理，大幅減虧，同時通過實施精益現金流管理使營運活動產生的現金流大幅增加。

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二零一三年，投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出人民幣76.86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淨流出人民幣231.53億元減少了人民幣154.67億元。主要源於本集團壓縮對外投資，以及收回處置鋁加工板塊股權、債權和資產及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綫轉讓款，使現金流支出大幅減少。

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

二零一三年，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為淨流入人民幣17.58億元，比二零一二年的淨流入人民幣204.29億元減少人民幣186.71億元，主要是由於本年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增加，投資支出減少，外部負債融資需求減少所致。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董事會報告及經審核之財務報表。

主營業務

本集團是中國最大的氧化鋁、原鋁生產商。本集團主要業務為鋁土礦的開採、氧化鋁、原鋁的生產及銷售等，本集團也從事煤炭、電力經營以及來源於外部供貨商有色金屬產品的貿易業務。本集團的經營範圍為鋁礦資源的開發及鋁礦產品、碳素製品及其他冶煉產品的生產、加工、銷售。

財務摘要

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業績載於第126至127頁的合併綜合收益表。本集團五年的財務摘要於第8至14頁呈列。

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期股息。

前兩年派發股息總計情況如下：

	2013年	2012年
已派發股息合計：(人民幣百萬元)	無	無
佔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盈利比例：(%)	無	無

股本

本公司的股本數據詳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0。

董事會報告(續)

債權證

本公司債權證數據詳列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2。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於本年內之儲備變動情況分別載於第128至129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財務報表附註21。

物業、廠房及設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變動情況詳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8。

可供分配儲備

根據本公司公司章程第184條，中國企業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告會計準則如有差異，相關期間的可供分配儲備以兩份財務報表中較低者為基準。因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可供分配儲備約為人民幣8.69億元。

募集資金之使用

本年度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或使用任何前期募集資金的情況。

非募集資金之使用

本年度內，非募集資金項目使用情況：

- (1) 山西華興鋁業興縣氧化鋁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46.21億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底完成資本性支出人民幣34.44億元。

董事會報告(續)

- (2) 包頭鋁業自備電廠項目：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27.15億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底完成投資人民幣15.52億元，項目計劃二零一四年八月完工，每年可供電解鋁生產用電39.28億度。
- (3) 中州段村-雷溝鋁土礦開採工程：項目建設投資人民幣13.58億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底完成投資人民幣3.84億元，項目計劃二零一五年十二月投產，新增鋁土礦產能160萬噸。

優先認股權

根據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中國的法律，本公司並無有關優先購股權規定使本公司需按比例向現有股東呈請發售新股。

捐款

本集團於本年內捐款約人民幣1,460萬元(2012年：約人民幣1,859萬元)。

訴訟與或有負債

(a) 訴訟

本年度內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未決訴訟。

(b) 或有負債

本年度內沒有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負債。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及監事

在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召開的二零一二年股東周年大會和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召開的二零一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上選舉產生了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和第五屆監事會股東代表監事；公司總部和下屬各分子公司職工代表選舉產生了公司第五屆監事會職工代表監事。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及監事會組成如下：

執行董事

熊維平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連任
羅建川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連任
劉祥民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連任
蔣英剛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非執行董事

劉才明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自執行董事變更為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離任
王 軍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石春貴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離任
呂友清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離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

吳建常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馬時亨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吳振芳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獲委任
張卓元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離任
王夢奎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離任
朱德淼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離任

監事

趙 釗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委任
袁 力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連任
張佔魁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獲連任
敖 宏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離任

各現任董事及監事之簡歷載於第17至20頁。

董事會報告(續)

董事、監事任期之服務合約及酬金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第104及145條，董事及監事任期均為三年，可經選舉續任。因此各董事及監事均與本公司訂立為期三年的服務合約，此等服務合約不可由本公司於一年內免付補償(法定補償除外)而終止。董事及監事之酬金及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之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董事或監事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之安排。

董事、最高行政人員及監事所擁有的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股份權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或其各自的聯繫人概無在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中擁有(a)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部份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或(b)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記錄於本公司保存的登記冊；(c)根據香港《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交易所的任何權益或短倉。

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之年度內，本公司並無授予本公司各董事、最高行政人員、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或其各自的配偶及18歲以下子女任何認購本公司或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董事及監事所擁有的合約權益

本公司或其子公司概無訂立任何令本公司董事或監事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直接或間接享有重大權益的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續)

僱員及退休金計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僱員人數為90,207人。僱員的薪酬包括工資、獎金、津貼、補貼及醫療、住房、生育和失業、工傷、退休金等福利及其他各種福利待遇。

根據適用的中國法規，本公司目前參與由各省市政府組織的一系列退休金計劃。據此，本公司各生產廠必須按其僱員的工資、獎金和各種津貼比例向該養老基金供款，出資佔員工薪酬的比例大約在20%左右。

回購、出售和贖回本公司之股份

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並無贖回其任何股份。本公司及其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度亦無購買或出售其任何上市證券。

管理合約

本年度內並無訂立或存續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主要部分業務的管理或行政合約。

主要客戶與供貨商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個最大的客戶佔本公司總銷售額不超過3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五個最大的供貨商向本公司所提供之原料佔本公司總銷售成本不超過30%。

董事會報告(續)

企業管治守則

公司章程、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監事會的職權範圍及董事、監事和特定僱員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組成本公司企業管治常規守則的參考依據。董事會已審閱其企業管治文件，並認為除有關董事長和首席執行官的角色區分的準則外，該等檔已包含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準則及守則條文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內控指引》)要求。

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守則條文規定(其中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過去一直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起，因應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需要，董事會已考慮並批准有關取消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一職的決議案，自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生效。至此，本公司已滿足企業管治守則第A.1.2條之規定。

審核委員會

有關審核委員會權力及職責的書面條款乃根據及參考香港會計師公會「成立審核委員會指引」及美國證券交易委員會第10A-3規則而編製和採用。

本公司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已經由本公司的審核委員會審閱。

核數師

本財務報表已經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本公司二零一三年聘請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本期已卸任並將在下一次股東大會被建議續聘為本公司審計師。

熊維平
董事長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監事會報告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代表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監事會，向股東周年大會報告本屆監事會過去一年開展的工作。

本年度內，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定期或不定期召開監事會會議，列席公司召開的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圍繞著如何適應本公司發展期間的不斷變化，如何提高本公司運作的透明度和規範化程度，如何樹立本公司在資本市場上的誠信形象，尤其是如何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的利益，廣泛聽取公司生產、經營、投資、財務等方面的工作報告，監督公司重大決策過程。

一. 監事會成員

公司第四屆監事會由敖宏先生、袁力先生和張佔魁先生三名成員組成，敖宏先生是公司第四屆監事會主席。公司第四屆監事會成員中，敖宏先生和張佔魁先生是股東代表監事，袁力先生是職工代表監事。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公司召開二零一二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第四屆監事會全體監事的任期在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屆滿，第五屆監事會正式成立。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由趙釗先生、袁力先生和張佔魁先生三名成員組成，趙釗先生是公司第五屆監事會主席。公司第五屆監事會成員中，趙釗先生和張佔魁先生是股東代表監事，袁力先生是職工代表監事。公司第五屆監事會成員任期至二零一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

監事會報告(續)

二. 監事會會議情況

本年度內公司監事會共召開5次會議，其中3次為現場會議，2次為書面會議，共審議、批准8個議案。

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公司召開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二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3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審議批准了公司《二零一二年年度報告》、《二零一二年度監事會工作報告》、《二零一二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和《二零一二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

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公司以書面議案形式舉行了第四屆監事會第十三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3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審議批准了公司《二零一三年第一季度財務報告》。

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公司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一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3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上選舉了趙釗先生為公司第五屆監事會主席。

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公司召開第五屆監事會第二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3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審議批准了公司《二零一三年中期財務報告》。

二零一三年十月三十日，公司以書面議案形式舉行了第五屆監事會第三次會議，出席會議的監事3名，有效表決人數3人，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規定。會議審議批准了公司《二零一三年第三季度財務報告》。

監事會報告(續)

三. 監事會主要工作及獨立性意見

本報告期內，公司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賦予的職能，認真履行了監督職責。

(一) 檢查股東大會決議執行情況

監事會成員列席本公司股東大會、董事會的會議，對本公司董事會提交股東大會審議的各項報告和提案內容無異議。對董事會、董事、高級管理人員執行股東大會決議情況進行了監督檢查。監事會認為：公司的董事及管理人員能夠按照股東大會的決議，認真履行職責。本公司的董事及管理人員在執行職務工作中未發現違法、違規、違反公司章程及損害公司股東利益的行為。

(二) 檢查公司依法經營情況

監事會在日常工作中，對本公司經營管理的合法性、合規性進行檢查監督，對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工作狀況進行了監督。監事會認為：報告期內，本公司依法運作，公司經營、決策程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公司董事、高級管理層人員遵守勤勉、誠信原則，認真履行職責，未發現上述人員在執行公司職務時有違反法律、法規、《公司章程》和損害公司利益的行為。

監事會報告(續)

(三) 檢查公司財務情況

本年度內，監事會認真審核了各期財務報告，監督檢查公司貫徹執行有關財經政策、法規情況以及公司資產、財務收支和關聯交易情況。認為公司實現的經營業績是真實的，各項關聯交易是公平的。本公司財務報告真實反映了公司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其報告編製和審議程序符合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內部管理制度的各項規定。一年來本公司的重大事項已按照有關規定進行了資訊披露，公司的資訊編製和披露工作嚴格遵守了真實性、及時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公平性的原則。監事會同意公司之國際核數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內審計師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出具的本公司財務審計報告。

(四) 檢查公司募集資金使用情況

報告期內，本公司無募集資金或前期募集資金使用到本期情況。

(五) 檢查公司收購、出售資產情況

本年度內，監事會認為本公司收購、出售資產交易價格公平合理，未發現內幕交易及損害股東權益或造成公司資產流失的行為。

(六) 檢查公司關連交易情況

報告期內，公司關連交易訂立程序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關連交易資訊披露及時充分，關連交易合同履行遵循公正、公平的原則，不存在損害股東或公司權益的行為。

監事會報告(續)

(七)對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報告的審閱情況

報告期內，監事會列席董事會審核委員會三月和八月工作會議，聽取了公司內部控制工作執行及檢查情況匯報，充分發揮指導監督作用。監事會對公司《二零一三年度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及《公司董事對公司內部控制評價的工作底稿》進行了審閱，認為公司按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等法規的要求，建立健全了覆蓋公司各環節的各項內部控制制度，保證了公司各項業務活動的規範有序進行，保護了公司資產的安全和完整。監事會認為，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價全面、真實、準確，反映了公司內部控制的實際情況。

二零一四年，公司監事會將繼續按照《公司章程》賦予的職權，認真履行公司常設監督性機構工作職責，在公司經營、資訊披露、關連交易、公司財務報告等方面行使監督職能，並對董事會及其成員以及公司高級管理人員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侵犯股東、公司及公司員工的合法權益。

承監事會命

趙 釗

監事會主席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

企業管治規則

公司章程、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薪酬委員會的職權範圍、換屆提名委員會的職權範圍、監事會的職權範圍及董事、監事和特定僱員有關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組成本公司企業管治守則的參考準則。董事會認為，除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曾由一人同時兼任外，在以下範疇，本公司內部企業管治文件的標準較企業管治守則和《內控指引》更為嚴格：

1. 除審核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換屆提名委員會外，本公司還成立了發展規劃委員會及職業健康安全環境委員會。
2. 審核委員會所有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馬時亨先生為委員會主任委員，馬先生在財務、審計和資本運作方面擁有豐富的專業經驗，是本公司董事會中的財務專家。

本公司董事會已審閱其企業管治文件及《內控指引》，董事會認為，於報告期內除了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的角色曾由一人同時兼任外，本公司已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之守則條文和《內控指引》。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守則條文規定（其中包括），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本公司過去曾一直由同一人擔任主席與行政總裁。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起，因應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需要，董事會已考慮並批准有關取消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一職的決議案，自董事會會議結束時起生效。至此，本公司已滿足企業管治守則第A.2.1條之規定。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的證券交易

董事會就本公司董事、監事及有關員工的證券交易制定書面指引，其條款比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0的標準守則和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所列的標準更為嚴格。本公司作個別查詢後，所有董事、監事及有關僱員已確認，彼等均符合該書面指引所要求的標準。

董事會

於本年度內，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由9名董事組成，其中：4名執行董事為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劉祥民先生和蔣英剛先生，2名非執行董事為劉才明先生(已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辭任)和王軍先生，3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建常先生、馬時亨先生和吳振芳先生。熊維平先生為董事長。

於本報告日，有關非執行董事任期如下：

	任職日	到期日	任期到期後 是否允許連任
王 軍	2013年6月27日	2015年股東周年大會日	可連任
吳建常	2013年6月27日	2015年股東周年大會日	可連任
馬時亨	2013年6月27日	2015年股東周年大會日	可連任
吳振芳	2013年8月30日	2015年股東周年大會日	可連任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董事會確認已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3條收到每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其獨立性而作出的年度書面確認函，經審慎諮詢後，認為吳建常先生、馬時亨先生和吳振芳先生均具備獨立性，為獨立人士。

每位董事均以股東的利益為前提，依照須履行的責任和按照所有相關法律及規則，盡自己最大的努力履行其職責。董事會的職責包括：決定公司的經營計劃及投資方案；制定公司的利潤分配方案和彌補虧損方案；制定公司的債務和財務政策、發行債券等；擬定公司重大收購或出售方案以及公司合併、分立、解散的方案；擬定公司的資本運營等方案及執行股東的決議等。有關董事會的詳細職責在公司章程中已列示，詳見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上市公告」部分所載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鑒於集團業務多元化並且繁多，董事會授權管理層負責日常運作及策略執行。管理層之主要職能包括主持公司的生產經營管理工作，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公司發展戰略、年度經營計劃、投資計劃、財務預算方案，制定，組織執行業績及績效考核和薪酬激勵等。董事會定期檢討授予管理層之職能及其工作情況，以確保集團整體之利益。本公司管理層向董事會或者監事會報告公司重大合同的簽訂、執行情況、資金運用情況和盈虧情況。

董事長確保了董事履行應盡的職責及維持董事會有效地運作，確保及時就所有重要的事項與董事們進行討論。董事長與非執行董事進行了單獨交談(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充分了解了他們對公司運營及董事會工作的想法及意見。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條，每個上市發行人的董事會必須包括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本公司章程和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審核委員會必須由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股東周年大會審議選舉第五屆董事會成員的議案前，本公司尚未確定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候選人，故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成員數目均低於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21條所規定之最少人數。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本公司委任吳振芳先生出任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成員。自此之後，公司已遵守香港上市規則第3.10(1)條及3.21條之規定委任足夠數目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委任具備適當專業資格，如具備會計或有關財務管理專長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公司目前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有獨立性。他們均是其各自領域的專家，在經濟、企業管理、金融及資本運作等方面具有很深的造詣及豐富的經驗，為公司的穩定經營及發展忠誠地提供專業意見，並為保障本公司和股東的利益進行協調。

本年度內，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未對公司本年度的董事會提呈的建議決議案及其他非董事會議案事項提出異議。

除本公司的工作關係外，董事、監事或其他高級管理人員之間概無財務、商業、家庭關係或其他重大關係。

除各自訂立的服務合約外，概無董事或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子公司在二零一三年間訂立的重大合約中，直接或間接持有私人重大權益。

二零一三年，公司共召開5次董事會現場會議，分別是：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二十七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

於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召開的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召開的第五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以上5次會議共審議議案51項，全部獲得通過。除上述董事會現場會議外，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度還以通訊方式召開董事會會議7次，共審議議案10項，全部獲得通過。本年度本公司董事會審議的議案主要涉及機構設置及人員聘任、業績報告及年度計劃、股權債權和資產轉讓等內容。

在二零一三年度董事會召開的12次會議中，各位董事的出席情況見下表。

董事姓名	應參加 董事會			應參加 董事會			應參加 股東大會		
	現場會議 次數	實際 參加 次數	現場會議 出席率	通訊會議 次數	實際參加 次數	通訊會議 出席率	股東大會 次數	實際參加 次數	股東大會 出席率
熊維平	5	5	100%	7	7	100%	3	3	100%
羅建川	5	5	100%	7	7	100%	3	3	50%
劉才明	5	3 ^{註1}	60%	7	7	100%	3	1	33%
劉祥民	5	4 ^{註2}	80%	7	7	100%	3	1	33%
蔣英剛	3	3	100%	4	4	100%	2	1	50%
王 軍	3	2 ^{註3}	67%	4	4	100%	2	0	0
吳建常	3	1 ^{註4}	33%	4	4	100%	2	1	50%
馬時亨	3	3	100%	4	4	100%	2	2	100%
吳振芳	2	2	100%	2	2	100%	1	1	100%
石春貴	2	2	100%	3	3	100%	1	1	100%
呂友清	2	1 ^{註5}	50%	3	3	100%	1	0	0
張卓元	2	1 ^{註6}	50%	3	3	100%	1	0	0
王夢奎	2	2	100%	3	3	100%	1	0	0
朱德淼	2	2	100%	3	3	100%	1	0	0

註1：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劉才明先生委託羅建川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劉才明先生委託熊維平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註2： 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劉祥民先生委託羅建川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

註3： 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王軍先生委託熊維平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

註4： 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吳建常先生委託馬時亨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第五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吳建常先生委託吳振芳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

註5： 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七次會議：呂友清先生委託熊維平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

註6： 第四屆董事會第三十五次會議：張卓元先生委託王夢奎先生代為出席會議，並按其已表示的意願進行投票。

每次現場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議通過的事項都形成董事會決議，並按照有關法律及規則記錄並存盤。

董事長及總裁

自二零一三年五月九日起，本公司已取消本公司首席執行官一職的設置。為確保權力和授權分佈均衡，避免權力過度集中，董事長與總裁分別由熊維平先生和羅建川先生擔任，以提高獨立性、問責性及負責制。董事長與總裁為兩個明確劃分的不同職位，二者的職責的分工清楚。

董事長是公司的法定代表人，負責管理董事會的運作，確保董事會以符合本公司最佳利益的方式行事，確保董事會有效運作及履行應有職責並就各項重要及適當事務進行討論，確保董事獲得準確、及時和清楚的數據。而總裁則帶領管理層負責公司的日常營運，包括實施董事會採納之政策，並就公司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責。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董事會對股東決議案的執行情況

本年度內，本公司董事會全體成員遵照有關法律、法規及公司章程的規定，認真執行股東的決議案，完成了股東大會交付的所有事項。

本公司的半年度及年度董事會會議主要內容安排基本在上一年度確定，確保了全體董事有機會提出商討事項列入董事會會議議程；每次董事會定期會議均確保提前14天發出通知，並提前10天將董事會議案提供於董事，使他們有足夠的時間審閱各項議案。

公司董事會非常注重外在環境的變化對公司發展策略的影響。面對全球經濟發展的不確定性可能給公司帶來的負面影響，公司迅速調整發展策略，採取應急措施，減少公司的盈利損失。

二零一三年度公司董事酬金總計為人民幣3.6百萬元。包括：基本薪金、績效薪金、激勵薪金、酌情花紅；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只領取袍金，不領取其他報酬。

本年度董事的酬金情況見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2。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未有採納股票增值權方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董事知悉公司資訊及培訓情況

公司董事會辦公室全方位為董事服務，及時向董事提供充分的資訊，使董事們及時了解公司的情況。採取適當的方式保持與股東之間的有效聯繫，確保其意見傳達到董事會。董事會辦公室每月向董事報送《董事通訊》，以讓董事知曉有關本集團業務變動及發展之最新資訊及簡報，以及有關董事職務與責任之最新法律、規則及規例。此外，各位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均參加了與其職務及職責有關的持續專業發展，發展並更新其知識及技能，以確保其繼續在具備全面資訊及切合所需的情況下對董事會作出貢獻。每位董事於二零一三年參加的培訓情況如下：

董事姓名	培訓事項 ^(註1)
熊維平	A, B
羅建川	A, B
劉祥民	A, B
蔣英剛	A, B
劉才明	A, B
王 軍	A, B
吳建常	B
馬時亨	B
吳振芳	B

註1：

- A. 北京證監局舉辦的二零一三年度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培訓
- B. 自學香港上市規則及企業管治規則的最新修訂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董事會的企業管治職能

董事會負責履行的企業管治職責包括下列各項，並由董事會下屬的各專業委員具體實施執行：

- (a) 制定及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公司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適用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e) 檢討本公司遵守香港上市規則附錄14(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的情況。

二零一三年度，董事會監督、檢討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的實施、更新及制定集團內部管治檔並分析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以及組織完成董事會換屆及董事會下設專門委員會成員的調整；籌備召開3次股東大會及12次董事會會議；完成董事及監事的相關培訓；監督和檢查管理層落實董事會決議情況；進一步加強投資者關係管理等。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立審核委員會，其主要職責包括對公司的財務報告、財務報告審計、內部控制制度、公司治理及財務狀況進行審查，審核獨立審計師的聘用，批准審計及與審計相關的服務以及監督本公司內部的財務報告程序和管理政策。

經公司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和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委任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公司第五屆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委員，分別為：吳建常先生、馬時亨先生及吳振芳先生，其中馬時亨先生擔任主任委員。審核委員會成員任期至公司二零一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

按工作細則該委員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審核委員會會議，共同審閱本公司採用的會計準則、定期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相關財務事宜，以及本集團的關聯交易，以確保公司財務報表及其他相關數據的完整性、準確性和公平性。二零一三年董事會審核委員會共召開9次會議，其中2次為現場會議，7次為書面會議，審核委員會成員均全部親自出席，委員們的平均出席率均為100%，會議的有效性均符合工作細則有關規定。

二零一三年度該委員會主要工作如下：

1. 監察公司財務匯報、審議公司年度、中期及季度財務報告；
2. 審議審核委員會年度工作報告；
3. 審議公司反舞弊年度、半年度工作報告；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4. 審議公司內部控制自我評估報告；
5. 審議公司年度風險評估報告；
6. 審議內外部審計工作報告；
7. 審議、批准關於公司擬整體轉讓所持相關鋁加工企業股權及關於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中鋁鐵礦控股有限公司65%股權等議案；
8. 聽取核數師的工作報告；及
9. 通過了向董事會提交關於二零一三年度公司聘任會計師事務所的議案。

審核委員會每次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後由各委員在會議紀要上簽名確認。會議通過的所有事項都按照有關規則記錄並存檔保留。該委員會每位成員認真履行職責，站立在獨立、公正的立場對公司的經營管理、財務報告、內部控制及生產運營等提出了建議性的意見。

公司建立了審核委員會工作規程，認真履行對年報審計工作的監督職責。在外部審計師進場前，審核委員會關注了公司財務狀況，並與外部審計師協商確定了本年度財務報告審計工作的時間安排；在外部審計師審計過程中，審核委員會與其保持持續溝通，並督促其按時完成相關審計工作；在外部審計師出具初步審計意見後，審核委員會再次審閱了公司財務報告並最終形成書面決議，同意將審計後的財務報告提交本公司董事會審核。

審核委員會與管理層討論公司內部監控系統，以確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內部監控系統包括公司在會計及財務匯報職能方面的資源、員工資歷及經驗是否足夠，以及員工所接受的培訓課程及有關預算是否充足等。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審核委員會認為於本年度內本公司已符合上述有關公司內部監控系統的要求。

薪酬委員會和換屆提名委員會

董事會下設薪酬委員會和換屆提名委員會。

於本年度，薪酬委員會由3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大多數。委員會委員由董事長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由董事會選舉產生或者罷免，全體董事的過半數同意通過。委員會設主任委員1名，由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主任由公司董事長提名，並經董事會選舉產生或者罷免。

經公司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和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第五屆董事會薪酬委員會由二名獨立非執行獨立董事馬時亨先生、吳振芳先生和一名非執行董事劉才明先生組成，吳振芳先生任主任委員。薪酬委員會的職責是：

1. 審議、討論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管成員的薪酬政策；
2. 對公司薪酬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3. 擬定高級管理人員業績考核辦法、績效評估程式和獎懲辦法，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4. 審查高級管理人員的履職情況並對其進行績效評價；
5. 審議公司考核制度，並對考核制度執行情況進行監督；
6. 其他重大薪酬事項的建議。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二零一三年度董事會薪酬委員會召開1次會議，委員會全體委員均親身出席會議，會議出席率為100%。會議共審議2項議案，分別是：(1)公司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一三年度薪酬標準；(2)制訂《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高級管理人員業績考核與薪酬分配方案》。會議並形成了相關決議。

本公司採納了由薪酬委員會向董事會建議個別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待遇之模式。薪酬委員會負責擬定個別董事(包括非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職工代表監事與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管理辦法與薪酬待遇方案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換屆提名委員會由5名董事組成，其中獨立非執行董事應佔大多數。委員會委員由董事長或三分之一以上董事提名，由董事會選舉產生或者罷免，全體董事的過半數同意通過。委員會設主任委員1名，由董事長或獨立非執行董事擔任，並經董事會選舉產生或罷免。

經公司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第五屆董事會第一次會議和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第五屆董事會第四次會議審議通過，第五屆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委員，由兩名執行董事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建常先生、馬時亨先生和吳振芳先生組成，並由吳建常先生任主任委員。換屆提名委員會的職責是：

1. 檢討董事會架構、人數及組成，配合公司策略向董事會提出變動建議；
2. 研究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成員的選擇標準和程式，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3. 對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委員候選人任職資格進行審查並提出考察意見和任職建議；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4. 就董事、高級管理人員、董事會各專業委員會成員的委任或繼任事宜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5. 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6. 其他重大人事任免的建議。

公司新董事產生的程序為：由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提名董事候選人，經董事會審議通過後，提交股東大會正式選舉產生。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在選擇董事候選人時，採納了根據企業管治守則自二零一三年九月一日起生效的新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將確保董事會在切合本公司業務所需的技能、經驗及不同觀點方面取得平衡，甄選人選將基於一系列多元化的觀點，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或其他經驗、技能及知識。

二零一三年董事會換屆提名委員會共召開4次會議，其中1次為現場會議，3次為書面會議，委員會全體委員均全部親自出席，委員們的平均出席率均為100%，會議的有效性均符合工作細則有關規定。

二零一三年度換屆提名委員會審議的主要事項如下：

1. 提名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候選人；
2. 提名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人選；
3. 提名第五屆董事會專業委員會委員人選。

薪酬委員會和換屆提名委員會的每次會議均有專門的記錄員記錄會議情況，會議通過的所有事項都按照有關法律及規則記錄並存盤。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除了上述董事會設立的委員會外，本公司也設立了下屬的委員會：

發展規劃委員會

公司第五屆董事會發展規劃委員會成員由執行董事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蔣英剛先生和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建常先生等組成，熊維平先生任主任委員。發展規劃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對本公司發展、財務預算、投資、業務運營以及年度投資回報的策略計劃進行審議和評估。委員會工作分別按照議事規則有序進行。

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

第五屆董事會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成員由執行董事劉祥民先生、蔣英剛先生和非執行董事王軍先生等組成，劉祥民先生任主任委員。職業健康安全和環境委員會的職責包括：審議公司安全環保健康工作年度計劃；監督公司安全環保健康計劃的有效實施；對重大事故的發生提出質詢並檢查和督促重大事故的處理等；對安全環保健康方面的重大決策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委員會工作按照議事規則有序進行。

監事會

監事負責對董事會及其成員以及高級管理層進行監督，防止其濫用職權，侵犯股東、本公司及本公司員工的合法權益。本公司第五屆監事會由3名成員組成，他們是趙釗先生、袁力先生和張佔魁先生，其中趙釗先生和張佔魁先生是股東代表監事。公司第五屆監事會全體成員的任期至二零一五年度股東周年大會結束時止。二零一三年監事會召開5次會議，對公司財務狀況、內部控制、依法運作情況和高級管理人員盡職情況等進行審查，並遵守誠信原則，積極展開各項工作。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監事會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所賦予的職責，遵守誠信原則，認真履職，列席公司股東大會和董事會會議，圍繞著如何適應本公司不斷發展的變化、如何提高本公司運作的透明度和規範化程度、如何樹立本公司在資本市場上的誠信形象，尤其是如何採取切實有效的措施保護投資者特別是中小投資者的利益，廣泛聽取公司生產、經營、投資、財務等方面的工作報告，監督公司重大決策過程，努力維護股東權益和公司利益。

股東大會

股東大會是公司的最高權力機構。它為公司董事會和公司股東直接溝通並建立良好的關係提供機會。因此，本公司高度重視該會議。二零一三年公司共召開1次股東周年大會、2次臨時股東大會，前述會議均在北京市西直門北大街62號本公司會議室召開。分別是：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召開的二零一二年度股東大會；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召開的二零一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九日召開的二零一三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

以上會議共審議議案23項，股東大會審議的主要議案包括：

1. 審議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董事會報告、監事會報告及綜合財務報告；
2. 審議不派發本公司二零一二年度末期股息及不實施資本公積金轉增股本的議案；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3. 選舉本公司第五屆董事會董事及第五屆監事會監事；
4. 審議關於本公司擬整體轉讓所持鋁加工企業股權的議案；
5. 審議關於二零一三年度本公司董事、監事目標薪酬的議案；
6. 審議關於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為其全資子公司提供銀行貸款擔保的議案；
7. 審議關於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擬轉讓其持有的中鋁鐵礦控股有限公司65%股權的議案；
8. 審議關於本公司擬發行債務融資工具的議案；
9. 審議關於提請股東大會給予本公司董事會增發H股股份一般性授權的議案等。

股東大會議案全部獲得通過，平均通過率為98.3966%。

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任何一名單獨或任何兩名或以上合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10%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要求召集臨時股東大會或類別股東會議。有關要求必須以書面形式闡明會議的議題，提交召集人，召集人聯繫方式載於本章「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一節。股東須遵照載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上市公告」部份所載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行事。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股東大會提案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任何一名單獨或任何兩名或以上合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有關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公司秘書要求提出臨時提案。公司秘書聯繫方式載於本章「向董事會作出查詢」一節。股東須遵照載於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上市公告」部份所載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大會議事規則」行事。

向董事會作出查詢

如欲向董事會作出任何查詢，請聯絡本公司投資者關係部，地址為北京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中鋁大廈26層(電郵：ir@chalco.com.cn)。

公司秘書培訓

公司秘書許波為本公司全職僱員，負責執行董事會程序，以及協助董事之間及董事及股東、管理層之間溝通。於二零一三年，許波先生完成不少於15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

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設有專門的投資者關係部門，負責投資者關係事務；並且制定了《投資者關係管理辦法》，規範運作。本公司管理層通過路演、會議、個別會面和組織來公司訪問等方式，與投資者、分析師及媒體保持密切的溝通，不斷加深他們對公司的認知。二零一三年，在二零一二年年度業績發佈後公司專門安排拜訪投資者的路演；接待投資者來公司訪問達20多批次，95人；並儘量安排時間參加投資銀行組織的投資者會議並召開8場1對1投資者會議。除此以外，公司投資者關係部門也負責及時回復投資者的隨時電話詢問及郵件所提出的問題。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於二零一三年年度，本公司並未無對公司章程有任何修改。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總市值為人民幣約409.46億元，其中：A股總市值約為人民幣325.74億元，H股市值約為港幣106.49億元(折合約人民幣83.72億元)。

註：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的發行股數為13,524,487,892股，其中A股流通股為9,580,521,924股，H股為3,943,965,968股。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A股收市價為人民幣3.40元，而H股收市價為港幣2.70元。有關股東類別的詳情請見第29頁。

公司管理及內部控制

管理層會議

本公司由管理層負責貫徹董事會決議，組織相應的經營管理活動。管理層不定期召開由總裁主持、公司管理層成員出席的總裁會議和由公司高級管理層主持、包括總部各部門負責人參加的總裁辦公會議，就公司運營、投資項目實施和財務事宜進行討論和決策。本公司管理層，包括分公司、子公司及聯營公司經理和總部部門負責人，召開年度、年中和月度工作會議，總結本年度、上半年度和本月的工作，部署下年度、下半年度、下月的工作。會議有助於組織、協調、溝通和督促各項運營工作的開展和實施。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內部控制

按照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的規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實施內部控制，評價其有效性，並如實披露內部控制評價報告是公司董事會的責任。監事會對董事會建立和實施內部控制進行監督。經理層負責組織領導企業內部控制的日常運行。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本報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並對報告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法律責任。

公司內部控制的目標是合理保證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資訊真實完整，提高經營效率和效果，促進實現發展戰略。由於內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僅能為實現上述目標提供合理保證。此外，由於情況的變化可能導致內部控制變得不恰當，或對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據內部控制評價結果推測未來內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風險。

公司董事會和管理層非常重視內部控制制度的建立及完善。公司遵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及配套指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及《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要求，從公司管治和制度、業務與財務流程、資訊系統控制三個層面建立起內部控制體系，完成了相關內控制度體系的建立健全和評估，並獲得了外部審計師確認公司財務報告相關內部控制有效的審核意見；合理保證了企業經營管理合法合規、資產安全、財務報告及相關資訊真實完整，促進了公司經營效率的提高和績效的改善，為企業實現發展戰略提供有力保證。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的內部控制制度涉及生產、銷售、財務、供應等各個方面，每年公司要對這些制度進行檢查，及時監督制度的運行情況，並結合國家有關法規及公司實際情況等對有關制度進行重新修訂或廢止等處理。公司審核委員會作為董事會下設的專門委員會，對公司的內部控制的建立健全和執行情況進行監督檢查，並定期與管理層討論內部控制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內部控制系統。

公司設置了專門職能部門負責內部控制的日常檢查監督工作，並根據相關規定以及公司情況配備專門的內部控制檢查監督人員。檢查監督部門對公司總部各職能部門及各下屬單位的內部控制定期測試情況進行檢查和監督；年度末總部各職能部門和各下屬單位要對本部門、本單位的內部控制進行自我評價和簽署聲明，公司董事會亦對公司整個內部控制進行自我評估並簽署聲明。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繼續遵照《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規範》、《企業內部控制應用指引》、《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內部控制指引》及美國《薩班斯·奧克斯利法案》要求，進一步完善公司內部控制體系，圍繞內部控制的目標，針對公司內外部經營環境的變化，對已建立的內控體系從內部環境、風險評估、控制活動、資訊與溝通、內部監督五個方面進行梳理和優化，並進行測試和評價，確保體系設計和運行的持續有效。

核數師酬金

根據中國財政部及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國資委」)的相關規定，對會計師事務所連續承擔同一家中央企業及其附屬公司財務決算審計業務的年限有限制(「國資委的更換要求」)。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鑒於國資委的更換要求，經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九日的二零一一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批准，不再續聘普華永道中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普華永道中天」)及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羅兵咸永道」)為本公司國內審計師和國際核數師，而聘任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合稱「安永事務所」)分別為本公司二零一二年之國內審計師及國際核數師。除上述披露外，本公司於過去三年沒有再更換會計師。

經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的二零一二年股東周年大會批准，續聘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及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合稱「安永事務所」)為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之國內審計師及國際核數師。

本年度安永事務所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的酬金總額為人民幣25.2百萬元。其中，非審計服務包括安永事務所向本公司提供的為發行美元高級永續債券、處置鋁加工板塊股權及資產以及處置中鋁鐵礦股權而出具的安慰函服務收取的費用人民幣1.9百萬元，以及提供的其他稅務諮詢服務收取的費用人民幣0.03百萬元。

董事及核數師之確認

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有責任編製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賬目。

有關核數師的申報責任，在獨立核數師報告第120頁至121頁闡述。

紐約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義務的遵守和豁免

紐約證券交易所已經根據其上市規則規定了一系列上市公司必須遵守的公司治理準則。然而，紐約證券交易所也明確的表示尊重外國發行公司「母國」的習慣而給予這些公司治理準則的豁免。給予豁免的條件之一即本公司必須在年度報告中摘要描述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規則中公司治理規定與「母國」公司治理規範中的差異。

企業管治及內部控制報告(續)

本公司已比較了目前慣常由包括本公司在內的中國公司採用的公司治理規範及紐約證券交易所所定的公司治理規則，如下：

超過半數的獨立董事

紐約證券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的董事會由超過半數的獨立董事所組成，但是在中國境內成立的公司並無此要求。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董事會包含三名獨立董事及六名非獨立董事。符合中國證券監管機構要求上市公司中獨立董事不少於三分之一的規定。

公司治理委員會

紐約證券交易所要求上市公司在董事會下成立一個全由獨立董事組成的公司治理委員會。公司治理委員會應與換屆委員會共同成立並備有章程。公司治理委員會有義務(i)向董事會提出公司治理的原則性建議；及(ii)監督董事會及管理層的運作情形。公司治理委員會也應接受每年一度的評估。

本公司如同一般中國企業，認為公司治理事項至關重要，宜由全體董事來負責，故未另設公司治理委員會。

重要事項

1. 公司治理的情況

公司嚴格按照《公司法》、《證券法》、中國證監會相關規定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的要求，認真做好各項治理工作，與中國證監會有關的要求不存在差異。公司亦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司治理的要求。

公司將繼續嚴格按照中國證監會、北京證監局、上海證券交易所、香港交易所等監管部門的要求，將本著規範運作，嚴格自律的態度，不斷完善公司各項治理制度，進一步提高公司治理水準，健全內部控制制度，以維護公司股東利益為目標，保持公司持續、穩定、健康發展，以良好的業績回報社會、回報股東。公司亦繼續嚴格遵守香港上市規則有關公司治理的要求。

公司從成立以來，相對於控股股東在業務、人員、資產、機構和財務方面已完全分開。公司具有獨立完整的業務及自主經營能力。

2. 收購情況

本年度公司需要披露的重大收購情況詳情載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38。

3. 託管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需要披露的託管事項。

重要事項 (續)

4. 承包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需要披露的承包事項。

5. 抵押及質押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用於銀行借款的抵押、質押資產為物業、廠房及設備、土地使用權、無形資產、存貨、對聯營企業的投資及應收賬款，抵押資產總額為人民幣9,016百萬元。同時，本集團也以電費收費權和信用證提供抵押和質押取得部分銀行借款。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26。

6. 擔保情況

二零一一年十一月，本公司與法國外貿銀行（作為銀團貸款中各貸款人的代理行）簽訂了《擔保協議》，保證期間至主合同項下的債務履行期屆滿之日為止。截至報告日，本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鋁國貿香港有限公司3億美元借款提供連帶責任保證。

二零一二年三月，本公司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了《美元資金貸款保證合同》，為本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總額不超過美元7.02億元借款提供連帶責任保證，保證期間至主合同項下債務履行期屆滿之日起兩年為止。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在此合同項下提款4.3875億美元，公司為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提供連帶責任擔保餘額為4.3875億美元。

重要事項(續)

二零一三年三月，本公司與國家開發銀行簽訂了《保證合同》，為本公司的合營企業山西介休鑫峪溝煤業有限公司總額不超過人民幣10.2億元借款按34%股權比例提供擔保，保證期間為主合同項下每筆債務履行期屆滿之日起兩年。截至報告日，山西介休鑫峪溝煤業有限公司在此合同項下提款人民幣10.2億元，公司為山西介休鑫峪溝煤業有限公司提供擔保餘額為人民幣3.468億元。

截至報告日，寧夏能源為其子公司擔保餘額合計人民幣6.07億元。

除上述事項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對外擔保情況。

7. 委託理財情況

本年度公司無需要披露重要委託理財事項。

8. 承諾事項履行情況

本年度內或持續到本年度內，中鋁公司的承諾事項如下：

1. 二零零七年本公司發行A股時，中鋁公司作出的承諾主要是關於中鋁公司避免同業競爭的承諾：

在本公司A股股票上市後一定期限內，中鋁公司將安排出售其鋁加工業務，或者本公司收購中鋁公司的鋁加工業務，並將收購中鋁公司的擬薄水鋁石業務。

重要事項 (續)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進行發展戰略調整，將本公司持有的八家鋁加工企業股權及債權，以及西北鋁加工分公司資產整體出讓給中鋁公司，有關鋁加工生產的同業競爭問題得以解決。

截至目前，中鋁公司的全資企業山西鋁廠從事少量擬薄水鋁石業務，本公司山東分公司也從事少量擬薄水鋁石業務。鑒於擬薄水鋁石業務不是本公司的核心業務，且中鋁公司山西鋁廠擬薄水鋁石業務的規模很小，收購該項資產將增加現金支出，無助於改善本公司業績。

由於市場條件不成熟，使得中鋁公司將擬薄水鋁石業務注入本公司暫不具備條件。

本公司與中鋁公司之間將力爭在5年內(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起)根據市場情況擇機履行解決擬薄水鋁石業務同業競爭問題。

2. 二零一三年，本公司將貴州分公司的氧化鋁生產線相關資產轉讓給中鋁公司，本公司與中鋁公司就氧化鋁業務形成新的同業競爭。中鋁公司承諾在受讓貴州氧化鋁資產後的三年內(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前)將以退出生產的方式解決同業競爭問題。

重要事項 (續)

9. 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處罰及整改情況

本年度內公司及其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公司股東、實際控制人均未受中國證監會的稽查、行政處罰、通報批評及證券交易所的公開譴責。

10. 其他重大事項的說明

非公開發行A股

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公司第四屆董事會第二十九次會議通過決議，擬在境內向符合相關規定條件的法人、自然人或其他合法投資者發行不超過145,000萬股A股。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國資委下發批覆，同意此方案。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公司二零一二年第二次臨時股東大會、二零一二年第二次A股類別股東會和二零一二年第二次H股類別股東會審議批准此方案及相關事項。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七日，中國證監會發行審核委員會審核了公司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的申請，公司本次非公開發行A股股票申請獲得無條件通過。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公司收到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公司非公開發行不超過145,000萬股新股的批覆，自核准發行之日起6個月內有效。二零一三年七月，因保薦機構原因，中國證監會暫收回公司A股增發批文，相關的處理方案還待其研究後批覆。截至本報告出具日，上述擬增發股票尚未實際發行。

有關此事項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以及二零一三年三月十四日之公告。

重要事項 (續)

對焦作萬方的持股比例的變更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焦作萬方」)註冊資本為人民幣480,176,100元，本公司持有其24.002%股權，為第一大股東。二零一三年四月焦作萬方向泰達宏利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銀華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等五家公司(均為本公司獨立第三方)非公開發行了169,266,914股A股。發行完成後，焦作萬方註冊資本增至人民幣649,443,014元，本公司對焦作萬方的持股比例從24.002%降至17.75%。自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起，焦作萬方不再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範圍。

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五月二日的公告。

發行高級永續證券

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Chalco Ho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在香港發行本金總額為3.5億美元高級永續證券(「高級永續證券」)，發行年利率6.625%，證券發行的所得款項淨額將借給本公司或本公司的任一附屬公司用作公司通常用途。該等高級永續證券構成Chalco Hong Kong Investment Company Limited的直接、無抵押、無條件及非從屬債務，在任何時間各份證券均享有同等地位並不分優先次序。

有關該等發行高級永續證券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的公告。

11.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至於其他報告期後重大事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43的相關披露。

關連交易

本集團在報告期內進行的關連交易(定義見香港上市規則及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須遵守及符合香港上市規則及上海交易所上市規則之有關要求。

持續關連交易

下表所載為持續關連交易年度限額以及本集團二零一三年所發生之實際關連交易額，於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生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合併計算如下：

	綜合代價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年度上限額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採購商品或服務：			
(A) 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244	0.14%	500
(B) 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3,020	1.75%	3,500

關連交易(續)

	綜合代價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年度上限額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採購商品或服務：(續)			
(C) 西南鋁業產品及服務 互供框架協議** (交易對方：西南鋁業(集團) 有限公司(「西南鋁業」))	2,501	1.45%	6,500
(D) 礦石供應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81	0.05%	300
(E) 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供應 協議(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1,839	1.06%	12,500
(F) 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528	0.31%	1,000
(G) 房產及寫字樓租賃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55	0.03%	110
(H) 鋁產品委託加工框架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64	0.04%	300

關連交易 (續)

	綜合代價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佔營業額百分比*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年度上限額 (以人民幣百萬元計)
採購商品或服務：(續)			
(I) 金融服務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財務 有限責任公司(「中鋁財務」))			
每日最高存款餘額上限額 (含應計利息)	3,414	1.97%	每日最高存款 餘額上限額5,000
其他金融服務	0.40	—	50
銷售商品或服務：			
(B) 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 (交易對方：中鋁公司)	6,157	3.56%	7,000
(C) 西南鋁業產品及服務** 互供框架協議 (交易對方：西南鋁業)	3,382	1.95%	7,000

關連交易 (續)

- * 營業額包括持續經營營業額和終止經營營業額。
- **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中鋁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其持有的八家鋁加工企業的股權轉讓至中鋁公司。該等鋁加工企業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納入本公司的財務報表。有關該等股權轉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之公告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之通函。上述部分的鋁加工企業於西南鋁業產品及服務互供框架協議、鋁產品委託加工框架協議中為實際交易方，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期間作為本集團的成員方與中鋁公司按照上述框架協議進行持續性關連交易；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該等鋁加工企業不再屬於本集團的成員，且不再根據上述框架協議與中鋁公司進行交易。

附註：

1.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該等交易並確認：
 - (i) 交易由本集團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進行；
 - (ii) 交易的條款公平合理，並且符合本公司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i) 交易以一般商務條款進行，或如果無法比較則以不遜於提供或給予獨立第三方的條款進行；及
 - (iv) 交易仍根據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條款進行。

關連交易 (續)

2. 根據香港上市規則第14A.38條，董事會聘用本公司核數師按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歷史財務資料審核或審閱以外之鑒證業務」，及參考實務說明第740號「香港上市規則規定的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上述持續關連交易進行有限保證鑒證。核數師已向董事會匯報彼等執行程序後所得出的結果，當中指出：
 - a.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 b. 就本集團提供貨物或服務所涉及的交易，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本公司的定價政策進行。
 - c. 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交易在所有重大方面未有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
 - d. 就每項持續關連交易的總金額而言，核數師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核數師相信該等持續關連交易的金額超出本公司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七日就每項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先前公告的年度上限總額。

3. 二零一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中鋁公司與中國信達資產管理公司簽署協議，收購其持有的西南鋁業32.15%的股權。收購完成後，中鋁公司持有西南鋁業的股權由17.81%增加至49.96%，西南鋁業成為中鋁公司的聯繫人。鑒於西南鋁業持有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鋁西南鋁板帶有限公司（「中鋁西南鋁板帶」）40%的股權，西南鋁業為中鋁公司的聯繫人，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鋁公司視同直接持有中鋁西南鋁板帶40%股權，中鋁西南鋁板帶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本公司與西南鋁業或中鋁西南鋁板帶的交易均構成關連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中鋁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其持有的八家鋁加工企業（其中包括，中鋁西南鋁板帶）的股權轉讓至中鋁公司。中鋁西南鋁板帶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為本公司的關連附屬公司，而成為中鋁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中鋁西南鋁板帶仍屬於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本公司與西南鋁業或中鋁西南鋁板帶的交易繼續構成關連交易。

4. 財務報表附註37中的若干關聯交易根據香港上市規則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中定義的持續關連交易。

關連交易 (續)

對本年度持續關連交易數據的說明

1. 持續關連交易

(A) 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

現有期限：

原協議有效期為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二年簽訂之補充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 (i) 社會福利服務：公眾保安及防火服務、教育及培訓、學校、醫院及衛生、文化及體育教育、報紙及雜誌出版、廣播、印刷及其他服務；及
- (ii) 後勤服務：物業管理、環境衛生、綠化、托兒所及幼稚園、療養院、飯堂、賓館、辦公室、公共交通、退休管理及其他服務。

關連交易 (續)

價格釐定：

服務按(i)國家規定價格；(ii)若無國家規定價格而有國家指導價格，則按國家指導價格；及(iii)若無國家規定價格或國家指導價格，則按市價；及(iv)若以上各項均無，則按合同價格提供。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B) 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現有期限：

原協議有效期為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二年簽訂之補充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關連交易 (續)

交易性質：

(a) 中鋁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 (i) 產品：碳素環、碳素製品、水泥、煤炭、氧氣、瓶裝水、蒸氣、防火磚、氟化鋁、冰晶石、潤滑油、樹脂、爐渣、組裝鋁及其他類似產品及服務；
- (ii) 運輸及裝卸服務：汽車運輸、裝卸服務、鐵路運輸及其他裝卸服務；及
- (iii) 配套服務及輔助生產服務：通訊、維修、加工及製造、質檢、項目建設、環保、道路維修及其他類似服務。

(b) 本公司向中鋁公司提供產品及配套服務

- (i) 產品：氧化鋁、原鋁、廢料、石油焦及其他類似產品；及
- (ii) 配套服務及輔助生產服務：供電、供氣、供熱和供水、維修、測量、質檢、配件、生產運輸、蒸汽及其他類似服務。

價格釐定：

與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協議相同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關連交易 (續)

(C) 西南鋁業產品及服務互供框架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零八年十月二十日

訂約方：

西南鋁業(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現有限期：

原協議有效期為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二年簽訂之補充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 (i) 本公司以及其分公司及相關附屬公司向西南鋁業銷售產品；該等產品(其中)包括原鋁及鋁合金錠；
- (ii) 中鋁西南鋁板帶(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向西南鋁業採購產品及服務；該等產品及服務(其中)包括：鋁合金錠、供應設備及水電氣；提供保養及維修服務；提供裝卸、運輸及倉儲服務；
- (iii) 中鋁西南鋁板帶向西南鋁業銷售產品，該等產品(其中)包括：鋁合金板或鋁合金卷及鋁加工廢料；及
- (iv) 本公司附屬公司中鋁國貿向西南鋁業採購產品，該等產品主要包括鋁加工產品。

關連交易 (續)

價格釐定：

與社會及生活後勤服務協議相同

付款方式：

一般須(a)於買方所指定地點交付相關產品或提供相關服務並完成必要檢查及內部審批程序後一段時期內；或(b)倘為相互提供產品及服務，則於訂約各方之間抵銷到期款項後作出付款。相關支付條款須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可資比較交易項下的該等支付條款。

(D) 礦石供應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

現有期限：

原協議有效期為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二年簽訂之補充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關連交易 (續)

交易性質：

供應鋁土礦及石灰石；於達到本公司鋁土礦和石灰石要求前，中鋁公司無權向任何第三方提供鋁土礦和石灰石。

價格釐定：

- (1) 中鋁公司自身開採業務所提供的鋁土礦及石灰石，價格為提供相同業務的合理成本，再加不超過該等合理成本的5%（價格及人工成本上升之餘裕）；及
- (2) 合營礦所提供的鋁土礦及石灰石，價格為中鋁公司向有關第三方支付的合同價格。

付款方式：

貨到付款

(E) 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供應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提供方及接受方)

本公司(作為接受方及提供方)

現有期限：

原協議有效期為三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二年簽訂之補充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關連交易 (續)

交易性質：

中鋁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工程設計、施工和監理服務及相關的研究開發業務。

本公司向中鋁公司提供的服務：工程設計服務(註：儘管本公司每年均按本協議向中鋁公司提供服務，但鑒於過去每年實際發生數額較小，屬於符合最低豁免水平的交易，故並無就此訂立年度上限)。

價格釐定：

政府指導價格，若無政府指導價格，則按市場價格。

付款方式：

一般須(a)於提供相關服務前支付合同價格的10%至20%，於提供相關服務期間內最多支付合同價格的70%，及於成功提供相關服務後支付合同價格的餘下10%至20%；(b)根據現行市場慣例；或(c)根據訂約各方所議定的安排作出付款。相關支付條款須不遜於本公司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可資比較交易項下的該等支付條款。

(F) 土地使用權租賃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出租方)

本公司(作為承租方)

期限：

五十年，於二零五一年六月三十日屆滿

關連交易 (續)

誠如當時之獨立財務顧問大福融資有限公司日期為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七日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有關若干持續關連交易的意見函件(「大福函件」)早前所披露，土地的較長租賃期符合本公司及獨立股東的利益，能減少因重置而對本集團的生產和業務運作造成的障礙，基於：(i)租賃土地及於其上興建的設施規模；及(ii)興建新生產廠房及相關設施所花費的資源考慮，重置可能屬困難和不可行。董事認為，有關年期就同類合同而言屬正常商業慣例。

房地產：

470塊(幅)土地，總面積約6,122萬平方米，位於中國。

價格釐定：

租金須每三年進行檢討，且不得高於獨立估值師確定的現行市場租金。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G) 房產及寫字樓租賃

(i) 房產租賃協議

日期：

二零零一年十一月五日

訂約方：

中鋁公司(作為出租方及承租方)

本公司(作為出租方及承租方)

關連交易 (續)

期限：

二十年，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屆滿。

誠如大福函件早前所披露，租賃年期較長對本集團業務的順暢運作十分重要。董事認為，有關年期就同類合同而言屬正常商業慣例。

房地產：

向中鋁公司出租的59棟樓宇，總樓面面積為62,189平方米；向本公司出租的100棟樓宇，總樓面面積為273,637平方米。

價格釐定：

租金須每兩年進行檢討，且不得高於獨立估值師確定的現行市場租金。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ii) 寫字樓租賃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一一年十月十五日

訂約方：

中鋁置業(作為出租方)

本公司(作為承租方)

關連交易 (續)

期限：

原協議有效期為二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二年簽訂之補充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交易性質：

向中鋁置業租賃位於北京市西直門，總面積為23,551.43平方米的寫字樓以作本公司總部之用。

價格釐定：

現行市場租金

付款方式：

每半年預付一次

(H) 鋁產品委託加工框架協議

首次協議日期：

二零一一年二月二十八日

訂約方：

本公司(作為委託方)

中鋁公司(作為加工方)

現有期限：

原協議有效期為二年，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根據二零一二年簽訂之補充協議，自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起重續，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關連交易 (續)

交易性質：

鋁產品加工服務，包括但不限於：

- (i) 本公司山東分公司委託中鋁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山東鋁業公司加工生產氧化鋁；及
- (ii) 中鋁瑞閩鋁板帶有限公司(自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前為本公司附屬公司)委託中鋁公司全資附屬公司青海鋁業公司加工鋁合金鑄軋卷、冷軋卷等。

價格釐定：

與社會和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相同

付款方式：

按月付款

(I) 金融服務協議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中鋁財務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中鋁財務是中鋁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是經中國銀監會批准依法成立的專業從事集團金融服務的非銀行金融機構。根據金融服務協議，中鋁財務同意按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及條件，向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信貸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協議將訂約雙方簽署並經過相關法律程序後生效，有效期為一年。

關連交易 (續)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本集團有權根據自己的業務需求，自主選擇提供金融服務的金融機構，自主決定提供存貸款服務的金融機構及存貸款金額。中鋁財務承諾其於任何時候向本集團提供金融財務服務的條件，均不遜於其為中鋁公司及其集團其他單位提供同種類金融服務的條件，亦不遜於當時其他金融服務機構可向本集團提供同種類金融服務的條件。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中鋁財務續簽金融服務協議。協議將訂約雙方簽署並經過相關法律程序後生效，有效期為三年，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屆滿。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本集團在金融服務協議有效期內，於中鋁財務結算賬戶上的每日最高存款餘額(含應計利息)不超過人民幣50億元。在金融服務協議有效期內，中鋁財務為本集團提供日貸款及其他金融服務的每年所收取的費用最高將分別不超過人民幣100億元(含應計利息)及人民幣5,000萬元。

有關此持續關連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之公告、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及二零一二年十月十二日之通函。

關連交易 (續)

資產收購、出售發生的關連交易

出售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資產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本公司與中鋁公司附屬公司貴州鋁廠簽署貴州分公司氧化鋁資產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將貴州分公司氧化鋁資產按評估值（人民幣4,428,984,200元）轉讓給中鋁公司貴州鋁廠。對價分五期等額支付，除第一期應於協議生效日期後三十日內支付外，其餘四期連同相關利息（自協議生效日期至支付日期期間產生，按中國人民銀行年貸款利率計算所得）應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本公司應佔貴州分公司氧化鋁資產於協議生效日期前產生的經審計淨利潤或淨虧損由本公司承擔。有關該等資產轉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的公告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的通函。

出售西北鋁加工分公司資產

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本公司與中鋁公司附屬公司西北鋁加工廠簽署西北鋁加工分公司資產轉讓協議，本公司將西北鋁加工分公司資產按評估值（即人民幣1,659,616,300元）轉讓給中鋁公司西北鋁加工廠。對價分五期等額支付，除第一期應於協議生效日期後三十日內支付外，其餘四期連同相關利息（自協議生效日期至支付日期期間產生，按中國人民銀行年貸款利率計算所得）應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本公司應佔西北鋁加工分公司資產於協議生效日期前產生的經審計淨利潤或淨虧損由本公司承擔。有關該等資產轉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的公告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的通函。

關連交易 (續)

整體出售鋁加工企業股權及對河南鋁業、青島輕金屬相關債權

二零一三年五月十三日，本公司在北京產權交易所掛牌公告轉讓所持有的八家鋁加工企業的股權，分別為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河南鋁業」)、中鋁青島輕金屬有限公司(「青島輕金屬」)、中鋁瑞閩鋁板帶有限公司、中鋁西南鋁板帶有限公司、中鋁西南鋁冷連軋板帶有限公司、貴州中鋁鋁業有限公司、華西鋁業有限責任公司及中鋁薩帕特種鋁材(重慶)有限公司的相關股權(統稱「八家鋁加工企業股權」)。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中鋁公司參與競標且競標成功。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中鋁公司訂立股權轉讓協議，據此本公司將其持有的八家鋁加工企業股權轉讓至中鋁公司，對價為起拍價(即人民幣3,242,245,400元)。代價應分兩期支付，首期價款，即擬出售鋁加工權益之代價的約30%，計人民幣972,673,620元，須應於生效日期後五個工作日內支付；其餘約70%的代價，即人民幣2,269,571,780元，須應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中鋁公司另須按中國人民銀行年貸款利率向本公司支付第二期代價在緊隨生效日期後至第二期代價支付日止期間的利息。本公司應佔八家鋁加工企業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協議生效日期止期間經審計綜合淨利潤／虧損由本公司承擔。

關連交易 (續)

作為本次轉讓標的整體轉讓的附加條件，截止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河南鋁業和青島輕金屬享有的帳面本金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的委託貸款債權（「該等債權」）須一併由中鋁公司受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中鋁公司訂立債權轉讓協議，將本公司持有的該等債權轉讓予中鋁公司，對價以該等債權的評估值為準，為人民幣1,755,970,700元。對價分五期等額支付，除第一期應於協議生效日期後三十日內支付外，其餘四期連同相關利息（自協議生效日期至支付日期期間產生，按中國人民銀行年貸款利率計算所得）應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前支付。自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至協議生效日期止期間新產生的本集團對河南鋁業及青島輕金屬的任何債權應由河南鋁業及青島輕金屬承擔，並由中鋁公司承擔連帶責任。

有關該等股權及債權轉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的公告及二零一三年六月七日的通函。

關連交易 (續)

出售中鋁鐵礦65%股權及轉讓銀行貸款

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中鋁香港與中鋁公司及其全資附屬公司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中鋁海外控股」)簽訂購股協議，中鋁香港同意向中鋁海外控股轉讓其持有的中鋁鐵礦控股有限公司(「中鋁鐵礦」)65%的股權(「中鋁鐵礦股權」)及中鋁香港對國家開發銀行的本金約為438.75百萬美元的銀行貸款(「銀行貸款」)。中鋁鐵礦股權轉讓的對價為2,066.54百萬美元，參照中鋁鐵礦經評估淨資產的65%釐定，銀行貸款的轉讓對價為438.75百萬美元。對價以分五期支付，除第一期應於協議生效日期支付外，其餘四期連同相關利息(年利率為倫敦銀行同業拆息利率加0.9%)應分別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支付。本公司應佔中鋁鐵礦於協議生效日期前產生的經審計淨利潤或淨虧損由本公司承擔。

有關該等股權及銀行貸款轉讓的詳情，請參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三年九月三十日、二零一三年十月十五日、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和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七日的公告及二零一三年十一月十四日的通函。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股東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我們審計了載於第122頁至第344頁的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貴集團」)之合併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和公司財務狀況表，與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合併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及其他附註解釋。

董事對合併財務報表的責任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真實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是貴公司董事的責任。這些責任包括設計、實施和維護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相關的內部控制，以使合併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舞弊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報。

核數師的責任

我們的責任是在實施審計工作的基礎上對合併財務報表發表審計意見。我們的報告僅為全體股東編製，而並不可用作其他目的。我們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對其他任何人士負責或承擔責任。

我們根據國際審計準則的規定執行審計工作。這些準則要求我們遵守職業道德規範，計劃和實施審計工作以對合併財務報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錯報獲取合理保證。

獨立核數師報告(續)

審計工作涉及實施審計程序，以獲取有關合併財務報表金額和披露的審計證據。選擇的審計程序取決於核數師的判斷，包括對由於舞弊或錯誤導致的合併財務報表重大錯報風險的評估。在進行風險評估時，我們考慮與公司編製真實而公允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恰當的審計程序，但並非為就公司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審計工作還包括評價董事選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和作出會計估計的合理性，以及評價合併財務報表的總體列報。

我們相信，我們獲取的審計證據是充分的、適當的，為發表審計意見提供了基礎。

審計意見

我們認為，上述合併財務報表已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公允地反映貴公司及貴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以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利潤和現金流量，並已按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妥為編製。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中環添美道1號

中信大廈22樓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財務狀況表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無形資產	7	10,852,397	4,260,018	3,714,547	3,472,982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00,605,972	96,248,091	51,177,085	59,036,344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	9	2,743,966	2,594,208	1,123,496	1,177,652
對子公司的投資	10	—	—	24,389,271	21,516,264
合營企業投資	11(a)	2,314,841	1,936,950	1,151,923	1,332,950
聯營企業投資	11(b)	4,587,818	17,211,965	1,027,213	3,511,233
可供出售投資	12	82,112	64,500	7,000	7,00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1,793,310	2,116,986	1,202,232	1,525,206
其他非流動資產	14	13,461,217	1,568,148	4,929,136	393,259
非流動資產小計		136,441,633	126,000,866	88,721,903	91,972,890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流動資產					
存貨	16	23,535,948	25,596,476	12,265,310	12,917,04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7	6,156,605	2,615,862	2,031,265	2,168,360
其他流動資產	18	20,946,992	9,851,418	9,668,236	10,225,227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	8,983	—	—
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	19	1,044,158	1,128,015	316,362	543,2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1,381,695	9,063,593	4,890,967	4,396,234
		63,065,421	48,264,347	29,172,140	30,250,133
持有待售資產	15	—	751,669	—	—
流動資產小計		63,065,421	49,016,016	29,172,140	30,250,133
資產合計		199,507,054	175,016,882	117,894,043	122,223,023

財務狀況表(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權益和負債					
權益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權益					
股本	20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13,524,488
其他儲備	21	19,505,450	19,930,226	21,148,228	20,912,514
未分配利潤					
— 擬派末期股利	35	—	—	—	—
— 其他	21	11,327,787	10,353,049	868,753	10,171,706
		44,357,725	43,807,763	35,541,469	44,608,708
非控制權益		9,344,394	9,963,387	—	—
權益合計		53,702,119	53,771,150	35,541,469	44,608,708
負債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2	46,294,828	36,635,652	23,904,618	25,075,406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1,088,150	—	—	—
其他非流動負債	23	1,684,376	756,669	492,732	587,172
非流動負債小計		49,067,354	37,392,321	24,397,350	25,662,578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狀況表(續)

	附註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流動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947	12,662	—	11,2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2	73,348,346	67,915,181	47,374,620	44,346,98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4	10,860,109	8,805,315	5,687,154	4,692,74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5	12,401,650	7,059,194	4,893,450	2,900,794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5,529	61,059	—	—
流動負債小計		96,737,581	83,853,411	57,955,224	51,951,737
負債合計		145,804,935	121,245,732	82,352,574	77,614,315
權益及負債合計		199,507,054	175,016,882	117,894,043	122,223,023
流動負債淨值		(33,672,160)	(34,837,395)	(28,783,084)	(21,701,604)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102,769,473	91,163,471	59,938,819	70,271,286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熊維平

董事

謝尉志

財務總監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持續經營			
營業收入	5	169,431,235	143,436,995
銷售成本	27	(166,679,798)	(143,425,940)
毛利		2,751,437	11,055
銷售費用	28(a)	(1,859,220)	(1,833,983)
管理費用	28(b)	(2,946,879)	(2,750,222)
研究及開發費用		(193,620)	(184,683)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損失	8	(501,159)	(19,903)
其他收入	29(a)	805,882	734,852
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29(b)	7,399,252	(16,989)
持續經營營業利潤／(虧損)		5,455,693	(4,059,873)
利息收入	30	616,576	302,346
財務費用	30	(5,849,646)	(4,362,970)
應佔利潤：			
合營企業	11(a)	148,749	37,040
聯營企業	11(b)	511,869	256,081
持續經營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883,241	(7,827,376)
持續經營所得稅(費用)／收益	33	(339,551)	371,092
持續經營本年利潤／(虧損)		543,690	(7,456,284)
終止經營			
終止經營本年利潤／(虧損)	6	207,144	(1,187,299)
本年利潤／(虧損)		750,834	(8,643,583)
本年利潤／(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975,246	(8,233,754)
非控制權益		(224,412)	(409,829)
		750,834	(8,643,58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綜合收益表(續)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利潤／(虧損)來自於：		
持續經營	739,333	(7,163,361)
終止經營	235,913	(1,070,393)
	975,246	(8,233,754)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稅後淨額：		
可於未來期間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234,019)	18,752
可於未來期間轉入損益的其他綜合 (虧損)／收益淨額	(234,019)	18,752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合計，稅後淨額	(234,019)	18,752
本年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516,815	(8,624,831)
本年綜合收益／(虧損)歸屬於：		
本公司所有者	741,227	(8,215,002)
非控制權益	(224,412)	(409,829)
	516,815	(8,624,831)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基本及攤薄每股		
收益／(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計)		
持續經營	34	0.05
終止經營	6,34	0.02
		0.07
		(0.61)

本年應付及建議股息資訊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35。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資本公積							合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附註20)	股本溢價	其他 資本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專項儲備	外幣報表 折算差異	未分配利潤			
於2013年1月1日餘額	13,524,488	13,097,117	890,741	5,867,557	92,193	(17,382)	10,353,049	43,807,763	9,963,387	53,771,150
本年利潤	—	—	—	—	—	—	975,246	975,246	(224,412)	750,834
本年其他綜合虧損：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	(234,019)	—	(234,019)	—	(234,019)
本年綜合(虧損)/收益合計	—	—	—	—	—	(234,019)	975,246	741,227	(224,412)	516,815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	—	11,800	—	—	—	—	11,800	—	11,800
收購子公司(附註38)	—	—	—	—	—	—	—	—	3,801,887	3,801,887
處置終止經營(附註6)	—	—	—	—	—	—	—	—	(324,539)	(324,539)
處置子公司(附註39(a)(c))	—	—	(257,529)	—	—	—	—	(257,529)	(6,155,080)	(6,412,609)
發行高級永續證券， 扣除發行成本(附註40)	—	—	—	—	—	—	—	—	2,122,605	2,122,605
非控制權益股本投入	—	—	—	—	—	—	—	—	193,908	193,908
其他撥備	—	—	—	—	38,220	—	—	38,220	(732)	37,488
應佔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儲備	—	—	—	—	15,836	—	—	15,836	9,084	24,920
處置子公司股權	—	965	—	—	(49)	—	(508)	408	(15,394)	(14,986)
子公司向非控制權益發放2012年股利	—	—	—	—	—	—	—	—	(26,320)	(26,320)
於2013年12月31日餘額	13,524,488	13,098,082	645,012	5,867,557	146,200	(251,401)	11,327,787	44,357,725	9,344,394	53,702,119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權益變動表 (續)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									
	資本公積			法定 盈餘公積	專項儲備	外幣報表		合計	非控制 權益	權益合計
	股本 (附註20)	股本溢價	其他 資本公積			折算差異	未分配利潤			
於2012年1月1日餘額	13,524,488	12,846,728	945,777	5,867,557	90,780	(36,134)	18,586,803	51,825,999	6,328,687	58,154,686
本年虧損	—	—	—	—	—	—	(8,233,754)	(8,233,754)	(409,829)	(8,643,583)
本年其他綜合收益：										
外幣報表折算差額	—	—	—	—	—	18,752	—	18,752	—	18,752
本年綜合收益/(虧損)合計	—	—	—	—	—	18,752	(8,233,754)	(8,215,002)	(409,829)	(8,624,831)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	—	203,299	—	—	—	—	203,299	8,544	211,843
收購非控制權益	—	(7,946)	—	—	—	—	—	(7,946)	7,946	—
非控制權益股本投入	—	—	—	—	—	—	—	—	4,104,335	4,104,335
其他撥備	—	—	—	—	(877)	—	—	(877)	2,310	1,433
應佔聯營企業儲備	—	—	—	—	2,290	—	—	2,290	8,243	10,533
其他資本公積轉股本溢價	—	258,335	(258,335)	—	—	—	—	—	—	—
子公司向非控制權益發放2011年股利	—	—	—	—	—	—	—	—	(86,849)	(86,849)
於2012年12月31日餘額	13,524,488	13,097,117	890,741	5,867,557	92,193	(17,382)	10,353,049	43,807,763	9,963,387	53,771,150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36	8,251,338	1,122,352
投資活動			
購買無形資產		(527,409)	(55,356)
購建物業、廠房及設備		(8,486,568)	(9,148,495)
購買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		(32,546)	(1,52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所得		489,893	185,926
處置終止經營現金流入淨額	6	1,045,976	—
處置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現金流入淨額		264,474	—
收購子公司取得現金淨額	38	392,678	—
處置焦作萬方現金流出淨額	39(a)	(190,786)	—
處置貴州分氧化鋁生產線現金流入淨額	39(b)	885,794	—
處置中鋁鐵礦現金流出淨額	39(c)	(8,545)	—
投資合營企業	11(a)	(180,800)	(171,564)
投資聯營企業	11(b)	(1,660,485)	(13,406,845)
出售／(投資)可供出售投資	12	5,500	(27,400)
理財產品投資收益		18,746	26,960
收到股利		38,390	112,984
收到利息		54,742	49,668
受限資金減少		15,679	19,821
期貨、期權及外匯遠期合約結算現金 收入／(支出)，淨額		176,106	(107,616)
對關聯方的借款	37	(1,145,341)	(585,504)
關聯方償付借款		1,217,780	210,169
第三方的借款		(196,000)	(100,000)
支付投資項目準備金		(79,961)	(300,111)
收到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		295,254	251,857
其他		(78,640)	(106,056)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流量淨額		(7,686,069)	(23,153,090)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止年度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附註	2013年	2012年
籌資活動			
分期支付債券的發行成本		(34,500)	(21,000)
發行短期債券和中期票據，扣除發行成本		22,936,141	29,468,136
發行高級永續證券，扣除發行成本		2,122,605	—
償還短期債券和中期票據		(24,500,000)	(18,000,000)
借入長短期借款		98,090,919	74,346,531
收回／(支付)借款保證金		365,400	(365,400)
收到借款保證金利息		2,928	—
償還長短期借款		(90,426,022)	(63,925,148)
收到政府補貼		14,001	180,290
非控制權益股本投入		193,908	4,104,335
子公司向非控制權益支付股利		(70,363)	(52,859)
支付利息		(6,936,608)	(5,305,932)
籌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1,758,409	20,428,95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減少)		2,323,678	(1,601,785)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9,063,593	10,591,306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5,576)	74,072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	11,381,695	9,063,593

附註為本財務報表的組成部分。

財務報表附註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 一般資料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及其子公司(統稱「本集團」)主要業務為氧化鋁、原鋁及鋁加工產品的生產及銷售。本集團亦從事鋁礦資源的開發及鋁礦產品、碳素製品及相關有色金屬產品的生產、加工、銷售以及有色金屬產品及煤炭產品的貿易業務。

本公司是一家股份有限公司，於二零零一年九月十日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註冊成立。公司註冊地址是中國北京市海淀區西直門北大街62號。

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同時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和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本公司亦於二零零七年在上海證券交易所A股上市。

本公司董事認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及母公司為在中國成立的並且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部控股的中國鋁業公司(「中鋁公司」)。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

編製本財務報表採用的主要會計政策載於下文。除另有說明外，此等政策在所呈報的所有年度內貫徹應用。

2.1 編製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表是按照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也符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除可供出售投資和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以公允價值計量外，本合併財務報表以歷史成本為記帳基礎編製。持有待售資產組以帳面成本和公允價值扣除處置成本孰低計量，參見附註2.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除特別註明外，本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千元列示。

持續經營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超過流動資產約人民幣33,67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837百萬元)。本公司董事考慮本集團可利用的資金來源如下：

- 本集團二零一四年經營活動的預期淨現金流入；
-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利用的銀行授信約人民幣66,795百萬元，其中有約人民幣45,728百萬元將於未來12個月內需要續期。本公司董事基於本集團過去的經驗及良好的信譽確信所有信用額度在期滿時可以獲得續期；及
- 基於本集團的信用歷史，來自於銀行和其他金融機構的其他可利用資金來源。

本公司董事相信本集團擁有充足的資源自本財務報表批准日後不短於12個月的可預見未來期間內持續經營。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持續經營為基礎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是合適的。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終止經營

終止經營為集團業務的某個組成部分，該業務組成部分的營運和現金流可以與集團其他業務相區別，並且該組成部分代表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主要經營地區，或是擬對一項獨立的主要業務或一個主要經營地區進行處置計劃的一部分，或是僅僅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終止經營應在相關處置發生時進行重分類，或是處置之前如果已經滿足持有待售的標準，應在滿足持有待售標準時進行重分類。終止經營同樣會發生在某項業務被棄置時。當一項業務被定義為終止經營，則其經營成果將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以一個數字表示，包括終止經營的同期比較數字。因此，在本報告期間內被劃分為終止經營的所有業務其上期比較數字均應披露為終止經營。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本公司向中鋁公司處置了如下子公司的權益，包括：(1)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河南鋁業」)90.03%的股權；(2)中鋁西南鋁板帶有限公司60%的股權；(3)中鋁西南鋁冷連軋板帶有限公司100%的股權；(4)華西鋁業有限責任公司56.86%的股權；(5)中鋁瑞閩鋁板帶有限公司93.30%的股權；(6)中鋁青島輕金屬有限公司(「青島輕金屬」)100%的股權(以下統稱為「鋁加工子公司」)。同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轉讓本公司西北鋁加工分公司(「鋁加工分公司」)給中鋁公司的子公司西北鋁加工廠。上述交易以現金結算。作為上述河南鋁業及青島輕金屬股權轉讓的附加條件，本公司將對河南鋁業及青島輕金屬的債權轉讓給中鋁公司(以下統稱為「轉讓債權給中鋁公司」)，上述債權轉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 編製基礎(續)

終止經營(續)

前述被處置的鋁加工子公司和鋁加工分公司構成本集團「鋁加工分部」。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本集團鋁加工分部被劃分為終止經營，其經營成果已作為終止經營呈列於本集團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之中。合併綜合收益表和相關附註之比較資料亦相應地進行了重述以反映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之間的重分類。

終止經營的詳情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6。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除了分別於合併財務報表附註6和附註38(a)中披露的終止經營和於二零一三年一月收購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寧夏能源」)(原「寧夏發電集團有限公司」(「寧夏發電」))後適用的煤礦採礦權相關的會計政策，以及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開始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及提前採納的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收回金額的披露的修訂外，編製本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時採納的會計政策與編製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本集團年度財務報表時所採用者一致。

-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的項目披露」(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修訂)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二零一一年修訂)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的披露」(修訂)(提前適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政府貸款」(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個別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修訂)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 二零一二年五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採納上述新頒佈和經修訂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而產生的主要影響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其他綜合收益中列示項目的披露」(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改變在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列報分類情況。在未來某個時間可重新分類至(或轉回至)損益之項目(例如：外幣報表折算差異，及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淨收益或損失)將與不得重新分類之項目(例如土地和建築物的重估增值)分開呈列。該項修訂僅影響列報方式，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沒有影響。合併綜合收益表已被重述以反映上述變化。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修訂)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作出了多項修訂。該等修訂改變了定額福利養老金計劃的會計處理，包括取消了遞延確認精算損益的選擇。其他的變化包括修改了辭退福利確認的時間、短期僱員福利計劃的分類和定額福利計劃的披露。該等修訂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二零一一年修訂)

隨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以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的發佈，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企業的投資更名為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並且描述了於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投資均採用權益法核算的方法。該等修訂不影響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的披露」(修訂)(提前適用)

該等修訂刪除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披露要求造成的意外影響。並且，該等修訂要求披露在當期確認或轉回資產減值損失的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該等修訂自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並追溯調整，考慮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已經開始使用，該修訂可以提前適用。本集團當期提前採用該等對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的修訂。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關於物業、廠房、設備減值的披露，參見附註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政府貸款」(修訂)

該等修訂要求首次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須就於轉換至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當日存在的政府貸款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政府補助及政府資助的披露。若於彼等貸款初始入帳時所需資料可以獲得，實體可選擇對政府貸款追溯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或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如適用)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0號。首次採納者可豁免對低於市場利率的政府貸款進行追溯計量。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沒有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披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修訂)

該等修訂要求實體須披露有關抵銷金融工具權利及相關安排(例如擔保安排)之資料。該等披露將為財務報告使用者提供評估抵銷對實體財務狀況影響的資訊。所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披露確認的金融工具被抵銷的都必須做出披露。這些披露也適用於可強制執行淨額結算總協議及相若安排下之財務工具，無論其是否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予以抵銷。由於本集團沒有相關抵銷安排的金融工具，該修訂不會影響本集團的財務報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個別財務報表」(二零一一年經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建立了一套適用於包含特殊目的實體在內的所有實體的控制模式。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取代了原規定合併財務報表的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合併及個別財務報表」，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12號「合併—特殊目的實體」。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將控制的定義改變為投資方從參與被投資方的投資中分享或承擔投資收益，並可運用其對被投資者的控制權，以影響其產生的各種收益。為符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控制的定義，下述三條必須滿足：(a)投資方對被投資方的權力；(b)從參與被投資方而享有或有權享有多種回報；以及(c)投資者有能力運用其對被投資者的權力，以影響投資回報的金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對本集團納入合併的投資沒有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合營安排」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1號「於合營企業的權益」及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13號「合營企業—合營方之非貨幣出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只規定了兩種形式的合營安排，即共同控制經營與合營企業，並取消了採用比例合併法核算合營企業的選擇。取而代之，符合合營企業定義的合營安排必須使用權益法核算。本集團對合營企業的投資進行了評估，集團合營安排的分類並無任何變化，且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均採用權益法核算，因此採用該準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成果產生影響。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規定了企業於其附屬公司、合營安排、聯營公司及結構性實體之權益的相關披露。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對於附屬公司的披露規定較之前的披露要求更為複雜，例如，對於附屬公司的表決權比例低於多數。本集團之附屬公司存在重要的非控制權益，但是不存在未合併的結構性實體。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的相關披露列示於附註10和11。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統一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的所有公允價值計量的規定。該準則並不改變何時使用公允價值，但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規定或允許使用公允價值時，提供了如何計量公允價值的規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定義公允價值為退出價格。

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對本集團的公允價值計量沒有重大影響。額外的公允價值的披露要求在資產或負債的公允價值相關的附註中披露。公允價值等級在附註3中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20號「露天礦生產階段的剝採成本」

該詮釋適用於露天礦生產階段剝採成本核算。該詮釋為剝採活動收益的初始計量及後續計量提供指引。根據本集團的評估，該準則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和經營成果沒有重大影響。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二零一二年五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二年五月頒佈的二零零九年至二零一一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修改了一系列準則，並且每一個準則都有單獨的過渡性條款。採用上述改進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的改變，但是該等改進對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對本集團適用的關鍵改進的具體資訊列示如下：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澄清對比資料的要求」(修訂)

該等修訂澄清了自願性補充對比資料與最低要求對比資料的區別。如果實體自願披露超過最低要求的比較期間對比資訊，必須披露財務報表附註的比較資訊，自願披露的額外對比資訊不需要以一套財務報表形式列示。

當財務狀況表發生了諸如報告實體追溯採用某項會計政策，追溯重述財務報表，或重分類財務報表中的若干項目等對上一期間報表有重大影響的變化，必須列示期初財務狀況表(「第三份資產負債表」)。該改進澄清了第三份資產負債表無需列示相關附註的比較信息。該等修訂對本集團沒有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和設備」

該等改進澄清了為符合物業、廠房及設備之定義的備件、備用設備和維修設備等項目不確認為存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續)

二零一二年五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

該等改進澄清了向權益持有人派息相關的所得稅，應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核算。該改進從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中刪除了有關所得稅的現有規定，並要求實體在對權益持有者進行分配時使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有關所得稅的規定。

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

該改進澄清了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對各個報告分部總資產及負債資訊的規定，以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中的相關規定保持一致。只有在分部總資產及負債資訊提供給企業關鍵經營決策者，並且其金額同上一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中披露的該分部總金額相比有重大變動時，分部總資產及負債資訊才需要披露。由於本集團已在上年度財務報表中向關鍵經營決策者匯報了相關分部總資產和總負債的資訊，因此，該改進對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沒有任何影響。

2.3 已經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

本集團未採用以下已頒佈但未生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固定收益計劃下的僱員福利：僱員供款(修訂)²
-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修訂)¹
-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衍生品創新及套期保值會計的延伸」(修訂)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經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續)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⁴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套期保值會計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⁴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其他實體中權益的披露」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單體財務報表」-投資主體(修訂)¹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常規性遞延科目」³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21號「稅費」¹
-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²

1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2 於二零一四年七月一日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3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之後開始的會計年度生效

4 尚未決定生效日期但已可以採用

預計對本集團適用的上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進一步資訊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

已發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反映了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替代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第一階段工作，適用於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所定義的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分類和計量。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一階段將對本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與計量產生影響，但不會對本集團的金融負債的分類與計量產生影響。本集團將於準則最終發佈時，綜合評估所有階段的影響。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添加了關於套期保值會計的相關規定，並對國際會計準則第9號和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進行了相關的修改，這些修改包括運用套期保值會計時的風險管理的相關披露。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經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及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的修訂(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將全部被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替代。在被替代之前，國際會計準則中第39號中對金融資產減值的相關規定繼續適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原生效日期在二零一三年十月被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撤銷，新的生效日期將在國際會計準則地39號被全部替代完成後確定。但目前該準則可以適用。在替代國家會計準則第39號的其他階段工作全部完成之後，本集團將量化評估其他各階段的工作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的影響。

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抵銷」(修訂)

該等修訂澄清了「現時可抵銷之法定權利」之含義，以及結算系統的非同時變現的結算機制符合有關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條件。本集團預期該等修訂將不會對本集團未來財務報表構成任何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21號「稅費」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21號明確，當實體的活動會導致付款時，實體需根據相關法律在發生時確認為一項稅費負債。對於有最低起征點的稅費，該詮釋明確在達到最低起征點之前，不需要確認負債。本集團預計國際財務報告詮釋第21號將不會對企業未來的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頒佈的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修改了一系列準則，並且每一個準則都有單獨的過渡性條款。採用上述改進可能導致會計政策的改變，但是該等改進對本集團沒有重大影響。對本集團適用的關鍵改進的具體資訊列示如下：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經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續)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修訂：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澄清了企業合併中產生的未確認為權益的或有對價，無論其是否納入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適用範圍，其合併日後均應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

澄清了若經營分部滿足準則規定的核心原則，即經營分部擁有相似的經營特質並且在其他方面也具有相似性，則可以將經營分部合併或整合。若對經營分部進行合併，則需要披露其具有相似性的經濟特質(例如，收入和經營毛利)。另外，還進一步規定了對分部資產和負債的調節的披露只適用於該調節也匯報給主要經營決策者。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國際會計準則委員會在結論依據中澄清了無明確利率的短期應收款項和應付款項，當其折現的影響不重大時，可以以發票金額計量。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 已經頒佈但未生效的準則(續)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修訂：二零一零年至二零一二年(續)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物業、廠房和設備」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無形資產」

對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和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對企業何時需要對資產進行重估以及重估調整如何確認提供了更詳細的指引，澄清重估可以按照如下方法進行：

- 將相關資產的總賬面價值調整至市場價值；或
- 先確定市場價值，然後將賬面價值按比例調整至與市場價值相等；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年度修訂：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三年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企業合併」

修訂澄清了合營安排不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的適用範圍之內，並且明確該適用範圍的例外僅適用於合營安排本身的財務報表。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公允價值計量」

修訂澄清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3號中的投資組合例外可以適用於金融資產、金融負債和其他合同。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財務報表

合併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及所有子公司的財務報表。控制，是指本集團擁有對被投資方的權力，通過參與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而享有可變回報，並且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特別的，當且僅當下述條件滿足時本集團擁有控制：

- 影響被投資方的權利(例如，投資方享有現時的權利主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
- 通過參與被投資方而享有或有權享有多種回報；以及
- 有能力運用對被投資方的權力影響其回報金額

當本集團對被投資方沒有擁有絕大多數表決權或者類似權利時，本集團綜合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和情況的基礎上對是否控制被投資方進行判斷，包括：

- 與被投資方的其他表決權持有人之間的合同性約定
- 其他合同合同性約定產生的權利
- 本集團的表決權和潛在表決權

一旦相關事實和情況變化導致對控制三要素的一個或多個要素發生變化的，本集團應當重新評估是否能控制被投資方。合併子公司自本集團取得子公司的控制權開始，終止於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自本集團取得控制權日開始直至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日止，本年度收購或者處置的子公司的資產、負債、收益和費用包含在合併綜合收益表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財務報表(續)

損益以及綜合收益的每一項目分別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和非控制權益，即使導致非控制權益出現負數餘額。必要時，應當對子公司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集團保持一致。所有集團內部交易涉及的資產、負債、權益、收益、費用和現金流在合併時應全部抵銷。

母公司在不喪失控制權的情況下對子公司的權益發生變化作為權益交易進行會計處理。如果本集團喪失對子公司的控制權，會計處理如下：

- 終止確認子公司的資產(包括商譽)和負債
- 終止確認非控制權益帳面價值
- 終止確認權益中的累計外幣報表折算差異
- 確認收到對價的公允價值
- 確認剩餘股權(如有)的公允價值
- 確認相應損益
- 將母公司享有的原確認在其他綜合收益的部分轉為當期損益或者留存收益，類似本集團直接處置相關資產或負債時所採用的方法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財務報表(續)

(a) 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合併法

合併財務報表中納入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中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視同該合併實體或業務自最終控制方開始實施控制時一直是合併體系。

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資產淨值從控制方的角度以現有帳面值匯總。鑒於控制方的利益的延續，在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時，商譽或收購方應享有的被收購方資產、負債及或有負債超過收購成本部分，不予以確認。

合併綜合收益表包括由最早呈列日期或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同一控制的日期(兩者孰短，而不論同一控制合併的日期)起，合併各實體或業務的業績。

交易費用，包括專業費，註冊費，向股東提供資訊的費用及結合以前獨立的業務引起的費用或損失等，這些與同一控制下合併採用合併會計處理有關的費用都要在發生當期作為費用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財務報表(續)

(b) 其他企業合併的收購法

收購法乃用作本集團除同一控制下合併外收購子公司的入帳方法。購買一子公司所轉讓的對價，為所轉讓資產、對被收購方的前所有人產生的負債，及本集團發行的股本權益的公允價值。所轉讓的對價包括或有對價安排所產生的任何資產和負債的公允價值。收購相關成本在發生時費用化。在業務合併中所購買可辨認的資產以及所承擔的負債及或有負債，首先以彼等於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計量。就個別收購基準，本集團可按公允價值或按非控制權益應佔被購買方淨資產的比例，計量被收購方的非控制權益。轉讓的對價，被購買方任何非控制權益，以及被收購方任何之前權益在購買日期的公允價值，超過本集團應佔所購買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數額，列為商譽。就廉價購買而言，若該數額低於所購入子公司淨資產的公允價值，該差額直接在損益中確認。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實現非同一控制下企業合併的，對於購買日之前持有的被購買方的股權，按照該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公允價值與其帳面價值的差額計入當期投資收益。

(c) 子公司

子公司指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權利從對被投資方的參與中取得多種回報，而且有能力通過對被投資方的權利(例如，本集團通過現有的權利使其有能力來直接指導被投資方的相關活動)來影響其回報。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財務報表(續)

(c) 子公司(續)

當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被投資方低於多數的表決權或類似權利時，本集團考慮如下因素來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有權利：

- (a) 與被投資方其他的表決權持有人之間的合同性約定；
- (b) 在其他合同性約定中產生的權利；及
- (c) 本集團的表決權和潛在表決權。

子公司在控制權轉移至本集團之日全面合併入帳。子公司在控制權終止之日起停止合併入帳。

集團內公司之間的交易、餘額、交易產生的收益和費用予以抵銷。未實現損益亦予以抵銷。子公司的會計政策已按需要作出改變，以確保在合併財務報表中與本集團採用的政策符合一致。

在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內，對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即本公司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的轉換日)前收購的對子公司投資，符合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的相關要求，依據公司前度採用的會計政策以認定成本入帳。對於之後收購的子公司按成本值扣除減值準備列賬。子公司的業績由本公司按已收及應收股利入帳。

當本公司通過多次交易分步處置對子公司股權的投資直至喪失控制權，屬於一攬子交易的，將各項交易作為一項處置子公司並喪失控制權的交易進行會計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財務報表(續)

(d)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

合營企業是合營安排的一種形式，即對合營企業的淨資產有共同控制權的安排。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關約定對某項安排所共有的控制，並且該安排的相關活動必須經過分享控制權的參與方一致同意後才能決策。

聯營企業是指本集團對其有重大影響的企業。重大影響是指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和經營政策有參與決策的權利，但不能夠控制或者與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這些政策的制定。

確認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的考慮因素與確認對子公司控制的必要考慮相似。

本集團對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的投資採用權益法核算。

權益法核算下，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投資初始以成本確認。投資的帳面價值經調整以確認自投資日起本集團所享有合營企業或者聯營企業的淨資產變化。與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相關的商譽包含在投資的帳面價值中，不進行攤銷，也不單獨進行減值測試。

本集團享有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的經營成果於綜合收益表中確認。應佔被投資企業的其他綜合收益變動亦作為本集團其他綜合收益的一部分。此外，合營企業／聯營企業的所有者權益發生的其他變動，本集團在權益變動表中亦確認相關變動應享有的份額。本集團與合營企業／聯營企業之間的未實現內部交易損益按照持股比例計算歸屬於本集團的部分應當予以抵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4 合併財務報表(續)

(d) 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投資(續)

本集團享有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損益的份額在綜合收益表中列示，列示在營業利潤之外，為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扣除其子公司非控制性權益之後的稅後損益。

合營企業／聯營企業財務報告的會計期間應與本集團一致。如必要，應對被投資企業的財務報表進行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一致。

採用權益法核算，本集團決定是否有必要對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投資確認減值損失。本集團於每個報告日期釐定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投資已減值。如有證據證明，本集團根據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可收回數額與其帳面值的差額計算減值金額，並在綜合收益表中「應佔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利潤」內確認該減值損失。

當對聯營企業不再有重大影響或者對合營企業不再有共同控制，本集團對剩餘股權以公允價值進行確認和計量。於喪失重大影響或者共同控制時，合營企業／聯營企業投資的帳面價值與剩餘股權公允價值及處置收到的對價之間的差異確認為損益。

2.5 分部報告

經營分部按照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內部報告貫徹一致的方式報告。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作出策略性決定的總裁會(原為「執行委員會」)，其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經營分部的表現。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6 關聯方

一方被視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如果：

(a) 該方是個人或與該個人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如果該個人

- (i) 對本集團實施控制或共同控制；
- (ii) 對本集團實施重大影響；或者
- (iii) 是本集團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或者

(b) 如果該方為實體，且該方適用以下任何情形，則該方與本集團相關聯：

- (i) 該方和本集團是同一個集團的成員；
- (ii) 該方或本集團是另一方的聯營企業或合營企業(或是另一方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另一方的同系公司)；
- (iii) 該方和本集團都是協力廠商的合營企業；
- (iv) 該方是協力廠商的合營企業並且另一方是該協力廠商的聯營企業；
- (v) 該方是為本集團或與本集團關聯的實體的僱員福利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方受(a)項所述的個人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a)(i)項所述的個人對該方實施重大影響或是該方(或其母公司)的關鍵管理人員的成員。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7 公允價值計量

每一報告期末，本集團對金融工具(如期貨合約)按照公允價值計量。並且，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在附註3中披露。

公允價值是指市場參與者在計量日發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項資產所能收到或者轉移一項負債所需支付的價格。公允價值計量基於假定出售資產或者轉移負債的交易是在如下市場中進行：

- 相關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進行，或者
- 不存在主要市場的，在相關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

主要市場或者最有利市場必須是本集團可以進入的市場。

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應當採用市場參與者在對該資產或負債定價時為實現其經濟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設。

以公允價值計量非金融資產，應當考慮市場參與者將該資產用於最佳用途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或者將該資產出售給能夠用於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場參與者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本集團以公允價值計量相關資產或負債，應當採用在當前情況下適用並且有足夠可利用資料的估值技術，並且最大化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資料，最小化使用不可觀察輸入資料。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7 公允價值計量(續)

所有以公允價值計量或在財務報表中披露的資產和負債均按如下公允價值等級分類，由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決定：

- 第1層次： 以在活躍市場中相同資產或負債的報價(未經調整)來確定公允價值
- 第2層次： 以使用輸入資料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的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要影響的市場資訊的估值技術來確定公允價值
- 第3層次： 以使用輸入資料是對公允價值計量有重大影響，而並非可觀察的市場信息的估值技術來確定公允價值

財務報表中持續以公允價值確認的資產和負債，於每一財務報告期末本集團需重新評估分類(基於對公允價值計量具有重要意義的輸入值所屬的最低層次)以釐定是否有各層次之間的轉換。

2.8 外幣折算

(a) 功能及列賬貨幣

本集團每個主體的財務報表所列項目均以該主體經營所在的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計量(「功能貨幣」)。合併財務報表以人民幣列報，人民幣為本公司的功能貨幣及本集團的列報貨幣。

(b) 交易及結餘

外幣交易採用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結算此等交易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以及將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和負債以年終匯率折算產生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中確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8 外幣折算(續)

(b) 交易及結餘(續)

與借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匯兌利得和損失在綜合收益表內的「財務費用，淨額」中列報。所有其他匯兌利得和損失在損益中的「其他收益，淨額」中列報。

非貨幣性金融資產及負債(例如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權益)的折算差額列報為公允價值利得和損失的一部分。

(c) 集團公司

其功能貨幣與本集團的列報貨幣不同的所有集團內的主體(當中沒有惡性通貨膨脹經濟的貨幣)的業績和財務狀況按如下方法換算為列報貨幣：

- (i) 每份財務狀況表內列報的資產和負債按該資產負債表日期的收市匯率換算;
- (ii) 每份綜合收益表內的收入和費用按平均匯率換算(除非此匯率並不代表交易日期匯率的累計影響的合理約數；在此情況下，收支項目按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及
- (iii) 所有由此產生的匯兌差額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處置境外經營時，將與該境外經營相關的外幣報表折算差額轉入處置當期損益。

購買境外主體產生的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視為該境外主體的資產和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產生的匯兌差額在其他綜合收益中入帳。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9 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在建工程)

物業、廠房及設備按歷史成本減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損失列示。歷史成本包括收購該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其後成本只有在與該項目有關的未來經濟利益很有可能流入本集團，而該項目的成本能可靠計量時，才包括在資產的帳面值或確認為獨立資產(如適用)。已更換部件的帳面值已被終止確認。所有其他維修及保養費用在發生的財務期間內計入損益。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採用以下的估計可使用年限將其成本按直線法分攤至其殘值計算：

房屋及建築物	10-45年
機器設備	10-30年
運輸設備	10年
辦公及其他設備	4-5年

資產的折舊方法、殘值及可使用年限在每個資產負債表日被評估並會在適當時作出調整。若資產的帳面值高於其估計可收回價值，其帳面值即時減至可收回金額。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或虧損由出售所得收入淨額與資產帳面值之差額確定，並於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益，淨額」。

在建工程指正在建設的房屋及建築物以及正在安裝機器及設備，以成本減累計減值損失計量。成本包括建設支出、其他為使在建工程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所發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資產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之前所發生的符合資本化條件的借款費用。在建工程在達到預定可使用狀態時，轉入物業、廠房及設備。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0 無形資產

(a) 商譽

商譽產生自收購子公司、聯營和合營企業，並相當於所轉讓對價超過本公司應佔被收購方於收購日的可辨認資產、負債和或有負債淨公允價值權益份額的數額。

就減值測試而言，在業務合併中購入的商譽會分配至每個現金產出單元或現金產出單元組(預期可從合併中獲取協同利益)。商譽被分配的每個單元或單元組指在主體內商譽被監控作內部管理用途的最底層次。商譽在經營分部層次進行監控。

對商譽的減值測試每年進行，或如事件或情況轉變顯示可能存在減值，則更頻密地測試。商譽帳面值與可收回數額(使用價值與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較高者)比較。任何減值須即時確認為費用及不得在之後期間轉回。

(b) 採礦權和探礦權

本集團的採礦權包括煤礦、鋁土礦和其他採礦權。

採礦權以實際成本進行初始計量，實際成本包括支付的採礦權價款、勘探及其他直接成本。

鋁土礦和其他礦權根據採礦權許可證規定的有效期限或自然資源的可開採年限孰短採用直線法攤銷。採礦權的預計使用年限為3至30年。

煤礦採礦權以單位產量為基礎根據煤礦的經濟可回採儲量進行攤銷。

探礦權以取得時的成本計量，並自轉為採礦權且投產之日開始，採用與採礦權同樣的方法攤銷。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0 無形資產(續)

(c) 電腦軟件

購入的電腦軟件牌照按購入並使該特定軟件達到可使用狀態時所產生的成本作資本化處理。此等成本按估計可使用年限(不超過10年)攤銷。與維護電腦軟件程式有關的成本在產生時確認為費用。

(d) 定期覆核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

對使用壽命有限的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壽命和攤銷方法於每年年度終了進行覆核並作必要的調整。

2.11 研究與開發支出

根據內部研究開發項目支出的性質以及研發活動最終形成資產是否具有較大不確定性，分為研究階段支出和開發階段支出。

研究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開發階段的支出，同時滿足下列條件的，確認為資產：

- (i) 完成該資產以使其能夠使用或出售在技術上具有可行性；
- (ii) 管理層具有完成該資產並使用或出售的意圖及能力；
- (iii) 能夠證明該資產將如何產生經濟利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1 研究與開發支出(續)

(iv) 有足夠的技術、財務資源和其他資源支援，以完成該資產的開發，並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該資產；及

(v) 歸屬於該資產開發階段的支出能夠可靠地計量。

不滿足上述條件的開發階段的支出，於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前期已計入損益的開發支出不存在以後期間確認為資產。已資本化的開發階段的支出在適用時依據其性質包括在物業、廠房及設備或無形資產中。

2.12 非金融資產的減值

使用壽命不限定的資產無需攤銷，例如商譽或尚未可供使用的無形資產，但每年須就減值進行測試。須作攤銷的資產，當有事件出現或情況改變顯示帳面值可能無法收回時就進行減值評估。減值虧損按資產的帳面值超出其可收回金額的差額確認。可收回金額以資產的公允價值扣除處置成本或使用價值兩者之間較高者為準。於評估減值時，資產按可分開辨認現金流量(現金產出單元)的最低層次組合。除商譽外，已計提減值的非金融資產在每個報告日期均就減值是否可以轉回進行評估。

2.13 持有待售的非流動資產

當非流動資產的帳面值將主要透過一項出售交易收回而該項出售被視為極可能時，分類為持有待售的資產。該等資產按帳面值與公允價值減去處置費用兩者的較低者列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金融資產

(a) 分類

本集團將其金融資產分類為以下類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投資。分類視乎購入金融資產之目的。管理層在初始確認時釐定金融資產的分類。

(i)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指交易性金融資產。金融資產若在購入時主要用作在短期內出售，則分類為此類別。衍生工具除非被指定為套期，否則亦分類為交易性金融資產。在此類別的資產假若預期在12個月內結算，分類為流動資產；否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ii) 貸款及應收款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有固定或可確定付款額且沒有在活躍市場上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此等項目包括在流動資產內，但若由資產負債表日起超過12個月方到期者，則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iii)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為被指定作此類別或並無分類為任何其他類別的非衍生工具。除非在報告期末後12個月內該投資到期或管理層有意處置該投資，否則此等資產列在非流動資產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金融資產(續)

(b) 確認和計量

常規購買及出售的金融資產在交易日確認，交易日指本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除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所有金融資產，其投資初始按其公允價值加交易成本確認。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交易成本則在當期損益中費用化。當從投資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已轉讓，而本集團已實質上將所有權的所有風險和報酬轉讓時，金融資產即終止確認。可供出售投資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後按公允價值列賬。貸款及應收款項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列賬。

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類別的公允價值變動所產生的利得和損失，列入產生期間損益內的「其他收益，淨額」中。來自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股利收益，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貨幣性及非貨幣性證券的公允價值變動在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當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證券售出或減值時，在權益中確認的累計公允價值調整列入當期損益的「其他收益，淨額」。

可供出售證券利用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在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可供出售權益工具的股利，當本集團收取有關款項的權利確定時，在當期損益中確認為「其他收入」。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金融資產(續)

(c)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在下列情況下，一項金融資產(可適用於某項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或一組金融資產的一部分)需要終止確認：

- 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屆滿；或
- 本集團轉移了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在「過手」協議下承擔了及時將收取的現金流量全額支付給協力廠商的義務；及(a)本集團實質上轉讓了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或(b)本集團雖然實質上既沒有轉移也沒有保留金融資產所有權上幾乎所有的風險和報酬，但放棄了對該金融資產的控制。

倘若本集團已轉讓其對某項資產所產生的現金流入之所有權利或者簽訂了資產轉移合同，本集團會評估保留與資產相關的所有風險與報酬的程度。倘若既未實質性轉移亦未實質性保留與資產相關的所有風險與報酬，也未轉移對該項資產的控制，則本集團僅在本集團對該資產的繼續參與部分進行確認。此種情況下，本集團也同時確認相關的負債。被轉移的資產和相關負債以本集團保留的權利義務為基礎計量。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4 金融資產(續)

(d) 金融資產的減值

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表明某項金融資產或某組金融資產已經減值。對於分類為可供出售投資的權益投資，證券公允價值的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亦是證券已經減值的證據。若可供出售金融資產存在此等證據，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當時公允價值的差額，減該金融資產之前在損益中確認的任何減值虧損計算)自權益中剔除並在損益中記帳。在損益中確認的股權工具減值損失不會通過損益表轉回。

2.15 金融負債

(a) 初始確認和計量

金融負債在初始確認時，分類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貸款與借款，或分類為指定為有效對沖的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若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價值確認，而貸款與借款則按公允價值加可直接歸屬的交易費用確認。

本集團的金融負債包括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及貸款與借款。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5 金融負債(續)

(b) 後續計量

金融負債根據以下分類進行後續計量：

貸款與借款

初始確認後，貸款與借款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以攤餘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不重大，在該情況下，金融負債應以成本計量。負債終止確認時和通過使用實際利率的攤銷過程產生的收入及損失在損益中確認。

計算攤餘成本時，考慮收購產生的任何折價或溢價，還包括作為實際利率不可或缺的費用或成本。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中的財務費用。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包括交易性金融負債和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交易性金融負債是指承擔該金融負債的目的是為了在近期內再購買。此分類包括本集團所訂立未指定為套期關係(定義見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中套期工具的衍生金融工具。可分離的嵌入式衍生工具亦屬於交易性金融負債，除非其被指定為有效套期工具。交易性金融負債的利得或損失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公允價值變動淨損益不包含這些金融負債產生的利息費用。

初始確認時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僅當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標準達成於初始確認時被指定。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5 金融負債(續)

(c)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如果金融負債的責任已履行、撤銷或屆滿，則對金融負債進行終止確認。

如果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貸款方以實質上幾乎全部不同條款的另一金融負債取代，或者現有負債的條款幾乎全部被實質性修改，則此類替換或修改作為終止確認原負債和確認新負債處理，並且各自賬面金額的差異在當期損益中確認。

2.16 金融工具的抵銷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可抵銷已確認金額，並有意圖按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和結算負債時，金融資產與負債可互相抵銷，並在財務狀況表報告其淨額。

2.17 存貨

存貨包括原材料、在產品、產成品、備品備件及包裝材料及其他，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之較低者入帳。成本以加權平均法計算。在產品及產成品之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人工及按一定比例計算的製造費用(以正常營運能力為基礎)。其不包括借款費用。

存貨跌價準備一般按存貨成本高於其可變現淨值的差額計提，並於損益中確認。可變現淨值按日常活動中，以存貨的估計售價減去估計至完工將要發生的成本、估計的銷售費用以及相關稅費後的金額確定。存貨跌價準備的計提及轉回於損益中「銷售成本」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18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

應收賬款、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就銷售商品或提供服務而應收客戶的款項。如該等應收款的收回預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資產。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以公允價值為初始確認，其後利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扣除減值準備計量。

2.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銀行通知存款以及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包括定期存款)。銀行透支(如有)在財務狀況表的流動負債中借款內列示。

定期存款及其他現金投資，如果期限超過3個月，不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0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在本集團能夠滿足其所附的條件以及存在合理保證該補助能夠收到時，予以確認。政府補助為貨幣性資產的，按照實際收到的金額計量；對於按照固定的定額標準撥付的補助，按照應收的金額的公允價值計量。

政府檔規定用於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的，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政府檔不明確的，以取得該補助必須具備的基本條件為基礎進行判斷，以購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長期資產為基本條件的作為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除此之外的作為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0 政府補助(續)

與資產相關的政府補助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相關資產使用壽命內平均推銷，計入損益。

與收益相關的政府補助，用於補償本集團以後期間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確認為遞延收益，並在確認相關費用的期間，計入損益；用於補償本集團已發生的相關費用或損失的，直接計入當期損益。

2.21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為在日常經營活動中從供應商或服務提供商購買商品、設備或服務而應支付的債務。如應付款的支付日期在一年或以內(如仍在正常經營週期中，則可較長時間)，其被分類為流動負債。

2.22 職工福利

職工福利主要包括工資、獎金、津貼和補貼、養老保險、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工會經費、職工教育經費及其他與獲得職工提供的服務相關的支出。本集團在職工提供服務的會計期間，將應付的職工薪酬確認為負債，並根據職工提供服務的受益對象計入相關資產成本和費用。

(a) 獎金計劃

當本集團因為職工已提供之服務而產生現有法律或推定性責任，而該責任金額能可靠估算時，則將獎金計劃之預計成本確認為負債入帳。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2 職工福利(續)

(b) 養老保險

本集團主要按月向中國各省市政府所組織的各類設定供款養老保險計劃供款。二零一三年，本集團按月按照符合條件的職工的工資的20%(二零一二年：20%)計劃供款。各省市政府承擔這些計劃中所有現有和未來退休職工的退休福利責任。如果該機構無足夠資產支付所有的職工的現時或以前服務期間相關的養老保險，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作進一步供款。

(c) 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

本集團按工資總額的一定比例為在中國的符合條件的職工提取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該比例不超過中國人力資源及社會保障部規定的百分比上限。該等福利向社會保障機構繳納，相應的支出計入當期成本或費用。如果該機構無足夠資產支付所有的職工的現時或以前服務期間相關的其他社會保險費及住房公積金，本集團無法定或推定義務作進一步供款。

(d) 辭退福利及內退福利

當本集團於正常退休日期前終止僱用僱員，或當僱員自願接受辭職以及／或者提前退休時，辭退及內退福利需要支付。本集團作出如下承諾時確認辭退及內退福利：根據一項正式的不可撤回的詳細計劃終止現有僱員的僱用關係；或提供福利以鼓勵僱員自願辭職以及／或者提前退休。個別條款在辭退及內退僱員中有所不同，這取決於多項因素，包括職位、服務時間以及僱員所處地區等。在報告期後超過12個月支付的福利折算為現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項

期間的所得稅費用包括集團的當期和遞延所得稅。合營企業和聯營企業所得稅的份額包含在「應佔合營企業／聯營企業利潤」中。所得稅費用在損益中確認，除了相關的項目直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的情況。在此種情況下，稅金也分別在其他綜合收益或權益中確認。

當期所得稅費用根據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子公司經營並獲得應稅所得以所在的國家已經頒佈或已經實質頒佈的稅法計算。管理層定期評價適用稅法規定之情況下的納稅申報情況，並且基於應當支付稅務機關的金額計提所得稅費用。

遞延所得稅利用負債法確認資產和負債的稅基與資產和負債在合併財務報表的帳面值的差額而產生的暫時性差異。然而，若遞延所得稅負債來自於商譽的初始確認，則不予以確認；若遞延所得稅來自在交易(不包括業務合併)中對資產或負債的初始確認，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會計損益或應課稅利潤或損失，則不作記帳。遞延所得稅採用在資產負債表日前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並在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實現或遞延所得稅負債結算時預期將會適用的稅率(及法例)而釐定。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以很可能取得用來抵扣可抵扣暫時性差異的應納稅所得額為限。

對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相關的暫時性差異產生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和遞延所得稅負債，予以確認。但本公司及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的，不予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項(續)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稅項資產與當期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主體或不同應課稅主體但有意向以淨額基準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24 永續證券

如永續證券不可贖回(或只可在發行人的選擇下贖回)且其中任何利息及分派均為酌情性質，則該證券應分類為權益。分類為權益的永續證券的利息和分派均確認為權益中的分配。

2.25 收入確認

當收入的數額能夠可靠計量、未來經濟利益能夠流入本集團，且本集團每項活動均符合具體條件時(如下文所述)，本集團確認相關的收入：

(a) 銷售商品

在已將產品所有權上的主要風險和報酬轉移給購貨方，並且不再對該產品實施繼續管理和控制，與交易相關的經濟利益能夠流入本集團，相關的收入和成本能夠可靠計量時確認。

如果本集團只是作為代理商，向客戶收取的金額與相關的成本抵銷，相關收入以淨額列報。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5 收入確認(續)

(b) 提供服務

本集團對協力廠商客戶提供機械加工、運輸、包裝及其他服務。此類服務在服務提供當期即確認。

2.26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採用實際利率法確認。倘若貸款和應收款出現減值，本集團會將帳面值減至可收回款額，即按該工具的原實際利率折現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繼續折現計算並確認為利息收入。已減值貸款和應收款的利息收入利用原實際利率確認。

2.27 股利收入

股利收入在收取款項的權利確定時確認。

2.28 租賃

判斷一個合約是否是(或者包含)租賃安排是基於簽訂日的合約實質。該評估基於該合約的執行是否依賴於使用某一(些)特定資產，或者轉移了某一(些)資產的使用權，即使這些權利沒有明確在合約中表明。

如租賃所有權的重大部分風險和報酬由出租人保留，分類為經營租賃。根據經營租賃支付的款項(扣除自出租人收取的任何激勵措施後)於租賃期內以直線法在損益表中列支。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28 租賃(續)

本集團租賃若干土地。本集團持有實質上全部所有權的風險和報酬的土地的租賃，分類為融資租賃。融資租賃於租賃開始時按租賃物業的公允價值與最低租賃付款現值兩者的較低者資本化。

每項租賃付款在負債和融資費用之間分攤。相應的租金義務在扣除融資費用後，包括在其他長期應付款中。融資成本的利息部分按租賃期在損益中扣除，以對每個期間餘下負債結餘產生常數定期比率。根據融資租賃購買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按資產的可使用年期與租期兩者的較短者折舊。

2.29 借款費用

直接歸屬於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指必須經一段長時間處理以達到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的借款成本，加入該等資產的成本內，直至資產實質上達到其預定用途或銷售為止。

就特定借款，因有待合資格資產的支出而臨時投資賺取的投資收入，應自合資格資本化的借款成本中扣除。

所有其他借款費用均在費用發生時計入當期損益。借款費用包括利息及發生的與資金借入相關的其他費用。

2.30 股利分配

向本公司股東分配的股利在獲本公司股東批准的期間內於本集團及本公司的財務報表內列為負債。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 編製基礎及主要會計政策(續)

2.31 撥備

在出現以下情況時，為環保支出、重組成本及法律要求作出撥備：本集團因已發生的事件而產生現有的法律或推定責任；很有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償付責任；金額可以可靠估計。重組撥備包括租賃終止罰款和僱員離職付款。公司不就未來營運虧損確認撥備。

如有多項類似責任，其需要考慮流出資源的可能性，根據責任的類別整體考慮。即使在同一責任類別所包含的任何一個項目相關的資源流出的可能性極低，仍須確認撥備。

撥備採用稅前利率按照預期需償付有關責任的開支的現值計量，該利率反映當時市場對金錢時間值和有關責任固有風險的評估。隨著時間過去而增加的撥備確認為利息費用。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

3.1 金融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經營活動使其面臨多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及商品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和流動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側重於金融市場的不可預見性，並採取措施儘量減少其對本集團的財務業績的潛在不利影響。

風險管理由資金管理部門(「集團資金處」)按照本公司董事會批准的政策執行。集團資金處透過與集團營運單位的緊密合作，負責識別、評估和規避金融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

(i) 外匯風險

外匯風險主要產生於較大金額的外幣存款、處置中鋁鐵礦控股有限公司(「中鋁鐵礦」)應收款項、短期和長期外幣借款，包括美元、澳大利亞元、歐元、日元及港幣。相關敞口分別參見財務報表附註14,18,19及附註22。集團資金處對國際外匯市場上不斷變化的匯率保持密切的關注，並且在增加外幣存款和籌集外幣借款時予以考慮。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僅對美元有重大敞口。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人民幣對美元上漲／下降5%，其他參數保持不變，本年盈利大概增加／減少人民幣224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0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美元借款折算產生的外匯兌損益的影響。因為美元借款的增加，二零一三年利潤對人民幣和美元之間的匯率波動比二零一二年更敏感。

由於美元之外的其他外幣資產和負債在本集團的總資產和負債中所佔的比例很小，本公司的董事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此等外幣資產和負債不存在重大外匯風險。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除銀行存款(附註19)和處置中鋁鐵礦應收款項(附註14和18)外，本集團沒有重大的計息資產，所以本集團的收入及經營現金流量基本不受市場利率變化的影響。

大部分的銀行存款存放在中國的活期和定期銀行帳戶中。利率由中國人民銀行規定，集團資金處定期密切關注該等利率的波動。處置終止經營和中鋁鐵礦的應收款項利率分別為付款當日中國人民銀行一年期貸款利率和倫敦同業拆借利率加0.9%。由於該等存款平均利率及處置終止經營和中鋁鐵礦的應收款項利率相對較低，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持有的此類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面臨重大的利率風險。

本集團的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有息借款。浮動利率的借款使本集團面臨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有關該等利率風險敞口已於附註22做披露。本集團為支援一般性經營項目的簽訂借款協議，以滿足包括資本性支出及營運資金需求。集團資金處密切關注市場利率並且維持浮動利率借款和固定利率借款之間的平衡，以降低面臨的上述利率風險。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 現金流量及公允價值利率風險(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其他參數不變的情況下，如果利率提高／降低100個基點(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個基點)，本年利潤將會分別減少／增加人民幣61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496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增加／降低了浮動利率借款的利息費用。

本集團的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來源於按固定利率發行的長期債券、中期票據及短期債券。由於市場上有著類似條款之公司債券的可比利率的波動相對較小，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本集團持有之固定利率借款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未面臨重大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iii) 商品價格風險

本集團利用期貨和期權合同以降低面臨的原鋁價格波動帶來的風險。根據本集團的政策，利用該金融工具而進行對沖的原鋁總數量不得超過本集團每年總生產量的30%或者本集團貿易業務承諾的採購或者銷售的50%。

本集團主要利用在上海期貨交易所和倫敦金屬交易所交易的期貨合約和期權合同，以規避原鋁價格的波動。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為人民幣23千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593千元)及人民幣207千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662千元)的持倉期貨合約分別確認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740千元(2012年12月31日：無)的持倉期權於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當期損益的金融負債中確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商品價格風險(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持有的期貨合約匯總如下：

	於2013年12月31日			
	數量 (以噸計)	合同價值	市場價值	合同到期日
原鋁：				
— 賣出開倉	8,875	125,608	124,637	2014年1月
— 買入開倉	7,850	109,372	109,643	2014年4月至6月
銅：				
— 賣出開倉	9,275	468,289	471,606	2014年1月至4月
鋅：				
— 賣出開倉	1,300	19,701	19,729	2014年2月至3月
鉛：				
— 賣出開倉	80	1,151	1,148	2014年1月
銀：				
— 買入開倉	3,900	16,217	16,130	2014年1月至6月
煤：				
— 賣出開倉	18,000	19,427	17,424	2014年1月至5月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商品價格風險(續)

	於2012年12月31日			
	數量 (以噸計)	合同價值	市場價值	合同到期日
原鋁：				
— 賣出開倉	13,110	200,086	198,662	2013年1月至2月
— 買入開倉	81,235	1,221,845	1,213,709	2013年1月至5月
銅：				
— 賣出開倉	5,325	304,466	305,079	2013年1月至4月
鋅：				
— 賣出開倉	7,850	121,031	121,013	2013年1月至4月
鉛：				
— 賣出開倉	2,550	38,852	38,614	2013年1月至2月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a) 市場風險(續)

(iii) 商品價格風險(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如果商品期貨價格上漲／下跌3%（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其他參數保持不變，會對本年利潤產生如下影響：

	2013年	2012年
原鋁	減少／增加 人民幣 0.337 百萬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167百萬元
原銅	減少／增加 人民幣 10.611 百萬元	增加／減少 人民幣12百萬元
原鋅	減少／增加 人民幣 0.444 百萬元	減少／增加 人民幣11百萬元
原鉛	減少／增加 人民幣 0.026 百萬元	減少／增加 人民幣0.5百萬元
原銀	增加／減少 人民幣 0.363 百萬元	不適用
原煤	減少／增加 人民幣 0.392 百萬元	不適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b)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來自銀行存款、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其他應收款以及客戶的信用風險，包括未償付的應收款項和已承諾交易。本公司也對某些子公司提供財務擔保。附註17、18、19及26中包含的應收款項帳面值及相應財務擔保金額代表了本集團在金融資產及擔保的最高信用敞口。

本集團的大部分銀行存款及現金存放於幾家中國大型國有銀行。由於這些國有銀行擁有國家的大力支持，本公司董事們認為該等資產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風險。

關於應收款項，銷售部基於財務狀況、歷史經驗及其他因素來評估客戶及其關聯方的信用品質。本集團定期評估客戶的信用品質並且認為在財務報表中已經計提了足額壞賬準備。管理層認為不存在由於對方違約帶來的進一步損失。部分委託貸款有抵押品。本集團本年度因處置鋁加工板塊股權、債權及資產、貴州分氧化鋁生產線，以及處置中鋁鐵礦股權導致對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應收款項，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已經按還款進度進行還款，因此本集團認為上述應收款項不存在重大信用風險。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並無大於集團總收入10%的個別客戶，因此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面臨重大信用集中度風險。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

本集團各經營實體進行現金流預測，並由集團資金處進行匯總。集團資金處通過監控集團流動性要求的滾存預測以保證在任何時候都能滿足經營所需現金並有足夠的未使用的借款授信的空間，以此保證企業不會違反借貸限制或借款授信所規定的公約(如適用)。預測已考慮本集團的財務融資計劃、公約遵守情況、內部財務狀況表比率目標遵守情況及如外匯限制等的外部監管或法律要求(如適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約人民幣136,596百萬元信用額度，其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經使用人民幣69,801百萬元。約人民幣93,317百萬元的信用額度將於未來十二個月內續期。本公司董事們基於過去的經驗及良好的信譽確信該信用額度在期滿時可以獲得續期。

另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通過其倫敦金屬交易所原鋁期貨代理商擁有信用額度美元106百萬元(等值人民幣646.2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94百萬元(等值人民幣590.84百萬元))，其中已使用美元12.79百萬元(等值人民幣77.9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美元1.03百萬元(等值人民幣6.47百萬元))。期貨代理商有權調整相關的信用額度。

管理層根據預期現金流量，監控集團的流動資金儲備的滾存預測。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下表顯示於資產負債表日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金融負債的到期分組分析。表中披露的金額為未折現的合同現金流量。

	集團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於201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	6,299,854	7,631,946	13,042,818	26,974,618
長期債券	—	—	2,000,000	—	2,000,000
中期票據	—	4,000,000	13,400,000	—	17,400,000
短期債券	15,000,000	—	—	—	15,000,000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47,146,473	—	—	—	47,146,473
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2,600,000	—	—	—	2,6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8,328,722	—	—	—	8,328,722
有息負債的利息	6,983,738	2,600,611	4,602,716	761,700	14,948,7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947	—	—	—	1,947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金融負債(註)	7,760,271	—	—	—	7,760,271
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註)	—	192,519	520,630	390,472	1,103,621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12,401,650	—	—	—	12,401,650
	100,222,801	13,092,984	28,155,292	14,194,990	155,666,06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集團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於20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	8,049,049	7,771,126	4,090,612	19,910,787
長期債券	—	—	2,000,000	—	2,000,000
中期票據	—	2,000,000	12,800,000	—	14,800,000
債券承銷費	—	6,000	—	—	6,000
短期債券	16,500,000	—	—	—	16,500,000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40,313,218	—	—	—	40,313,218
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5,000,000	—	—	—	5,0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5,945,958	—	—	—	5,945,958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8,330	—	—	—	8,330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承銷費	6,000	—	—	—	6,000
有息負債的利息	1,788,809	1,705,063	2,532,764	905,829	6,932,465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2,662	—	—	—	12,662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金融負債(註)	6,169,561	—	—	—	6,169,561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7,059,194	—	—	—	7,059,194
	82,803,732	11,760,112	25,103,890	4,996,441	124,664,17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公司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合計
於2013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	3,124,469	927,939	932,000	4,984,408
長期債券	—	—	2,000,000	—	2,000,000
中期票據	—	4,000,000	13,000,000	—	17,000,000
短期債券	15,000,000	—	—	—	15,000,000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25,810,000	—	—	—	25,810,000
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2,000,000	—	—	—	2,0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4,291,469	—	—	—	4,291,469
有息負債的利息	4,295,607	1,277,313	1,674,712	54,429	7,302,06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金融負債(註)	4,327,838	—	—	—	4,327,838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4,893,450	—	—	—	4,893,450
	60,618,364	8,401,782	17,602,651	986,429	87,609,22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1 金融風險管理(續)

(c) 流動性風險(續)

	公司				合計
	一年以內	一到兩年	兩到五年	五年以上	
於2012年12月31日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	4,049,975	4,122,927	975,000	9,147,902
長期債券	—	—	2,000,000	—	2,000,000
中期票據	—	2,000,000	12,000,000	—	14,000,000
債券承銷費	—	6,000	—	—	6,000
短期債券	16,500,000	—	—	—	16,500,000
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19,370,000	—	—	—	19,370,000
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5,000,000	—	—	—	5,000,00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銀行 及其他借款	3,320,975	—	—	—	3,320,975
一年內到期的 長期應付款	8,330	—	—	—	8,330
一年內到期的 債券承銷費	6,000	—	—	—	6,000
有息負債的利息	1,461,420	1,308,717	1,689,355	328,770	4,788,2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1,222	—	—	—	11,222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中的金融負債(註)	3,598,165	—	—	—	3,598,165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2,900,794	—	—	—	2,900,794
	52,176,906	7,364,692	19,812,282	1,303,770	80,657,650

註： 以上分析並未包括預收賬款，計提利息，所得稅外的其他應交稅費，預提工資及獎金，職工福利費，養老保險與提前退休計劃有關的內退及辭退福利，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一年內到期的債券承銷費及遞延政府撥款及補助金。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分類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集團的各類金融工具的帳面價值：

金融資產	集團 2013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貸款和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計
流動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6,156,605	—	6,156,605
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	23	—	—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1,044,158	—	1,044,158
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	11,381,695	—	11,381,695
	—	11,670,701	—	11,670,701
小計	23	30,253,159	—	30,253,182
非流動				
可供出售投資	—	—	82,112	82,112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	12,335,194	—	12,335,194
小計	—	12,335,194	82,112	12,417,306
合計	23	42,588,353	82,112	42,670,488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負債	集團		
	2013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合計
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損益的金融負債	1,947	—	1,94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73,348,346	73,348,346
有息負債的利息	—	726,064	726,064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 的金融負債	—	7,760,271	7,760,27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12,401,650	12,401,650
小計	1,947	94,236,331	94,238,278
非流動			
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	—	767,157	767,157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6,294,828	46,294,828
小計	—	47,061,985	47,061,985
合計	1,947	141,298,316	141,300,26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資產	集團			
	2012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資產	貸款和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計
流動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	2,615,862	—	2,615,862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 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8,983	—	—	8,983
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	—	1,128,015	—	1,128,01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9,063,593	—	9,063,593
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	2,721,075	—	2,721,075
小計	8,983	15,528,545	—	15,537,528
非流動				
可供出售投資	—	—	64,500	64,500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	200,000	—	200,000
小計	—	200,000	64,500	264,500
合計	8,983	15,728,545	64,500	15,802,028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負債	集團		
	2012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合計
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2,662	—	12,66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67,915,181	67,915,181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	8,330	8,330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承銷費	—	6,000	6,000
有息負債的利息	—	548,381	548,38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	6,169,561	6,169,561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7,059,194	7,059,194
小計	12,662	81,706,647	81,719,309
非流動			
債券承銷費	—	6,000	6,00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6,635,652	36,635,652
小計	—	36,641,652	36,641,652
合計	12,662	118,348,299	118,360,96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分類(續)

下表列示於資產負債表日，公司的各類金融工具的帳面價值：

金融資產	公司 2013年12月31日		
	貸款和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計
流動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031,265	—	2,031,265
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	316,362	—	316,3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890,967	—	4,890,967
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8,547,223	—	8,547,223
小計	15,785,817	—	15,785,817
非流動			
可供出售投資	—	7,000	7,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4,706,745	—	4,706,745
小計	4,706,745	7,000	4,713,745
合計	20,492,562	7,000	20,499,562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負債	公司		
	2013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 計量且其變 動計入損益 的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 計量的 金融負債	合計
流動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7,374,620	47,374,620
有息負債的利息	—	589,828	589,828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	4,327,838	4,327,838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4,893,450	4,893,450
小計	—	57,185,736	57,185,736
非流動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3,904,618	23,904,618
小計	—	23,904,618	23,904,618
合計	—	81,090,354	81,090,35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產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資產	公司		合計
	2012年12月31日		
	貸款和應 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流動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2,168,360	—	2,168,360
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	543,271	—	543,2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396,234	—	4,396,234
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8,059,043	—	8,059,043
小計	15,166,908	—	15,166,908
非流動			
可供出售投資	—	7,000	7,000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	200,000	—	200,000
小計	200,000	7,000	207,000
合計	15,366,908	7,000	15,373,908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a) 金融工具分類(續)

金融負債	公司		合計
	2012年12月31日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流動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11,222	—	11,2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4,346,980	44,346,980
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	—	8,330	8,330
一年內到期的債券承銷費	—	6,000	6,000
有息負債的利息	—	421,281	421,28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中的金融負債	—	3,598,165	3,598,165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	2,900,794	2,900,794
小計	11,222	51,281,550	51,292,772
非流動			
債券承銷費	—	6,000	6,00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5,075,406	25,075,406
小計	—	25,081,406	25,081,406
合計	11,222	76,362,956	76,374,17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

公允價值

除帳面價值與公允價值相若的金融工具外，本集團和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帳面價值和公允價值列示如下：

集團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12,335,194	—	12,335,194	—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金融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 金融負債	767,157	—	767,157	—
長期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款	46,294,828	36,635,652	45,728,722	35,803,123
	47,061,985	36,635,652	46,495,879	35,803,12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續)

公司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金融資產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4,706,745	—	4,706,745	—

	帳面價值		公允價值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金融負債				
長期計息銀行及 其他借款	23,904,618	25,075,406	23,769,383	24,468,5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續)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應收賬款和應收票據，其他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委託貸款，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和預提費用中金融負債，短期及一年內到期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應付借款利息，債券承銷費，一年內到期的長期應付款等金融資產及負債，因剩餘期限不長，公允價值與賬面價值相若。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之可交易金額入帳。下列方法及假設乃用於估算公允價值：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金融資產和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的公允價值是使用有近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間金融工具的折現率對預計未來現金流折現計算。

長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公允價值使用有近似條款、信用風險和剩餘期間金融工具的折現率對預計未來現金流折現計算。

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和長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違約風險是極低的。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

下表列示了本集團和本公司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計量的等級：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資產：

集團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期貨合約	23	—	—	23

於2012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期貨合約	5,593	—	—	5,593
遠期外匯合約	—	3,390	—	3,390
	5,593	3,390	—	8,983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和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

集團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期貨合約	207	—	—	207
歐式期權合約	—	1,740	—	1,740
	207	1,740	—	1,947
於2012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期貨合約	12,662	—	—	12,662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以公允價值計量的負債：(續)

公司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期貨合約	—	—	—	—
於2012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合計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				
期貨合約	11,222	—	—	11,22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

集團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貸款和應收款項：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	12,335,194	—	12,335,194

於2012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貸款和應收款項：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	—	—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資產：(續)

公司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貸款和應收款項：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	4,706,745	—	4,706,745

於2012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貸款和應收款項： 其他非流動資產中的 金融資產	—	—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

集團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的金融負債	—	767,157	—	767,157
長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45,728,722	—	45,728,722
	—	46,495,879	—	46,495,879
於2012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長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35,803,123	—	35,803,123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2 金融工具(續)

(b) 公允價值和公允價值等級(續)

公允價值等級(續)

披露公允價值的負債：(續)

公司

於2013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合計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長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3,769,383	—	23,769,383
於2012年12月31日	採用如下公允價值等級計量			
	活躍市場的報價(第一層次)	重要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二層次)	重要不可觀察輸入資料(第三層次)	合計
以攤餘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長期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	24,468,566	—	24,468,566

於本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並無在第一層次及第二層次之間轉換公允價值計量，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次(二零一二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3 資金風險管理

本集團的資金管理政策，是保障本集團能持續營運，以為股東和其他權益持有人提供回報，同時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利、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與行業內其他公司一致，本集團利用槓桿比率監察其資本。此比率按照債務淨額除以總資本計算。債務淨額為總借貸及其他負債(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的借款、其他非流動負債、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及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減去受限資金、定期存款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資本計算為合併財務狀況表所列權益合計加債務淨額減非控制權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 金融及資金風險管理(續)

3.3 資金風險管理(續)

於二零一三年和二零一二年，本集團主要產品銷售價格的變化對本集團的利潤和淨現金流量產生了不利影響，本集團通過另外的銀行借款來確保足夠的經營現金流。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槓桿比率如下：

	2013年	2012年
借款合計及其他負債	144,591,256	121,184,673
減：受限資金、定期存款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425,853)	(10,191,608)
債務淨額	132,165,403	110,993,065
權益合計	53,702,119	53,771,150
加：債務淨額	132,165,403	110,993,065
減：非控制權益	(9,344,394)	(9,963,387)
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總資本	176,523,128	154,800,828
槓桿比率	75%	7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槓桿比率的增加主要源於新增銀行借款及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以保證充足的經營現金流。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

編製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和估計，這些判斷和估計會影響收入、費用、資產和負債的報告金額以及資產負債表日或有負債的披露。然而，這些判斷和估計的不確定性所導致的結果可能造成對未來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帳面金額進行重大調整。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判斷

本集團在應用會計政策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除了在會計估計中運用的判斷之外，管理層還做出如下對合併財務報表有重大影響的判斷。

(a) 持續經營

如附註2.1所述本集團和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依賴於能夠獲得借款和從經營活動取得的現金流入，以便能夠在負債到期時有足夠的現金流。一旦本集團和本公司不能獲得足夠的資金，本集團和本公司是否能夠持續經營存在不確定性。本財務報表未包括本集團和本公司不能持續經營情況下任何與資產負債的帳面價值和分類相關的必要調整。

(b) 通過多次交易分步處置對子公司股權投資

母公司可能通過多次交易分步處置對子公司股權投資直至喪失控制權。在有些情況下多次交易可以作為一攬子交易進行會計處理。通過多次交易分步處置對子公司股權投資直至喪失控制權的，考慮各項交易的條款、條件以及經濟影響是否符合以下一種或多種情況，判斷是否將多次交易事項作為屬於一攬子交易：(a)這些交易是同時或者在考慮了彼此影響的情況下訂立的；(b)這些交易整體才能達成一項完整的商業結果；(c)一項交易的發生取決於其他至少一項交易的發生；(d)一項交易單獨看是不經濟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併考慮時是經濟的。如附註39(a)披露，本集團因焦作萬方鋁業股份有限公司(「焦作萬方」)的股權被稀釋喪失對焦作萬方的控制權。本集團認為上述交易與本集團於二零一零年處置焦作萬方4.998%股權屬於一攬子交易。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估計與假設

於報告期末，很可能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須作出重大調整而與未來有關的主要假設及其他估計不確定性的主要因素如下。本集團基於可取得的參數進行的假設和估計編製合併財務報表。然而，超出本集團可控制範圍的市場環境變化可能導致現在估計的未來發展情況和假設發生變化。這些變化將在發生的時候反映在會計假設中。

(a)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 — 可回收金額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在每個報告期間評估每項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若存在減值跡象，本集團將測算可收回金額，將可收回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的差額確認減值損失。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回收金額以公允價值減處置成本與使用價值孰高計量。

公允價值由相互了解並自願交易的雙方在進行公平交易時出售資產金額決定，並且一般由期望未來使用該資產所產生的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現決定，包括其最終處置價值。

使用價值也一般由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現決定，但只包括那些由持續使用所引起的現金流量及處置價值。現值由經風險調整的稅前折現率決定，以反應資產的內在風險。未來現金流量以期望產量及銷售量，價格(考慮了現在及歷史價格，價格趨勢及相關因素)及經營成本為基礎估計。政策要求由管理層根據風險及不確定性作出估計及假設，所以有可能外部環境改變導致對可回收金額產生影響。在該種情況下，部分或所有資產帳面價值可能需減值，減值在損益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估計與假設(續)

(b) 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可使用年限和殘值

本集團的管理層決定物業、廠房及設備和無形資產的預計使用年限和殘值(如適用)及相關折舊／攤銷費用。這些是根據具有相似性質和功能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實際使用經驗來估計預計使用年限，或基於本集團預定通過使用無形資產獲得未來經濟利益的期間的使用價值或市場估值。如果使用年限低於之前估計的使用年限，本集團將增加折舊／攤銷費用，而且當技術上過時或者非戰略性資產被棄置或者出售時將予註銷或減記。

實際的經濟壽命可能和預計使用年限不同，實際殘值也可能和預計殘值存在差異。通過定期審查可能會改變折舊年限和殘值，進而可能會調整以後各期折舊／攤銷費用。

(c)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和存貨減值估計

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的減值撥備由本集團根據可獲得的客觀證據，如根據應收款項的協定判斷不能收回的金額。債務人有重大的財務困難、可能即將破產或債務重組、以及付款違約等都是應收款項發生減值的跡象。應收款和其他應收款的撥備金額是資產帳面價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折現現值的差額。如果折現的影響重大，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項的現金流應該折現。資產的帳面價值通過撥備科目減記，損失的金額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當應收賬款和其他應收款不可收回，撥備科目將會被核銷。已經核銷後後續回收的金額確認為損益中的收益。減值基於報告日管理層的估計，因此撥備的金額具有不確定性。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估計與假設(續)

(c) 應收賬款，其他應收款和存貨減值估計(續)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本集團的管理層對存貨的可變現淨值進行估計以測試存貨是否存在跌價。針對不同的存貨類別，可變現淨值的計算需對存貨的售價、至完工時將要發生的成本、銷售費用和相關稅費使用會計估計來計算可變現淨值。對於已簽訂銷售合同的存貨，管理層估計其可變現淨值時，基於合同價；對於其他存貨，管理層估計其可變現淨值時，基於資產負債表日至本公司董事會批准本財務報告報出日的期間的實際價格，並綜合考慮存貨性質、結餘量及估計未來的價格走勢。對於原材料及在產品，管理層在估計其可變現淨值時建立了模型，根據本集團的生產週期、生產能力和預測，並預計存貨至完工時將要發生的成本、售價。同時，管理層還綜合考慮會影響資產負債表日存貨狀態的資產負債表日後價格及成本波動和其他相關事項。

因此存在合理的可能性，如果本集團由於業務發展及外部環境等發生了重大變化，可能對下一年度的經營成果造成重大影響。

(d) 煤炭儲量估計及煤礦採礦權的工作量法攤銷

煤炭儲量的估計涉及主觀判斷，因此本集團煤炭儲量的技術估計往往並不精確，僅為近似數量。在估計煤炭儲量可確定為探明和可能儲量之前，本集團需要遵從若干有關技術標準的權威性指引。探明及可能儲量的估計會考慮各個煤礦最近的生產和技術資料，定期更新。此外，由於價格及成本水準逐年變更，因此，探明及可能儲量的估計也會出現變動。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估計與假設(續)

(e) 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現行稅收法規和規章估計所得稅撥備及遞延所得稅，同時考慮從相關稅務當局獲得的特殊批准及有權享受的本集團經營所在地方或管轄區的稅收優惠政策。在日常業務中，有許多交易及計算所涉及的最終稅項不確定。本集團以是否存在到期的額外稅金估計為基礎對預期稅項審計事項作為負債確認。如此等事件的最終稅務後果與最初記錄的金額不同，此等差額將影響作出此等釐定期間的所得稅和遞延稅撥備。

未彌補虧損及其他暫時性差異，如稅前不可抵扣的應收款項、存貨和物業、廠房設備的減值以及預提費用，以未來很可能實現的應稅利潤可以彌補的虧損或可以轉回的暫時性差異為限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金額需要管理層運用重大判斷，基於未來應稅利潤產生的時間和金額以及未來的稅務籌劃而確定。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為人民幣1,89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61百萬元)。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未彌補虧損為人民幣16,70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86百萬元)。詳情請見財務報表附註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估計與假設(續)

(e) 所得稅(續)

與子公司、聯營企業、合營企業投資等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一般應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但同時滿足以下兩個條件的除外：

- (a) 是投資企業能夠控制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
- (b) 是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

本集團相信本集團於子公司、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投資所產生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滿足上述條件，因此如財務報表附註13中披露，本集團沒有確認相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本集團相信已按現行稅收法規和規章及現在最佳估計及假設確認了適當的當期所得稅準備及遞延所得稅。如未來稅收法規和規章或相關環境發生改變，需對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作出調整，其將影響本集團財務狀況或經營成果。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 重要會計估計和判斷(續)

估計與假設(續)

(f) 商譽—可回收金額

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商譽分配於本集團營運分部，反映了本集團為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並且每年都正式進行減值測試以衡量其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以營運分部的使用價值估計得出。上述用於評估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收回金額的類似考慮也適用於商譽。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

(a) 營業收入

本年持續經營確認的營業收入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產品銷售收入(減除增值稅後淨額)	166,795,663	141,675,472
其他收入	2,635,572	1,761,523
	169,431,235	143,436,995

持續經營其他收入主要為銷售殘餘材料及其他材料的收入，提供氣體、熱力和水的收入及提供機械加工、運輸、包裝等其他服務。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

本公司的主要經營決策者被認定為本公司的總裁(原為「執行委員會」)。總裁負責審閱集團內部報告以分配資源至各運營分部及評估運營分部的表現。

總裁認為對於集團的業務，從產品之角度劃分為氧化鋁、原鋁及鋁加工三個主要生產業務分部，同時貿易業務亦被識別為單獨的報告運營分部。另外，本集團之運營分部亦包括總部及其他營運分部。

如在財務報表附註2.1及6中的披露，本集團已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處置了鋁加工分部的全部資產和股權。因此，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鋁加工分部已作為終止經營呈列，並且不再作為單獨的分部資料披露。

此外，如在財務報表附註38(a)中的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收購了寧夏能源總計70.82%的股權。寧夏能源主要從事能源產品的研發、生產、經營等，主要業務包括煤炭、火力發電、風力發電、光伏發電、新能源裝備製造、煤電鋁一體化項目的建設和運營等。上述收購完成之後，本公司的總裁將寧夏能源連同原呈列於總部及其他營運分部的其他能源相關的運營，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的規定劃分為能源分部。由於上述分部結構的改變，分部資料比較數據相應地進行了重述。

總裁以相關期間所得稅前利潤或虧損評價各運營分部的業績。除下文特別註明外，總裁的評價方法與本合併財務報表一致。管理層基於總裁審閱並據以制訂戰略決策的內部報告確定運營分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五個報告分部情況匯總如下：

- 氧化鋁分部包括開採併購買鋁土礦和其他原材料，將鋁土礦生產為氧化鋁，並將氧化鋁銷售給本集團內部的電解鋁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和銷售化學品氧化鋁和金屬鎂。
- 原鋁分部包括採購氧化鋁和其他原材料、輔助材料和電力，將氧化鋁進行電解以生產為原鋁，銷售給集團內部的鋁加工廠和集團外部的客戶。該板塊還包括生產、銷售碳素產品、鋁合金產品及其他電解鋁產品。
- 能源分部主要從事能源產品的研發、生產、經營等。主要業務包括煤炭、火力發電、風力發電、光伏發電、新能源裝備製造、煤電鋁一體化項目的建設和運營等。主要產品中，煤炭主要銷售給集團內外用煤企業、電力自用或銷售給所在區域電網公司。
- 貿易分部主要在國內從事向內部生產商及外部客戶提供氧化鋁、原鋁、鋁加工產品及其他有色金屬產品、煤炭產品和原材料及輔材貿易服務的業務。前述產品採購自集團內分子公司及國內外供應商。本集團生產企業生產的產品通過貿易板塊實現的銷售計入貿易板塊收入並作為板塊間銷售從向貿易板塊供應產品的各相應板塊中剔除。
- 總部及其他營運分部主要包括總部管理和研究開發活動以及其他。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分部資產主要排除預繳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資產。分部負債主要排除當期所得稅負債及遞延所得稅負債。所有運營分部之間的銷售均按集團內公司間相互協商一致的條款進行，並且均已在合併時進行抵銷。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總部及 其他營運	分部內部抵銷	
營業收入合計	33,979,913	49,953,392	5,159,137	137,283,480	788,549	(57,733,236)	169,431,235
分部間交易收入	(27,276,190)	(18,068,029)	(261,865)	(11,991,918)	(135,234)	57,733,236	—
銷售自產產品(註)				31,514,827			
銷售外部供應商採購產品				93,776,735			
持續經營的對外交易收入	6,703,723	31,885,363	4,897,272	125,291,562	653,315	—	169,431,235
持續經營的分部(虧損)/盈利	(1,800,990)	(2,791,974)	948,840	547,086	4,167,769	(187,490)	883,241
持續經營的所得稅費用							(339,551)
本年持續經營利潤							543,690

註：貿易板塊的銷售自產產品收入包括銷售自產氧化鋁收入人民幣10,695.7百萬元，銷售自產原鋁收入人民幣15,218.0百萬元，銷售自產其他產品收入人民幣5,601.1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總部及 其他營運	分部內部抵銷	
持續經營的其他項目：							
利息收入	28,132	63,594	68,595	142,705	313,550	—	616,576
財務費用	(1,095,328)	(1,327,873)	(1,066,896)	(286,968)	(2,072,581)	—	(5,849,646)
應佔合營企業的利潤	—	—	126,326	—	22,423	—	148,749
應佔聯營企業的(虧損)/利潤	(2,129)	70,039	377,312	—	66,647	—	511,869
土地使用權和租賃土地攤銷	(36,089)	(26,548)	(12,138)	(875)	(1,344)	—	(76,994)
折舊和攤銷費用(扣除土地 使用權和租賃土地攤銷)	(2,721,007)	(2,389,610)	(894,086)	(2,560)	(94,188)	—	(6,101,45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收益/(損失)	134,409	75,384	(699)	—	(37)	—	209,057
處置氧化鋁生產線收益	33,247	—	—	—	—	—	33,247
收購子公司收益	—	—	651,185	—	—	—	651,185
處置中鋁鐵礦收益	—	—	—	—	5,413,244	—	5,413,244
原持有的股權於併購日重估利得	—	—	53,953	—	—	—	53,953
處置焦作萬方收益	—	—	—	—	804,766	—	804,76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合計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總部及 其他營運	分部內部抵銷	
持續經營的其他項目(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準備	(68,340)	(284,403)	(118,453)	—	(29,963)	—	(501,159)
存貨減值準備變化	(44,359)	128,962	(206,725)	42,714	—	—	(79,408)
計提應收款項的壞賬準備， 扣除壞賬收回	(9,611)	(38,705)	(44,211)	(203,997)	(813)	—	(297,337)
本年持續經營的資本性支出(註)							
無形資產	363,258	1,167	162,741	243	—	—	527,409
土地使用權	—	15,341	3,264	—	—	—	18,605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54,419	3,300,022	1,893,885	46,047	130,599	—	9,224,972
本年終止經營的資本性支出							
無形資產							終止經營 —
土地使用權							1,212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4,128

註：不含本年新收購的子公司在收購日的非流動資產。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述)

	總部及						合計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其他營運	分部內部抵銷	
營業收入合計	31,845,900	58,036,325	69,507	117,295,058	332,455	(64,142,250)	143,436,995
分部間交易收入	(28,168,871)	(23,515,466)	—	(12,416,127)	(41,786)	64,142,250	—
銷售自產產品(註)				38,184,093			
銷售外部供應商採購產品				66,694,838			
持續經營的對外交易收入	3,677,029	34,520,859	69,507	104,878,931	290,669	—	143,436,995
持續經營的分部(虧損)/利潤	(3,744,947)	(3,084,684)	(45,894)	437,635	(1,524,748)	135,262	(7,827,376)
持續經營的所得稅收益							371,092
本年持續經營虧損							(7,456,284)

註：貿易板塊的銷售自產產品收入包括銷售自產氧化鋁收入人民幣10,809.1百萬元，銷售自產原鋁收入人民幣21,584.6百萬元，銷售自產其他產品收入人民幣5,790.3百萬元。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述)

	總部及					分部內部抵銷	合計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其他營運		
持續經營的其他項目：							
利息收入	27,232	57,796	10,310	95,967	111,041	—	302,346
財務費用	(898,656)	(1,535,959)	(8,272)	(285,803)	(1,634,280)	—	(4,362,970)
應佔合營企業的利潤	—	—	19,644	—	17,396	—	37,040
應佔聯營企業的利潤/(虧損)	—	238,698	(106)	—	17,489	—	256,081
土地使用權和租賃土地攤銷	(40,063)	(26,640)	—	(101)	—	—	(66,804)
折舊和攤銷費用(扣除土地 使用權和租賃土地攤銷)	(2,527,909)	(2,033,468)	(1,048)	(4,061)	(112,477)	—	(4,678,96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損失	(231,080)	(222,879)	—	(1,036)	(86)	—	(455,081)
聯營公司初始投資利得	—	—	504,773	—	—	—	504,773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	(19,903)	—	—	—	—	(19,903)
長期投資減值損失	—	(7,778)	—	—	—	—	(7,778)
存貨減值準備變化	(552,875)	(289,397)	—	(80,259)	(2,023)	—	(924,554)
轉回/(計提)應收款項的壞賬準備， 扣除壞賬收回	58,582	(120,268)	—	8,437	4,345	—	(48,90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經重述)

	總部及						合計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其他營運	分部內部抵銷	
本年持續經營的資本性支出							
無形資產	54,755	—	16	—	585	—	55,356
土地使用權	1,440	88	—	—	—	—	1,528
物業、廠房設備使用權	4,187,114	4,604,665	89,955	48,523	180,267	—	9,110,524
本年終止經營的資本性支出							
無形資產							終止經營 —
土地使用權							—
物業、廠房設備使用權							458,813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總部及					分部內部抵銷	合計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其他營運		
於2013年12月31日							
分部資產	77,360,555	49,814,666	37,391,588	20,938,887	25,893,873	(13,936,613)	197,462,956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1,793,310
預繳所得稅							250,788
資產合計							199,507,054
分部負債	44,535,705	26,330,138	23,758,413	17,721,550	45,883,977	(13,638,527)	144,591,256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負債							1,088,150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5,529
負債合計							145,804,93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氧化鋁	原鋁	能源	貿易	總部及 其他營運	分部內部抵銷	合計
於2012年12月31日(經重述)							
分部資產	73,674,402	56,052,801	2,532,851	14,170,929	20,934,520	(9,198,192)	158,167,311
未分配：							
遞延所得稅資產							2,116,986
預繳所得稅							295,434
與終止經營相關資產							14,437,151
資產合計							175,016,882
分部負債	40,217,727	30,396,514	865,566	11,361,833	37,567,564	(9,863,984)	110,545,220
未分配：							
當期所得稅負債							61,059
與終止經營相關負債							10,639,453
負債合計							121,245,732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5. 收入和經營分部資料(續)

(b) 經營分部資料(續)

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地區經營，其主要經營分部的區域資料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來自持續經營對外銷售分部收入		
— 中國大陸地區	163,582,496	140,756,659
— 海外	5,848,739	2,680,336
	169,431,235	143,436,995

	集團	
	2013年	2012年
非流動資產(除可供出售投資、委託貸款、 遞延所得稅資產和其他金融資產)		
— 中國大陸地區	111,714,648	111,725,252
— 海外	10,510,369	11,894,128
	122,225,017	123,619,38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人民幣30,255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持續經營收入：人民幣22,541百萬元(經重述))的持續經營收入來自於中國政府直接或間接控制的企業，包括中鋁公司。此類收入主要來自氧化鋁、原鋁及貿易分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大於集團總收入10%的個別客戶(二零一二年：無)。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終止經營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本公司與母公司中鋁公司簽訂了股權轉讓協定(「鋁加工企業股權轉讓協定」)，根據此股權轉讓協定，本公司向中鋁公司轉讓其持有的(a)6家子公司的權益，包括：(1)中鋁河南鋁業有限公司(「河南鋁業」)90.03%的股權；(2)中鋁西南鋁板帶有限公司60%的股權；(3)中鋁西南鋁冷連軋板帶有限公司100%的股權；(4)華西鋁業有限責任公司56.86%的股權；(5)中鋁瑞閩鋁板帶有限公司93.30%的股權；及(6)中鋁青島輕金屬有限公司(「青島輕金屬」)100%的股權(以下統稱為「鋁加工子公司」)，(b)一家合營企業的投資：中鋁薩帕特種鋁材(重慶)有限公司(「中鋁薩帕」)50%的股權；(c)一家聯營企業的投資：貴州中鋁鋁業有限公司(「貴州中鋁」)40%的股權。同時，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與母公司中鋁公司的子公司西北鋁加工廠簽訂了鋁加工資產轉讓協定，轉讓本公司的分公司西北鋁加工分公司(「鋁加工分公司」)的淨資產給西北鋁加工廠。上述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

處置的鋁加工子公司和鋁加工分公司構成了本集團鋁加工分部。根據鋁加工企業股權轉讓協定和鋁加工資產轉讓協定，處置對價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各家子公司和分公司的經專業的獨立評估師評估的淨資產價值並調整自評估基準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處置日的淨資產變動而確定。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終止經營(續)

作為處置相關鋁加工子公司的附加條件，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河南鋁業和青島輕金屬享有的賬面本金不超過人民幣30億元的委託貸款債權須一併由中鋁公司受讓(「轉讓債權給中鋁公司」)，轉讓對價以該等債權的評估值為準。

考慮了處置的鋁加工子公司與鋁加工分公司自評估基準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處置日的淨資產變動，處置鋁加工分部以及轉讓債權給中鋁公司的合計對價最終確認為人民幣6,314.5百萬元。處置鋁加工分部與處置債權給中鋁公司應該統一考慮。

處置鋁加工分部可以優化本公司資產結構，降低資產負債率，改善債務結構，增加集團的現金流及增強再融資能力，有利於集團專注於優質資源開發及圍繞優質資源開展業務，朝產業鏈前端和價值鏈高端發展。

由於鋁加工分部是本集團業務的組成部分，且為擁有可單獨辨認的經營業務及現金流量的主要業務，因此鋁加工分部被劃分為「終止經營」。因此，鋁加工分部作為終止經營在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中予以單獨列報。此外，因出售鋁加工分部而產生的收益亦包括在終止經營業績中。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終止經營(續)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處置的終止經營的淨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2013年6月27日
處置的淨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5,351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563,462
存貨		2,254,990
其他流動資產		1,427,870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105,716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354,169
土地使用權	9(b)	267,104
無形資產	7	11,210
聯營企業投資	11(b)	202,210
其他非流動資產		39,472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016,152)
當期所得稅負債		(58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598,00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9,808,339)
其他非流動負債		(55,435)
淨資產		3,093,045
非控制權益		(324,539)
處置的淨資產		2,768,506
轉讓債權給中鋁公司		2,925,500
處置的淨資產合計		5,694,006
處置終止經營及轉讓債權給中鋁公司收益		620,494
對價		6,314,5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終止經營(續)

	2013年
支付：	
2013年內收到的現金	1,391,327
於2013年12月31日應收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款項	4,923,173
對價	6,314,500

處置終止經營產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2013年
2013年內收到的現金對價	1,391,327
減：處置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5,351)
處置終止經營的現金淨流入	1,045,97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6. 終止經營(續)

終止經營的經營成果呈報如下：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收入	5,527,808	9,473,099
減：抵銷**	(1,654,896)	(3,431,273)
	3,872,912	6,041,826
費用	(5,684,116)	(10,197,796)
減：抵銷**	1,654,896	3,431,273
	(4,029,220)	(6,766,523)
經營虧損	(156,308)	(724,697)
財務費用，淨額	(259,187)	(538,756)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虧損)	877	(1,233)
終止經營的稅前虧損	(414,618)	(1,264,686)
所得稅收益	1,268	77,387
本年終止經營虧損	(413,350)	(1,187,299)
處置終止經營收益	620,494	—
本年終止經營利潤／(虧損)合計	207,144	(1,187,299)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6. 終止經營(續)

終止經營產生的淨現金流(扣除收到的處置對價)如下：

	2013年*	2012年
經營活動	(10,253)	589,761
投資活動	(134,499)	(499,849)
融資活動	117,868	(262,129)
匯率變動的影響，淨額	124	(243)
淨現金流出	(26,760)	(172,460)

* 該數字代表截至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止處置之前的期間營運活動。

** 由於終止經營與持續經營間的交易預期在處置終止經營後仍將持續，因此終止經營與持續經營之間的交易在終止經營的經營成果中進行抵銷。

	2013年	2012年
終止經營基本及攤薄每股收益／(虧損) (以每股人民幣元計)	0.02	(0.08)

終止經營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虧損)是根據如下計算的：

	2013年	2012年
本公司所有者應佔終止經營利潤／(虧損)(人民幣元)	235,913,000	(1,070,393,000)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收益／(虧損)的本年內 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股數(附註34)	13,524,487,892	13,524,487,89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無形資產

	集團				合計
	商譽	礦權	探礦權	電腦軟件 和其他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2,362,735	830,650	951,329	115,304	4,260,018
增加	—	91,177	371,174	65,058	527,409
從物業、廠房、設備轉入(附註8)	—	22,487	—	10,252	32,739
收購子公司(附註38)	14,254	6,233,253	—	122,028	6,369,535
處置	—	(3,995)	—	(1,190)	(5,185)
處置終止經營(附註6)	—	—	—	(11,210)	(11,210)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附註39(a))	(31,790)	—	—	(3,384)	(35,174)
攤銷	—	(246,369)	—	(31,371)	(277,740)
減值	—	—	—	(7)	(7)
匯兌差異	(246)	(2,402)	(5,340)	—	(7,988)
年末帳面淨值	2,344,953	6,924,801	1,317,163	265,480	10,852,397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2,344,953	7,487,374	1,317,163	420,097	11,569,587
累計攤銷	—	(562,573)	—	(154,617)	(717,190)
帳面淨值	2,344,953	6,924,801	1,317,163	265,480	10,852,397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無形資產(續)

	集團				合計
	商譽	礦權	探礦權	電腦軟件 和其他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2,362,735	568,006	1,081,427	136,602	4,148,770
增加	—	50,405	194	4,757	55,356
從非流動資產轉入	—	150,811	—	—	150,811
攤銷	—	(67,601)	—	(26,055)	(93,656)
重分類	—	129,029	(129,029)	—	—
匯兌差異	—	—	(1,263)	—	(1,263)
年末帳面淨值	2,362,735	830,650	951,329	115,304	4,260,018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2,362,735	1,152,833	951,329	246,204	4,713,101
累計攤銷	—	(322,183)	—	(130,900)	(453,083)
帳面淨值	2,362,735	830,650	951,329	115,304	4,260,018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持續經營損益中確認的攤銷費用分析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經重述)
銷售成本	246,369	67,634
管理費用(附註28(b))	30,372	23,671
	276,741	91,30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無形資產(續)

	公司				合計
	商譽	礦權	探礦權	電腦軟件 和其他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2,330,945	680,384	384,882	76,771	3,472,982
從物業、廠房、設備轉入(附註8)	—	22,487	—	2,549	25,036
增加	—	—	355,783	4	355,787
處置	—	(435)	—	—	(435)
處置終止經營	—	—	—	(4,378)	(4,378)
攤銷	—	(121,714)	—	(12,731)	(134,445)
年末帳面淨值	2,330,945	580,722	740,665	62,215	3,714,547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2,330,945	921,029	740,665	181,605	4,174,244
累計攤銷	—	(340,307)	—	(119,390)	(459,697)
帳面淨值	2,330,945	580,722	740,665	62,215	3,714,54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無形資產(續)

	公司				合計
	商譽	礦權	探礦權	電腦軟件 和其他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2,330,945	415,149	495,414	91,699	3,333,207
從非流動資產轉入	—	150,811	—	—	150,811
增加	—	48,381	—	4,183	52,564
重分類	—	110,532	(110,532)	—	—
攤銷	—	(44,489)	—	(19,111)	(63,600)
年末帳面淨值	2,330,945	680,384	384,882	76,771	3,472,982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2,330,945	898,977	384,882	185,935	3,800,739
累計攤銷	—	(218,593)	—	(109,164)	(327,757)
帳面淨值	2,330,945	680,384	384,882	76,771	3,472,98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賬面淨值人民幣79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的無形資產用於銀行及其他借款抵押，參見附註2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7. 無形資產(續)

商譽減值測試

本集團為內部管理目的監控商譽的最低級別為運營分部。因此，商譽被分配到集團的運營分部的現金產出單元以及現金產出單元集合。根據運營分部分攤的商譽金額如下：

	集團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氧化鋁	原鋁	氧化鋁	原鋁
青海分公司	—	217,267	—	217,267
廣西分公司	189,419	—	189,419	—
蘭州分公司	—	1,924,259	—	1,924,259
PT.Nusapati Prima (「PTNP」)	14,008	—	—	—
焦作萬方電力有限公司 (「萬方電力」)(註)	—	—	—	31,790
	203,427	2,141,526	189,419	2,173,316

註：如附註10(iii)中披露，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公司原子公司焦作萬方，向獨立第三方非公開發行了169,266,914股A股股票，導致本公司對焦作萬方持有的股權比例從24.002%下降至17.750%。本公司從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開始由於股權被稀釋而失去對焦作萬方的控制權。

萬方電力是焦作萬方在二零零八年收購的子公司，於收購時產生商譽人民幣31.8百萬元。本公司從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開始由於失去對焦作萬方的控制權而不再合併萬方電力。因此，從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開始，本合併財務報表不再包含收購萬方電力產生的商譽。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7. 無形資產(續)

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依據使用價值法進行計算。該等計算依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超過該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基於不超過在各業務中現金產出單元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的預期增長率(即2%)進行外推。用於減值測試的其他重要假設包括預期產品售價、產品需求、產品成本及相關費用。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確定這些重要假設。管理層採用能夠反映相關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12.62%(二零一二年：12.62%)為折現率。上述假設用以分析運營板塊內各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

基於上述測試，本公司董事們認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沒有減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假設其他參數不變，折現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可回收金額下降8.50%或上升10.28%。假設其他參數不變，預計的增長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可回收金額分別上升7.55%或下降2.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物業、廠房及設備

	集團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28,329,527	51,847,302	1,370,063	128,692	14,572,507	96,248,091
匯兌差異	2,730	78	69	32	—	2,909
結轉/重分類	2,340,721	9,119,164	64,889	31,392	(11,556,166)	—
轉出至無形資產(附註7)	—	—	—	—	(32,739)	(32,739)
轉出至土地使用權及 租賃土地(附註9(b))	—	—	—	—	(13,941)	(13,941)
增加	41,447	128,951	7,463	11,864	9,169,375	9,359,100
收購子公司(附註38)	1,797,899	12,603,180	93,908	44,489	5,538,432	20,077,908
處置	(59,819)	(275,671)	(29,068)	(493)	(153,094)	(518,145)
處置終止經營(附註6)	(1,816,953)	(5,754,334)	(33,671)	(22,276)	(1,726,935)	(9,354,169)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 (附註39(a))	(855,319)	(2,821,228)	(10,860)	(2,305)	(21,494)	(3,711,206)
處置本公司貴州分公司 氧化鋁生產線(附註39(b))	(1,249,592)	(2,531,255)	(42,595)	(4,695)	(165,758)	(3,993,895)
處置中鋁鐵礦(附註39(c))	—	—	—	(131)	—	(131)
折舊	(1,233,213)	(5,439,461)	(244,800)	(39,177)	—	(6,956,651)
減值	(36,479)	(314,474)	(548)	(13)	(149,645)	(501,159)
年末帳面淨值	27,260,949	56,562,252	1,174,850	147,379	15,460,542	100,605,972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38,944,699	97,242,671	3,231,939	509,590	16,159,334	156,088,233
累計折舊及減值	(11,683,750)	(40,680,419)	(2,057,089)	(362,211)	(698,792)	(55,482,261)
帳面淨值	27,260,949	56,562,252	1,174,850	147,379	15,460,542	100,605,972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集團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26,141,802	49,991,666	1,291,781	154,135	16,195,989	93,775,373
匯兌差異	74	—	(136)	(304)	(7,851)	(8,217)
結轉/重分類	3,588,109	6,840,370	323,787	16,714	(10,768,980)	—
轉至土地使用權和租賃土地	(45,025)	—	—	—	(227,587)	(272,612)
增加	8,202	156,531	16,190	5,545	9,382,869	9,569,337
處置	(156,459)	(475,108)	(21,262)	(2,100)	—	(654,929)
折舊	(1,205,811)	(4,649,853)	(240,096)	(45,198)	—	(6,140,958)
減值	(1,365)	(16,304)	(201)	(100)	(1,933)	(19,903)
年末帳面淨值	28,329,527	51,847,302	1,370,063	128,692	14,572,507	96,248,091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40,422,683	94,610,756	3,474,875	548,633	15,220,878	154,277,82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2,093,156)	(42,763,454)	(2,104,812)	(419,941)	(648,371)	(58,029,734)
帳面淨值	28,329,527	51,847,302	1,370,063	128,692	14,572,507	96,248,09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公司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19,054,893	32,472,950	1,037,343	71,530	6,399,628	59,036,344
結轉/重分類	191,471	4,082,661	48,760	19,123	(4,342,015)	—
轉出至無形資產(附註7)	—	—	—	—	(25,036)	(25,036)
轉出至土地使用權及 租賃土地(附註9(b))	—	—	—	—	(13,941)	(13,941)
增加	6,829	65,947	3,092	568	2,225,718	2,302,154
處置	(34,282)	(128,300)	(24,658)	(302)	(78,543)	(266,085)
處置終止經營	(281,237)	(1,069,295)	(3,990)	(3,194)	(142,673)	(1,500,389)
處置本公司貴州分公司 氧化鋁生產線(附註39(b))	(1,249,592)	(2,531,255)	(42,595)	(4,695)	(165,758)	(3,993,895)
折舊	(797,543)	(3,138,132)	(175,480)	(17,740)	—	(4,128,895)
減值	(29,391)	(173,396)	(423)	—	(29,962)	(233,172)
年末帳面淨值	16,861,148	29,581,180	842,049	65,290	3,827,418	51,177,085
於2013年12月31日						
成本	26,107,840	60,574,883	2,560,098	333,513	3,926,639	93,502,973
累計折舊及減值	(9,246,692)	(30,993,703)	(1,718,049)	(268,223)	(99,221)	(42,325,888)
帳面淨值	16,861,148	29,581,180	842,049	65,290	3,827,418	51,177,085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公司					合計
	房屋及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及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截至2012年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17,112,811	30,669,441	993,174	82,805	11,122,538	59,980,769
結轉/重分類	2,942,842	5,059,509	246,824	13,337	(8,262,512)	—
轉至土地使用權	(26,752)	—	—	—	(122,977)	(149,729)
增加	92	157,286	15	462	3,662,579	3,820,434
處置	(128,918)	(443,882)	(18,398)	(1,655)	—	(592,853)
折舊	(845,182)	(2,969,404)	(184,272)	(23,419)	—	(4,022,277)
年末帳面淨值	19,054,893	32,472,950	1,037,343	71,530	6,399,628	59,036,344
於2012年12月31日						
成本	28,501,399	63,712,021	2,783,579	369,007	6,468,887	101,834,893
累計折舊及減值	(9,446,506)	(31,239,071)	(1,746,236)	(297,477)	(69,259)	(42,798,549)
帳面淨值	19,054,893	32,472,950	1,037,343	71,530	6,399,628	59,036,34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持續經營損益中確認的折舊費用分析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銷售成本(附註27)	5,632,223	4,406,628
管理費用(附註28(b))	159,030	150,635
銷售費用(附註28(a))	33,457	30,395
	5,824,710	4,587,658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淨值為人民幣5,69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890百萬元)的房屋正在申請產權證書的過程中。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在香港的房屋及建築物帳面淨值合計為人民幣4.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百萬元)。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來自持續經營可直接歸屬於建設物業、廠房及設備而發生的借款的利息費用約為人民幣635百萬元(二零一二年自持續經營：人民幣530百萬元(經重述))，該借款的利息費用基於4.05%到6.25%的年資本化利率(二零一二年：5.05%到6.87%(經重述))(附註30)被資本化，並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增加」。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帳面淨值人民幣7,29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43百萬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用於銀行及其他借款抵押，參見附註2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減值測試

當有跡象表明可能發生減值時，就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單個現金產出單元為基礎進行減值測試。現金產出單元為單個生產廠或實體。單個生產廠或實體的帳面值與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進行比較。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是依據使用價值法。使用價值法計算依據管理層批准的五年期財務預算，採用稅前現金流量預測方法計算。超過該五年期的現金流量基於不超過在各業務中現金產出單元的長期平均增長率的預期增長率進行外推。用於減值測試的其他重要假設包括預期產品售價、產品需求、產品成本及相關費用。管理層根據歷史經驗及對市場發展的預測確定這些重要假設。管理層採用能夠反映相關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特定風險的稅前折現率10.19% (二零一二年：10.19%) 為折現率。上述假設用以分析運營分部內各現金產出單元和現金產出單元組合的可收回金額。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之子公司遵義鋁業股份有限公司對其可收回金額為人民幣1,785百萬元的機器設備計提人民幣135百萬元的減值準備。其可收回金額是基於前述減值測試方法的結果而確定。

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對沒有出售價值的閒置物業、廠房、設備計提人民幣216百萬元的減值準備損失。這些減值準備損失旨在核銷上述閒置物業、廠房、設備的賬面價值。

假設其他參數不變，折現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可回收金額下降3.38%或上升4.54%。假設其他參數不變，預計的增長率上升或下降一個百分點，會導致物業、廠房及設備可回收金額上升1.23%或下降1.19%。

若單個現金產出單元很有可能將於近期被處置而非繼續持有並運營，其可收回金額則基於該現金產出單元之預計淨處置價值減去預計之處置費用確定，而非參考其使用價值。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

土地使用和租賃土地明細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融資租賃：				
在香港持有：				
10-50年租約	91,534	97,261	—	—
經營租賃：				
在中國大陸持有：				
10年以內租約	4,041	27,017	4,041	4,924
10至50年租約	2,587,633	2,463,185	1,119,455	1,172,728
50年以上租約	60,758	6,745	—	—
	2,743,966	2,594,208	1,123,496	1,177,652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9.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續)

(a) 融資租賃

	集團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成本	109,845	91,677
累計攤銷	(12,584)	(9,986)
帳面淨值	97,261	81,691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年初帳面淨值	97,261	81,691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重分類(附註8)	—	18,273
匯兌差異	(3,107)	(32)
攤銷	(2,620)	(2,671)
年末帳面淨值	91,534	97,261
於12月31日		
成本	108,498	109,845
累計攤銷	(16,964)	(12,584)
帳面淨值	91,534	97,26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融資租賃為位於香港之租賃土地。該土地之剩餘租賃年限為33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4年)。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攤銷費用於持續經營損益中的「管理費用」中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9.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續)

(b) 經營租賃預付款

	集團		公司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2,496,947	2,476,621	1,177,652	1,064,391
增加	19,817	1,528	—	—
收購子公司(附註38(a))	613,738	—	—	—
從物業、廠房及設備 重分類(附註8)	13,941	254,339	13,941	149,729
轉至持有待售資產(附註15)	—	(129,964)	—	—
轉至非流動資產	—	(27,946)	—	—
處置	(99,088)	(5,750)	—	(1,338)
處置終止經營(附註6)	(267,104)	—	(31,522)	—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 (附註39(a))	(48,220)	—	—	—
攤銷	(77,599)	(71,881)	(36,575)	(35,130)
於12月31日	2,652,432	2,496,947	1,123,496	1,177,652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淨值為人民幣35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6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證正在申請中。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的攤銷費用分別於持續經營損益的「管理費用」及終止經營損益中確認，分別為人民幣77.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66.8百萬元(經重述))及人民幣3.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7百萬元(經重述))。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賬面淨值共人民幣46.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69.5百萬元)的土地使用權用於銀行及其他借款抵押，參見附註2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子公司投資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投資，按成本：		
上市證券(註)(註iii)	—	185,213
非上市證券	24,967,600	22,549,352
	24,967,600	22,734,565
減：減值準備	(578,329)	(1,218,301)
	24,389,271	21,516,264
上市證券的市場價值	—	1,248,178

註：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證券指本公司對焦作萬方的權益投資。焦作萬方為一家成立於中國並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之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子公司投資(續)

以下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子公司的名單：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2013年	2012年	
直接擁有：						
包頭鋁業有限公司 (「包頭鋁業」)(註(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500,000 實收資本1,044,000	鋁、鋁合金及其加工產品、 碳素製品等生產和銷售	100%	100%
中鋁瑞閩鋁板帶 有限公司(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593,887	生產鋁、鎂及其合金加工產品， 對外貿易	—	93.30%
中鋁西南鋁板帶 有限公司(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540,000	金屬材料加工、銷售(不含稀 貴金屬)，銷售普通機械設備	—	60%
中鋁西南鋁冷連軋板帶 有限公司(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624,190	鋁及鋁合金壓延加工，高精鋁板 帶生產技術開發，貨物及 技術進出口	—	100%
河南鋁業(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132,460	鋁及鋁合金板、帶、箔及型材 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	90.03%
中鋁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00	進出口業務	100%	1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子公司投資(續)

以下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子公司的名單：(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2013年	2012年	
直接擁有：(續)						
山西華聖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	原鋁、鋁合金、炭素產品 生產和銷售	51%	51%
山西華澤鋁電 有限公司(「山西華澤」)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500,000	原鋁、陽極碳素生產銷售、 電力生產、供應等	60%	60%
撫順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140,000	鋁冶煉、有色金屬製造及銷售	100%	100%
遵義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802,620	原鋁的生產及銷售	62.10%	62.10%
中國鋁業遵義氧化鋁 有限公司(「遵義氧化鋁」)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400,000	氧化鋁的生產及銷售	73.28%	73.28%
山東華宇鋁電有限公司 (「山東華宇」)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627,697	原鋁的生產及銷售	55%	55%
甘肅華鷲鋁業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529,240	原鋁的生產及銷售	51%	5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子公司投資(續)

以下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子公司的名單：(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2013年	2012年	
直接擁有：(續)						
中國鋁業香港有限公司 (「中鋁香港」)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849,940,471	海外投資及氧化鋁進出口業務	100%	100%
中鋁礦業有限公司(註(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760,000	鋁土礦、石灰石礦、鋁鎂礦及 相關有色金屬礦產品的生產、 收購、銷售等	100%	100%
焦作萬方(註(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649,443	鋁冶煉、有色金屬製造及銷售	17.75%	24.002%
山西華興鋁業有限公司(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320,000	氧化鋁的生產及銷售	100%	100%
甘肅華陽礦業開發 有限責任公司(註(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6,670	煤及其他礦產品的生產及銷售	70%	70%
中鋁能源有限公司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539,993	熱電供應及投資管理	100%	1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子公司投資(續)

以下為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主要子公司的名單：(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2013年	2012年
直接擁有：(續)						
寧夏能源(註(iv))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5,025,800	熱力、風力、太陽能發電、 煤炭開採和電力相關的 設備製造業	70.82%	35.54%
間接持有：						
中鋁鐵礦控股有限公司 (「中鋁鐵礦」)(註(v))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港幣2,000	海外投資	—	65%
中鋁香港投資有限公司(註(vi))	香港	有限責任公司	1美元	債券發行	10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子公司投資(續)

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七月、十月和十一月，本公司分別向包頭鋁業現金增資人民幣100百萬元、人民幣138百萬元、人民幣73.5百萬元和82.5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公司向中鋁礦業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人民幣60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和十月，本公司分別向山西華興鋁業有限責任公司現金增資人民幣170百萬元和人民幣202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月和十二月，本公司分別向甘肅華陽礦業開發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人民幣25百萬元、人民幣25百萬元和人民幣237百萬元。

- (ii) 如附註6披露，本公司與中鋁公司簽訂鋁加工企業股權轉讓協議，根據此協定，本公司轉讓持有的六家鋁加工子公司的股權。上述股權轉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據此本公司終止確認於六家鋁加工子公司的投資。

- (iii)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公司原子公司焦作萬方，向獨立第三方非公開發行了169,266,914股A股股票，導致本公司對焦作萬方持有的股權比例從24.002%下降至17.75%。本公司從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開始由於股權被稀釋而失去對焦作萬方的控制權(「視同處置」)。因此，從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開始對焦作萬方的投資不再包含在對子公司的投資中。

本公司董事認為，考慮到視同處置焦作萬方後，本公司仍為焦作萬方第一大股東，且本公司可以提名焦作萬方董事會11名董事中的5名非獨立董事，因此，本公司對焦作萬方有重大影響。據此，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按照於聯營企業投資以人民幣1,157百萬元的公允價值核算持有的焦作萬方股東權益(附註11(b))。

- (iv) 如附註38(a)所披露，本公司持有寧夏能源70.82%股權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取得了寧夏能源的控制權。自此，寧夏能源作為本集團的子公司核算。在取得寧夏能源控制權之前，本集團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 (v) 如附註39(c)披露，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及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中鋁香港與母公司中鋁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中鋁海外控股有限公司(「中鋁海外控股」)簽訂股權轉讓協議。根據此協定，中鋁香港將其持有的65%中鋁鐵礦的股權轉讓給中鋁海外控股。上述股權轉讓協議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生效(「處置日」)。於處置日，中鋁香港不再持有中鋁鐵礦任何權益，不再將中鋁鐵礦的財務資料納入本集團合併財務報表。
- (vi) 如附註40披露，中鋁香港投資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九月十六日成立。該公司成立的目的用於發行350,000,000美元初始利率為6.625%的高級永續證券。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子公司投資(續)

以下為擁有重大非控制權益的本集團子公司明細：

	2013年	2012年
非控制權益持有的權益及表決權比例		
寧夏能源*	29.18%	不適用
山西華澤	40%	40%
山東華宇	45%	45%
焦作萬方**	不適用	76%
歸屬於非控制權益的本年利潤／(虧損)		
寧夏能源*	23,973	不適用
山西華澤	304	(59,364)
山東華宇	16,140	(14,479)
焦作萬方**	不適用	(11,672)
支付給非控制權益的股利		
寧夏能源*	12,280	不適用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非控制權益的累計餘額		
寧夏能源*	3,766,398	不適用
山西華澤	609,896	609,122
山東華宇	786,992	768,103
焦作萬方**	不適用	1,860,4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0. 子公司投資(續)

下表列示了上述子公司的匯總財務資訊，披露的金額為抵銷集團內部交易之前的數字：

	寧夏能源*	山西華澤	山東華宇
2013年			
收入	4,540,160	4,537,877	2,897,899
費用	(4,243,016)	(4,537,120)	(2,862,033)
本年利潤	297,144	757	35,866
本年綜合收益合計	297,144	757	35,866
流動資產	4,415,582	1,041,010	416,976
非流動資產	29,782,063	4,357,376	2,574,371
流動負債	(6,419,782)	(3,563,275)	(1,242,475)
非流動負債	(17,156,067)	(306,440)	—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	2,373,778	1,009,070	336,008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	(2,531,880)	(138,127)	(19,59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	(829,365)	(889,989)	(371,89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減少	(987,467)	(19,046)	(55,48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0. 子公司投資(續)

	山西華澤	山東華宇	焦作萬方**
2012年			
收入	4,775,276	3,129,488	6,123,803
費用	(4,923,687)	(3,161,663)	(6,139,162)
本年虧損	(148,411)	(32,175)	(15,359)
本年綜合虧損合計	(148,411)	(32,175)	(15,359)
流動資產	1,098,625	447,454	1,012,269
非流動資產	4,564,915	2,723,939	5,138,892
流動負債	(3,704,119)	(1,464,498)	(2,124,547)
非流動負債	(431,977)	—	(1,578,568)
經營活動淨現金流	390,141	189,701	325,165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	(213,321)	(96,007)	(1,013,38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	(171,111)	(137,168)	351,26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增加／(減少)	5,709	(43,474)	(336,952)

* 該數字代表自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取得寧夏能源的控制權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的運營活動。寧夏能源為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新收購的子公司，因此不披露二零一二年的財務資訊。

** 於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判斷對焦作萬方具有實質性控制，因此將焦作萬方作為子公司納入合併範圍。於2012年12月31日，焦作萬方為存在重大非控制權益。於2013年4月19日，焦作萬方非公開發行股票導致本公司對其喪失控制權，並從該日起不再納入本集團合併範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

(a) 合營企業投資

合營企業投資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1,936,950	1,457,229	1,332,950	1,250,896
收購子公司增加(註(iv))	217,172	—	—	—
追加投資(註)	180,800	509,152	—	82,054
處置合營企業投資(註(ii))	(127,220)	—	(140,000)	—
終止確認焦作萬方 於合營企業投資(註(iii))	(4,500)	—	—	—
本年享有之淨利潤：				
持續經營	148,749	37,040	—	—
終止經營	—	—	—	—
宣告發放的現金股利	—	(66,471)	—	—
按比例享有之儲備變動	3,917	—	—	—
其他變動	(41,027)	—	(41,027)	—
於12月31日	2,314,841	1,936,950	1,151,923	1,332,950

註：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現金向合營公司注資或購置合營公司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81百萬元和172百萬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合營企業均未上市，名單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2013年	2012年			
山西晉信鋁業有限公司 (「晉信鋁業」)(註(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	生產及銷售原鋁	50%	50%	
廣西華銀鋁業有限公司 (「廣西華銀」)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441,987	生產及銷售氧化鋁	33%	33%	
山西介休鑫峪溝煤業有限公司 (「鑫峪溝煤業」)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	煤炭生產	34%	34%	
中鋁薩帕(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 280,000 實收資本 226,032	生產及銷售鋁加工產品	—	50%	
焦作萬方水務公司 (「萬方水務」)(註(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9,000	污水處理及再生利用	—	12%	
陝西澄城董東煤業 有限責任公司(「董東煤業」)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95,000	煤炭生產	45%	45%	
大同煤礦集團華盛萬杰煤業 有限公司(「華盛萬杰」)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煤炭生產	49%	49%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2013年		2012年	
河南中鋁立創礦業 有限公司(「中鋁立創」)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鋁矾土的銷售	49%	49%	
寧夏中寧發電有限公司 (「寧夏中寧」)(註(iv))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85,600	熱力發電	35.41%	—	
寧夏大唐國際大壩發電 有限公司(「大唐發電」)(註(iv))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489,691	熱力發電	35.41%	—	
寧夏天淨神州風力發電 有限公司(「神州發電」)(註(iv))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46,000	風力發電	35.41%	—	
中鋁六盤水恒泰合礦業 有限公司(「恒泰合礦業」)(註(iv))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420,000	煤炭生產	49%	4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對晉信鋁業的投資已經全額減計，本集團對晉信鋁業不負有承擔額外損失義務。
- (ii) 如附註6披露，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簽訂鋁加工企業股權轉讓協定，根據此協定，本公司以總對價人民幣127.22百萬元轉讓持有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27.22百萬元的中鋁薩帕(本公司的合營企業)50%的股權。上述股權轉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據此本公司終止確認於中鋁薩帕的投資。
- (iii) 如附註10(iii)和附註39(a)披露，本集團視同處置焦作萬方後，本集團於焦作萬方的合營企業萬方水務的投資(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4.5百萬元)隨之終止確認。
- (iv) 如附註38(a)披露，寧夏能源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由此，寧夏能源之合營企業，包括寧夏中寧、大唐發電及神州發電，隨之成為本集團之合營企業。

於二零一三年七月，本公司通過70.82%的控股子公司，寧夏能源向大唐發電現金出資人民幣50百萬元，本公司間接持有其35.41%股權。
- (v)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中鋁貴州礦業有限公司，向恆泰合礦業現金出資人民幣130.8百萬元，並持有其49%的股權。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a) 合營企業投資(續)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單一不重大的合營企業的匯總財務資訊：

	集團	
	2013年	2012年
本年享有合營企業之淨利潤	148,749	37,040
本年享有合營企業終止經營之淨利潤	—	—
本年享有合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享有合營企業之綜合收益	148,749	37,040
本集團於合營企業投資的合計餘額	2,314,841	1,936,95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比例應佔合營企業的資本承諾是人民幣25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35百萬元)。

對於合營企業投資，本集團並未確認重大之或有負債。合營企業本身並無已確認重大之或有負債。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

聯營企業投資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17,211,965	2,492,586	3,511,233	922,000
追加投資／購置(註I)	1,203,570	14,734,767	—	2,589,233
收購子公司增加(附註(viii))	963,605	—	—	—
企業合併變更為子公司(附註(vi))	(2,547,579)	—	(2,541,233)	—
處置聯營企業投資(附註(iii))	(340,955)	—	(128,000)	—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附註 10(iii))	1,157,129	—	185,213	—
終止確認焦作萬方於兩個 聯營企業投資(附註(ii))	(1,469,145)	—	—	—
終業確認中鋁鐵礦於一家 聯營企業投資(附註(iv))	(11,727,062)	—	—	—
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權(附註(viii))	15,870	—	—	—
本年享有之淨利潤／(虧損)：(註(III))				
持續經營	511,869	256,081	—	—
終止經營	877	(1,233)	—	—
宣告發放的現金股利	(38,388)	(236,152)	—	—
外幣折算差額	(374,941)	(44,617)	—	—
按比例享有之儲備變動	21,003	10,533	—	—
於12月31日	4,587,818	17,211,965	1,027,213	3,511,233

註：

I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以現金向聯營公司注資或購置聯營公司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844百萬元和人民幣13,407百萬元。

如附註38(a)所披露，於2012年12月，本公司與華電國際電力股份有限公司(「華電國際」)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1,362百萬元的對價購買後者持有的寧夏能源23.66%的股權，並已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計入聯營公司投資。截至2012年12月31日，本公司已經向華電國際支付人民幣545百萬元。2013年1月初，本公司向華電國際現金支付了剩餘的人民幣817百萬元的對價。

II 如附註2.1終止經營所述，享有聯營企業損益之對比期間數額已進行重述，以反映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之間的重分類。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聯營企業均未上市，名單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2013年		2012年	
農銀匯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農銀匯理」)(註(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0	投資		15%	15%
焦作萬方(註10(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649,443	鋁的冶煉和製造、 有色金屬的分配		17.75%	24.002%
焦作煤業集團新鄉(趙固) 能源有限責任公司 (「趙固煤業」)(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800,000	煤炭生產		—	7.2%
焦作市萬方實業有限公司 (「萬方實業」)(註(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	銷售建築材料、百貨等		—	7.2%
多氟多(撫順)科技開發 有限公司(「多氟多」)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26,660	生產及銷售氟化學品		45%	45%
河南中孚特種鋁材 有限公司(「河南中孚」)(註(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769,000	生產及銷售鋁加工產品		—	23.4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2013年	2012年			
青海省能源發展(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青海能發」)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3,555,000 實收資本2,725,000	煤炭生產	21%	21%	
貴州中鋁鋁業有限公司 (「貴州中鋁」)(註(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註冊資本320,000 實收資本200,000	生產及銷售鋁加工產品	—	40%	
Simfer Jersey Limited (註(iv))	英國澤西島	有限責任公司	美元2,977,713,646	西非幾內亞境內的鐵礦開發	—	30.55%	
霍州煤電集團興盛園煤業 有限責任公司 (「興盛園煤業」)(註(v))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50,000	煤炭生產	21.95%	21.95%	
山西華拓鋁業有限公司(「華拓鋁業」)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30,000	生產鋁加工產品	10.6%	10.6%	
寧夏能源(註(v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5,025,800	火電、風電、太陽能發電， 煤礦開採，及電力相關 設備製造	70.82%	35.54%	
中鋁金平果佛山投資有限公司 (「金平果投資」)(註(v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0,000	有色金屬產品、 金產品銷售投資	40%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名稱	註冊成立，及 經營地點		註冊資本及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所佔有效股東權益	
	法律性質	實收資本	業務性質及經營範圍	2013年		2012年	
華能寧夏能源有限公司 「華能能源」(註(v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000,000	電力開發	28.33%	—	
華電寧夏靈武發電有限公司 「靈武發電」(註(v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300,000	熱力發電	24.79%	—	
寧夏京能寧東發電有限責任公司 「寧東發電」(註(v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900,000	熱力發電	24.79%	—	
石橋增速機(銀川)有限公司 (「石橋」)(註(viii))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40,000	風力增速機研發銷售	9.3%	—	
貴州渝能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渝能礦業」)(註(x))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209,721	煤炭生產	25%	25%	
霍州煤電集團河津薛虎溝煤業 有限公司(「薛虎溝」)(註(x))	中國大陸	有限責任公司	140,000	煤炭生產	49%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註：

- (i) 本公司通過在農銀匯理董事會任命一名董事而對農銀匯理實施重大影響。
- (ii) 如附註10(iii)和附註39(a)披露，本公司視同處置焦作萬方後，本集團於焦作萬方的兩個聯營企業投資，包括趙固煤業和萬方實業(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的賬面價值合計為人民幣1,469百萬元)也隨之終止確認。
- (iii) 如附註6披露，本公司與中鋁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九日簽訂鋁加工企業股權轉讓協定，根據此協定，本公司以總對價人民幣137.26百萬元轉讓持有的賬面價值為人民幣138.75百萬元的貴州中鋁40%的股權。上述股權轉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據此本公司終止確認於貴州中鋁的投資。處置於貴州中鋁的投資損失為人民幣1.49百萬元。

此外，本公司通過持股比例90.03%的子公司，河南鋁業，持有河南中孚23.41%的股權。如附註6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向中鋁公司轉讓了河南鋁業90.03%的股權。據此，本公司對河南中孚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02.2百萬元的投資也隨之終止確認。

- (iv) 本公司通過持股比例65%的子公司中鋁鐵礦，持有Simfer Jersey Limited 30.55%的股權。於二零一三年，本公司通過中鋁鐵礦按照30.55%股權比例向Simfer Jersey Limited 現金出資美元82百萬元(折合人民幣507百萬元)。

如附註39(c)披露，本公司及中鋁香港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轉讓了持有的中鋁鐵礦65%股權，於Simfer Jersey Limited(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帳面價值美元1,918百萬元(折合人民幣11,727百萬元)的投資也隨之終止確認。

- (v) 本公司通過持股51%的子公司，山西華聖鋁業有限公司，以人民幣380百萬元的對價從第三方(「賣出人」)購入興盛園煤業43.03%的權益。本集團於二零一二年預付人民幣342百萬元。根據與賣出人的協定，在該投資滿足投資條件時，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五月將人民幣342百萬元的預付投資款和剩餘的應付投資款人民幣38百萬元，總計人民幣380百萬元，確認為於聯營企業的投資成本。於二零一三年，本集團已現金支付投資款人民幣20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尚未支付剩餘的人民幣18百萬元的投資款。此外，根據本集團與賣出人簽訂的投資協議，如果興盛園在將來煤礦開發擴界成功，則本集團須在上述人民幣380百萬元購買對價之外再支付人民幣10百萬元給賣出人。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註：(續)

- (vi) 如附註38(a)所披露，本公司持有寧夏能源70.82%的股權並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取得了寧夏能源的控制權。自此，寧夏能源作為本集團的子公司核算。在取得寧夏能源控制權之前，本集團將其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 (vii)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本公司通過全資子公司中鋁國貿，與獨立第三方平果亞洲鋁業有限公司和廣西金平果鋁業有限公司，共同設立金平果投資。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中鋁國貿現金支付投資款人民幣8百萬元並持有金平果投資40%股權。
- (viii) 如附註38(a)披露，寧夏能源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自此，寧夏能源之聯營企業，包括華能能源、靈武發電及寧東發電，隨之成為本集團之聯營企業。

於二零一三年四月，本公司通過持股70.82%的子公司寧夏能源，向靈武發電現金增資人民幣240百萬元，增資後對其的持股比例保持24.79%不變。

如附註38(a)披露，由於收購寧夏能源，其子公司石橋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成為本公司之子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由於石橋的股權結構及董事會席位發生變動，寧夏能源不再對其擁有控制權但仍對石橋具有重大影響。因此，自二零一三年十一月，石橋變為本公司的聯營企業且不再納入合併報表範圍。
- (ix) 如附註26披露，本公司將對渝能礦業的投資人民幣473百萬元用於抵押以獲取長期銀行借款。
- (x) 於二零一三年二月，本公司之全資子公司山西華禹能源有限公司與霍州煤電集團有限公司共同出資設立薛虎溝煤業。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向薛虎溝煤業現金出資人民幣68.6百萬元並持有其49%股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1. 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續)

(b) 聯營企業投資(續)

下表列示了對本集團單一不重大的聯營企業的匯總財務資訊：

	集團	
	2013年	2012年
本年享有聯營企業之淨利潤	512,746	254,848
本年享有聯營企業終止經營之淨利潤／(虧損)	877	(1,233)
本年享有聯營企業之其他綜合收益	—	—
本年享有聯營企業之綜合收益	512,746	254,848
本集團於聯營企業投資的合計餘額	4,587,818	17,211,96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比例應佔聯營企業的資本承諾是人民幣3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388百萬元)。

對於聯營企業投資，本集團並未確認重大之或有負債。聯營企業本身並無已確認重大之或有負債。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2. 可供出售投資

	集團		公司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64,500	44,878	7,000	7,000
增加(註(i))	33,252	27,400	—	—
處置	(15,640)	—	—	—
減值(註(ii))	—	(7,778)	—	—
於12月31日	82,112	64,500	7,000	7,00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可供出售投資為在中國的非上市證券，且全部以人民幣計(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本公司董事認為這些可供出售投資無公開市場報價，其公允價值無法合理計量，因此該可供出售投資按照成本計量。

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公司通過完成收購寧夏能源獲得對這些可供出售投資的權益。
- (ii)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遵義鋁業拓冠碳素有限責任公司由於停產導致連年虧損，本集團對該公司的投資全額計提減值準備。

13. 遞延所得稅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現有稅項資產與現有稅務負債抵銷，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涉及由同一稅務機關對應課稅實體結算所得稅結餘時，則可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互相抵銷。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遞延所得稅(續)

假設不考慮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在同一徵稅區內抵銷，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金額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

	集團							
	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存貨跌價準備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準備	預提費用	購買設備 抵稅	可彌補 虧損	未實現 內部毛利	資產 評估增值	其他	合計
於2012年1月1日	215,997	109,093	66,892	1,051,739	22,908	25,091	136,464	1,628,184
匯兌損益	—	—	—	(5)	—	—	—	(5)
沖銷以前年度確認 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18,236)	(1,707)	—	(984,329)	—	—	—	(1,004,272)
於損益中確認	208,661	(11,884)	(2,700)	1,417,259	23,318	(25,091)	27,036	1,636,599
於2012年12月31日	406,422	95,502	64,192	1,484,664	46,226	—	163,500	2,260,506
於2013年1月1日	406,422	95,502	64,192	1,484,664	46,226	—	163,500	2,260,506
收購子公司(附註38(a))	29,156	9,165	—	86	19,309	—	36,930	94,646
處置終止經營(附註6)	(18,635)	(4,902)	—	(74,277)	—	—	(7,902)	(105,716)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 (附註39(a))	(39,811)	(5,058)	—	(95,701)	(9,603)	—	(10,845)	(161,018)
處置本公司貴州分 公司氧化鋁生產線 (附註39(b))	(9,274)	—	—	—	—	—	(3,106)	(12,380)
匯兌損益	—	—	—	(16)	—	—	(24)	(40)
沖銷以前年度確認 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345,009)	—	—	—	(345,009)
於損益中確認	136,423	(17,784)	4,966	38,344	18,889	—	(20,197)	160,641
於2013年12月31日	504,281	76,923	69,158	1,008,091	74,821	—	158,356	1,891,63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變動:(續)

	公司						
	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存貨跌價準備及物業、 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準備	預提費用	購買設備 抵稅	可彌補 虧損	資產 評估增值	其他	合計
於2012年1月1日	165,072	85,565	66,892	709,502	25,091	170,673	1,222,795
沖銷以前年度確認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668,010)	—	—	(668,010)
於損益中確認	130,668	(17,287)	(2,700)	973,032	(25,091)	26,988	1,085,610
於2012年12月31日	295,740	68,278	64,192	1,014,524	—	197,661	1,640,395
於2013年1月1日	295,740	68,278	64,192	1,014,524	—	197,661	1,640,395
處置終止經營	(12,077)	(1,488)	—	—	—	—	(13,565)
處置本公司貴州分公司 氧化鋁生產線 (附註39(b))	(9,274)	—	—	—	—	(3,106)	(12,380)
沖銷以前年度確認的 遞延所得稅資產	—	—	—	(325,517)	—	(84,817)	(410,334)
於損益中確認	94,055	(14,181)	4,966	3,109	—	1,535	89,484
於2013年12月31日	368,444	52,609	69,158	692,116	—	111,273	1,293,60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遞延所得稅(續)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變動：

	集團							合計
	利息資本化	金融資產 公允價值 變動	折舊 及攤銷	資產評估 增值	未實現 內部虧損	復墾義務	收購子公 司公允價 值調整	
於2012年1月1日	100,528	2,745	6,185	439	5,404	—	—	115,301
於損益中確認	(10,576)	(1,255)	(338)	(101)	40,489	—	—	28,219
於2012年12月31日	89,952	1,490	5,847	338	45,893	—	—	143,520
於2013年1月1日	89,952	1,490	5,847	338	45,893	—	—	143,520
收購子公司(附註38)	—	—	—	—	—	1,076	1,104,182	1,105,258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 (附註39(a))	—	—	—	(304)	—	—	—	(304)
匯兌損益	—	(24)	—	—	—	—	(680)	(704)
於損益中確認	(7,669)	(1,410)	1,105	(34)	(36,808)	4,004	(20,488)	(61,300)
於2013年12月31日	82,283	56	6,952	—	9,085	5,080	1,083,014	1,186,470

	公司			合計
	利息資本化	金融資產公允 價值變動	未實現 內部虧損	
於2012年1月1日	100,528	556	—	101,084
於損益中確認	(10,576)	(556)	25,237	14,105
於2012年12月31日	89,952	—	25,237	115,189
於2013年1月1日	89,952	—	25,237	115,189
於損益中確認	(7,668)	—	(16,153)	(23,821)
於2013年12月31日	82,284	—	9,084	91,368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3. 遞延所得稅(續)

為報表列報之需要，部分遞延所得稅資產和負債在財務狀況表中互相抵銷。財務報告中本集團和本公司遞延稅項的期末餘額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793,310	2,116,986	1,202,232	1,525,206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1,088,150	—	—	—

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未就與一家境外子公司及一家境內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中對於境外子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原因為本集團能夠控制該暫時性差異轉回的時間，並且該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的未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對於一家境內聯營公司投資相關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不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原因為該暫時性差異將會通過處置對聯營公司的投資轉回，本集團認為在可預見的未來將不會對其進行處置。於2013年12月31日，與上述境外子公司和境內聯營公司的未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約為5,133百萬元。此外，於2013年12月31日，本集團其他子公司、合營公司和聯營公司均在中國境內註冊成立，並且本集團對其投資產生的應納稅暫時性差異均將通過未來分紅轉回。由於境內企業分紅收益為免稅，因此本集團對其他子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不存在應納稅暫時性差異。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未就金額為人民幣16,70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686百萬元)的產生於中國大陸的可結轉抵扣未來應課稅所得額的稅損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4,17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422百萬元)，因為本集團不認為這些資產可以實現。上述稅務虧損將於未來一年到五年的到期日內用來抵扣未來應課稅所得額。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3. 遞延所得稅(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這些稅務虧損到期日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到期年份				
2013	不適用	522,489	不適用	—
2014	3,349,848	4,555,850	2,968,840	2,968,840
2015	143,718	703,696	—	—
2016	467,089	726,875	—	194,167
2017	3,258,398	3,177,095	3,065,236	2,062,794
2018	9,489,630	不適用	7,494,714	不適用
合計	16,708,683	9,686,005	13,528,790	5,225,80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以很可能實現的相關稅務利益為限對稅務虧損確認了金額為人民幣1,00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85百萬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該等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年度應課稅利潤的估計。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4. 其他非流動資產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預付採購款	56,000	111,946	56,000	84,000
對關聯方的委託貸款(註(a))	—	200,000	—	200,000
預付投資款	—	342,000	—	—
其他預付款(註(b))	1,015,680	770,581	166,391	109,259
處置子公司、業務和 資產應收款項 (註(c)、附註6、附註39(b),(c))	12,288,413	—	4,706,745	—
其他長期應收款	46,781	—	—	—
其他	54,343	143,621	—	—
	13,461,217	1,568,148	4,929,136	393,259

註：

- (a) 於二零一一年，本公司與鑫峪溝煤業簽訂合約(「協定」)，為鑫峪溝煤業提供3年期委託貸款，總金額為人民幣1,000百萬元，年利率為10%。根據協定，上述委託貸款由山西省介休路鑫煤氣公司以其持有的鑫峪溝煤業51%股權提供質押擔保。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發放貸款人民幣50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0百萬元)，其中人民幣50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0百萬元)將於一年內到期，記在其他流動資產。
- (b)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其他預付款主要指礦權開發成本和相關租賃的預付款。
- (c)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處置中鋁鐵礦的其他應收款項人民幣7,58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為以美元計量外，其他的其他應收款項均以人民幣計量。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5.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

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明細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	—	621,705	—	—
土地使用權	—	129,964	—	—
	—	751,669	—	—

於二零一零年十二月，本公司通過其控股90.03%的子公司河南鋁業，與獨立投資人簽訂投資協定，共同創立河南中孚。於二零一零年，河南鋁業以現金人民幣200百萬元完成了對河南中孚的出資，持有河南中孚26%的權益。並且，該投資協定約定河南鋁業將價值人民幣752百萬元的資產轉讓給河南中孚，同時河南中孚承擔河南鋁業的等額負債。河南鋁業屬於鋁加工分部。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有待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的相關規定，以上資產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到財務狀況表下的持有待售資產。

如附註6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將其持有河南鋁業90.03%的股權轉讓給中鋁公司。因此，河南鋁業與獨立投資人簽訂的投資協定連同上述交易也一併轉讓給中鋁公司，上述持有待售資產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終止確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6. 存貨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原材料	9,842,095	9,056,254	7,532,602	7,242,913
在產品	7,332,331	7,666,925	3,361,704	3,710,592
產成品	6,678,470	9,053,349	1,560,197	2,042,461
備品備件	1,001,052	1,178,117	767,771	739,789
周轉材料及其他	59,901	49,195	34,139	35,773
	24,913,849	27,003,840	13,256,413	13,771,528
減：存貨跌價準備	(1,377,901)	(1,407,364)	(991,103)	(854,487)
	23,535,948	25,596,476	12,265,310	12,917,041

存貨跌價準備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1,407,364	375,437	854,487	232,220
收購子公司	179,844	—	—	—
處置終止經營， 貴州分氧化鋁生產線 及視同處置焦作萬方	(179,367)	—	(96,053)	—
計提存貨跌價準備	1,138,029	1,454,237	780,814	814,671
因可變現淨值回升而轉回	(149,023)	(58,019)	(34,455)	(7,128)
存貨銷售轉銷	(1,018,946)	(364,291)	(513,690)	(185,276)
於12月31日	1,377,901	1,407,364	991,103	854,487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有人民幣29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0百萬元)的存貨用於銀行及其他借款抵押及質押，參見附註2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應收賬款	4,625,662	1,833,475	1,992,101	1,911,702
減：壞賬準備	(611,510)	(408,256)	(369,414)	(394,943)
	4,014,152	1,425,219	1,622,687	1,516,759
應收票據	2,142,453	1,190,643	408,578	651,601
	6,156,605	2,615,862	2,031,265	2,168,36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1,01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548百萬元)及人民幣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百萬元)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貨幣分別為美元及歐元外，其他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均為人民幣。本公司所有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全部為人民幣(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應收賬款不計利息，一般信用期為3至12個月。本集團之部分銷售是按預先付款或以付款交單方式進行。本集團對中鋁公司的部分子公司的信用政策是應要求付款。某些情況下，關係悠久的長期合同客戶在滿足特定信用要求時可能延長信用期限。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5,541,652	2,209,725	1,703,410	1,842,301
一至兩年	173,879	286,111	54,511	69,457
兩至三年	188,564	128,071	15,990	55,156
三年以上	864,020	400,211	626,768	596,389
	6,768,115	3,024,118	2,400,679	2,563,303
減：壞賬準備	(611,510)	(408,256)	(369,414)	(394,943)
	6,156,605	2,615,862	2,031,265	2,168,360

未過期且未減值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的信用品質是參考對方企業的歷史不良記錄進行評估。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客戶無歷史不良記錄。

如財務報表附註26披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質押了帳面價值人民幣110百萬元的應收賬款以取得銀行及其他借款(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已過期但是沒有減值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餘額為沒有發生過違約情況的客戶。基於過往的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該些款項的信用沒有重大變化，且可以在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12個月內全額收回，無需計提減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集團和公司的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餘額中分別有人民幣78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63百萬元)和人民幣37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17百萬元)發生了重大減值，分別計提了人民幣61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8百萬元)和人民幣36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5百萬元)的壞帳準備。該些減值的應收款項主要是因為未預見的經濟形勢，只有部分能夠收回。該些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82,256	28,715	—	26,480
一至兩年	59,508	33,743	—	2,255
兩至三年	50,826	20,450	1,413	31,824
三年以上	596,028	380,342	375,901	356,497
	788,618	463,250	377,314	417,05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壞賬準備變動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408,256	371,357	394,943	340,952
收購子公司	63,001	—	—	—
處置終止經營和視同 處置焦作萬方	(65,849)	—	(8,292)	—
壞賬準備	249,137	47,225	3,502	64,945
核銷	(26,251)	(779)	(18,502)	(1,408)
轉回	(16,784)	(9,547)	(2,237)	(9,546)
於12月31日	611,510	408,256	369,414	394,94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背書轉讓了一些中國的銀行承兌匯票給供應商以支付本公司欠供應商的應付帳款，金額合計為人民幣8,41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811百萬元)。背書轉讓的銀行承兌匯票不再確認「終止確認的匯票」，截至報告日，該些終止確認的匯票的期限為1至6個月。根據中國的《票據法》，如果這些中國的銀行違約，持票人有權利追索本集團(持續參與)。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已經實質上轉移了該些終止確認的匯票的全部風險和報酬。因此，終止確認相關的應收票據和應付帳款。本集團對該終止確認的匯票的持續參與承擔的最大損失敞口以及重新購買這些終止確認的票據的未折現現金流等於終止確認的應收票據的帳面價值。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為這些終止確認的匯票承擔持續參與的公允價值不重大。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沒有在背書轉讓票據時確認損益，也沒有因背書轉讓的票據的持續參與確認損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其他流動資產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預付採購定金	425,388	603,370	7,291	251,884
員工備用金	97,960	74,555	24,692	28,868
未抵扣增值稅	2,569,055	2,182,549	593,550	686,252
應收出口退回增值稅	15,784	18,226	—	—
應收股利	125,135	189,638	217,180	240,348
非主營業務銷售應收款	141,288	192,576	123,364	109,395
投資項目準備金	223,068	3,447	571	3,447
第三方委託貸款和 其他貸款	206,652	396,472	725	200,767
關聯方委託貸款	1,360,161	844,041	2,458,068	5,310,541
電力補貼	—	250,580	—	156,732
與子公司資金往來	—	—	1,343,829	1,970,429
處置子公司、業務和資產 應收款項(附註6,39(b)(c))	9,002,434	—	3,630,734	—
應收利息	294,748	1,248	295,027	5,814
其他	868,403	519,408	478,296	217,707
	15,330,076	5,276,110	9,173,327	9,182,184
減：壞賬準備	(467,491)	(229,131)	(311,018)	(323,877)
	14,862,585	5,046,979	8,862,309	8,858,307
預付所得稅	250,788	295,434	193,648	193,359
預付關聯方採購款	326,422	22,377	2,906	12,917
預付供應商採購款	5,507,197	4,486,628	609,373	1,160,644
其他流動資產合計	20,946,992	9,851,418	9,668,236	10,225,22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8. 其他流動資產(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其他流動資產中除金額為人民幣5,57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9百萬元)、人民幣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零(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2百萬元)分別以美元、港元及澳元計價外，其他均以人民幣計價。本公司其他流動資產全部(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以人民幣計價。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預付所得稅和預付關聯方和供應商的採購款外其他流動資產的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14,486,615	4,519,845	7,685,344	7,411,935
一至兩年	137,707	421,576	282,040	732,264
兩至三年	187,781	33,711	186,732	218,385
三年以上	517,973	300,978	1,019,211	819,600
	15,330,076	5,276,110	9,173,327	9,182,184

未過期也未減值的其他應收款的信用品質參考對方的歷史不良記錄進行評估。

已過期未減值的其他應收款餘額的信用質量參考對方的歷史不良記錄。基於過往的經驗，本公司董事認為鑒於該些其他應收款的信用沒有重大變化，且可以一年內收回，無需計提減值。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8. 其他流動資產(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金額為人民幣48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65百萬元)及為人民幣314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49百萬元)的其他應收款減值並且分別計提壞賬準備人民幣46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29百萬元)及人民幣311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24百萬元)。該些其他應收款的賬齡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34,993	71,112	11,778	31,766
一至兩年	8,548	6,242	1,200	1,288
兩至三年	25,144	7,914	—	26,537
三年以上	412,189	179,318	300,899	289,737
	480,874	264,586	313,877	349,328

其他應收款減值準備的變動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於1月1日	229,131	182,286	323,877	320,598
收購子公司	172,251	—	—	—
處置終止經營	(1,632)	—	—	—
匯兌損益	—	—	—	(456)
計提之壞賬準備	73,556	50,298	11,954	5,899
核銷	(240)	(2,381)	(24,434)	(1,193)
轉回	(5,575)	(1,072)	(379)	(971)
於12月31日	467,491	229,131	311,018	323,87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受限資金	1,039,658	1,107,836	316,362	543,271
定期存款	4,500	20,179	—	—
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	1,044,158	1,128,015	316,362	543,271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1,381,695	9,063,593	4,890,967	4,396,234
	12,425,853	10,191,608	5,207,329	4,939,505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受限資金主要為環境治理保證金以及為辦理信用證和應付票據而持有的保證金存款。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述定期存款之實際年利率為3.09%（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86%）且平均到日期為6個月至一年（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年）。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1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受限資金及定期存款(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之銀行存款及現金由以下貨幣構成：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人民幣	12,174,840	9,987,902	5,207,271	4,939,446
美元	230,718	185,819	31	32
港幣	9,924	11,908	—	—
歐元	7,382	999	27	27
澳元	2,495	4,957	—	—
英鎊	—	23	—	—
印尼盾	494	—	—	—
	12,425,853	10,191,608	5,207,329	4,939,505

活期存款以銀行日浮動利率計算利息。根據本集團的現金需求，短期存款為六個月至一年期間，並以相應的短期存款利率計算利息。銀行存款、定期存款、受限資金和保證金存款存放在沒有違約歷史且有信用的銀行。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0. 股本

	集團及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 A股	9,580,522	9,580,522
— H股	3,943,966	3,943,966
	13,524,488	13,524,488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發行的股票均已註冊並繳足。A股與H股之間排序沒有區別。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公司經核准可以發行普通股總數為13,524,487,892股，面值人民幣1元每股。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524,487,892股已發行。

21. 儲備

(a) 集團

本集團儲備的金額及當期與以前年度的變動於財務報表第128頁至第129頁的合併權益變動表中。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1. 儲備(續)

(b) 公司

	股本溢價	其他資本 公積 (註(i))	法定盈餘 公積 (註(ii))	專項儲備 (註(iii))	未分配 利潤 (註(iv))	合計
於2012年1月1日	14,390,784	521,585	5,867,557	42,235	16,948,542	37,770,703
本年虧損	—	—	—	—	(6,776,836)	(6,776,836)
其他撥備	—	—	—	(16,587)	—	(16,587)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附註23(ii))	—	106,940	—	—	—	106,940
於2012年12月31日	14,390,784	628,525	5,867,557	25,648	10,171,706	31,084,220
本年虧損	—	—	—	—	(9,302,953)	(9,302,953)
其他撥備	—	—	—	11,314	—	11,314
專項應付款轉資本公積 (附註23(ii))	—	224,400	—	—	—	224,400
於2013年12月31日	14,390,784	852,925	5,867,557	36,962	868,753	22,016,981

註：

(i) 其他資本公積

其他資本公積主要為中國財政部(「財政部」)為支援本集團各種符合條件的技術項目而給予本集團某些分公司及子公司的國債基金及其他政府撥款(註23(ii))。根據財政部相關文檔，在相關增股條件達到之後，該等撥款作為對本公司的注資。在相關增股條件達到之前，此等撥款作為資本公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1. 儲備(續)

(b) 公司(續)

註：(續)

(ii) 法定盈餘公積金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本公司章程及董事會的決議，本公司按中國會計準則下年度淨利潤的10%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當法定盈餘公積金累計額達到股本的50%以上時，可不再提取。法定盈餘公積金經批准後可用於彌補虧損，或者增加股本，惟增加股本後法定盈餘公積金餘額不應低於註冊資本的25%以下。

(iii) 專項儲備

專項儲備主要是為特定安全生產活動準備的積金。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安全生產監督管理局和其他監管機構發佈的規定，本集團需以規定比例主要為鋁土礦及煤的採掘、煤氣生產、運輸、冶金生產、機械製造及建築服務提取基金。該基金用於安全生產方面的維持與/或改善，不可分配給股東。

(iv) 未分配利潤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歸屬於本公司所有者的虧損包括人民幣9,30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虧損人民幣6,777百萬元)，已經在母公司財務報表中披露。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長期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註(a))				
— 抵押(附註26)	13,967,700	—	—	—
— 保證(註(e))	6,310,303	6,286,261	20,000	27,000
— 信用	15,025,337	19,570,484	9,255,877	12,441,877
	35,303,340	25,856,745	9,275,877	12,468,877
中期票據及長期債券(註(b))				
— 保證(註(e))	1,991,481	1,989,245	1,991,481	1,989,245
— 信用	19,926,200	19,721,657	18,926,200	18,924,296
	21,917,681	21,710,902	20,917,681	20,913,541
長期借款合計	57,221,021	47,567,647	30,193,558	33,382,418
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2,597,471)	(4,986,037)	(1,997,471)	(4,986,037)
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8,328,722)	(5,945,958)	(4,291,469)	(3,320,975)
長期借款非流動部分	46,294,828	36,635,652	23,904,618	25,075,40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短期借款				
銀行及其他借款(註(c))				
— 抵押(附註26)	1,863,900	900,500	—	—
— 保證(註(e))	140,000	600,000	—	—
— 信用	45,142,573	38,812,718	25,810,000	19,370,000
	47,146,473	40,313,218	25,810,000	19,370,000
短期債券，信用(註(d))	15,275,680	16,669,968	15,275,680	16,669,968
一年內到期的中期票據	2,597,471	4,986,037	1,997,471	4,986,037
一年內到期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8,328,722	5,945,958	4,291,469	3,320,975
短期借款及長期借款				
流動部分合計	73,348,346	67,915,181	47,374,620	44,346,980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2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0百萬元)及人民幣8,15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7,421百萬元)的借款貨幣分別為日元及美元外，其他借款均為人民幣。本公司全部借款均為人民幣(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從中鋁公司的子公司取得的借款金額為人民幣67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900百萬元)，參見附註37(b)。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註：

(a) 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

(i) 本集團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到期日如下：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其他借款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8,317,135	5,939,679	11,587	6,279
一至兩年	6,288,066	8,037,242	11,789	11,807
兩至五年	7,586,650	7,735,704	45,296	35,422
五年以上	13,040,497	4,069,980	2,320	20,632
	35,232,348	25,782,605	70,992	74,140
五年內全部償還	15,203,275	21,617,626	41,877	24,877

(ii) 本公司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到期日如下：

	銀行及其他金融機構借款		其他借款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4,282,000	3,316,000	9,469	4,975
一至兩年	3,115,000	4,041,000	9,469	8,975
兩至五年	905,000	4,096,000	22,939	26,927
五年以上	932,000	967,000	—	8,000
	9,234,000	12,420,000	41,877	48,877
五年內全部償還	7,902,000	11,358,400	41,877	24,877

(iii) 其他借款為財政部的地方財政局對本集團提供的借款。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長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加權平均年利率為5.8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註：(續)

(b) 中期票據及長期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未償還的長期債券和中期票據如下：

	面值/到期日	實際利率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07長期債券	2,000,000/2017	4.64%	1,991,481	1,989,245	1,991,481	1,989,245
2008中期票據	5,000,000/2013	4.92%	—	4,986,037	—	4,986,037
2010中期票據	1,000,000/2015	4.34%	995,062	992,007	995,062	992,007
2010中期票據	1,000,000/2015	4.20%	994,867	991,822	994,867	991,822
2011中期票據(註(i))	5,000,000/2016	6.03%	4,988,581	4,984,110	4,988,581	4,984,110
2011焦作萬方中期 票據(註(ii))	800,000/2016	6.85%	—	797,361	—	—
2011寧夏能源中期票據	600,000/2014	6.65%	600,000	—	—	—
2012寧夏能源中期票據	400,000/2017	6.06%	400,000	—	—	—
2011中期票據	2,000,000/2014	6.36%	1,997,471	1,994,435	1,997,471	1,994,435
2012中期票據	2,000,000/2015	5.13%	1,996,335	1,993,350	1,996,335	1,993,350
2012中期票據	3,000,000/2017	5.77%	2,985,743	2,982,535	2,985,743	2,982,535
2013中期票據	3,000,000/2018	5.99%	2,976,266	—	2,976,266	—
2013中期票據	2,000,000/2016	6.07%	1,991,875	—	1,991,875	—
			21,917,681	21,710,902	20,917,681	20,913,541

註(i)：本次中期票據票面固定利率為5.86%，期限為五年期。根據票據發行的相關條款，於本票據存續期的第三年末，票據持有人有權與本公司根據市場情況進行協商上調固定票面利率或要求部分或全部清償票據餘額。

註(ii)：如附註39(a)披露，本集團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喪失對焦作萬方的控制權，據此，該中期票據隨之終止確認。

發行長期債券和中期票據分別是為了滿足資本性支出，營運資金和置換銀行借款。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註：(續)

(c) 短期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其他借款為國有企業提供給本集團的委託貸款。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短期銀行及其他借款加權平均年利率為5.69%。

(d) 短期債券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未償還的短期債券匯總如下：

	面值／到期日	實際利率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2短期債券	5,000,000／2013	3.89%	—	5,074,762
2012短期債券	2,000,000／2013	4.60%	—	2,013,115
2012短期債券	4,000,000／2013	4.28%	—	4,050,486
2012短期債券	2,000,000／2013	4.56%	—	2,022,444
2012短期債券	1,500,000／2013	4.60%	—	1,507,956
2012短期債券	2,000,000／2013	4.76%	—	2,001,205
2013短期債券	3,000,000／2014	4.33%	3,095,345	—
2013短期債券	5,000,000／2014	5.52%	5,069,934	—
2013短期債券	2,000,000／2014	4.21%	2,047,313	—
2013短期債券	2,000,000／2014	4.70%	2,044,553	—
2013短期債券	3,000,000／2014	6.21%	3,018,535	—
			15,275,680	16,669,968

以上發行的所有短期債券均為補充營運資金之目的。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註：(續)

(e) 已擔保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本集團及本公司獲得的被擔保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明細如下：

擔保方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長期債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991,481	1,989,245	1,991,481	1,989,245
長期借款				
中鋁公司	—	971,988	—	—
蘭州鋁廠(註(i))	20,000	27,000	20,000	27,000
洛陽市經濟投資有限公司(註(ii))	—	44,140	—	—
伊川電力集團總公司(註(ii))	—	24,443	—	—
中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註(iii))	—	15,468	—	—
焦作萬方	—	500,000	—	—
本公司	4,471,166	4,703,222	—	—
寧夏天淨電能開發集團 有限公司(註(iv))	102,400	—	—	—
寧夏銀星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註(v))	148,000	—	—	—
寧夏電力開發投資 有限責任公司(註(iv))	26,000	—	—	—
寧夏能源(註(v))	319,400	—	—	—
中國農業銀行股份 有限公司總行營業部	1,223,337	—	—	—
	6,310,303	6,286,261	20,000	27,000
短期借款				
中鋁公司	—	600,000	—	—
寧夏能源(註(v))	120,000	—	—	—
寧夏銀星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註(v))	20,000	—	—	—
	140,000	600,000	—	—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2.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註：(續)

(e) 已擔保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續)

註：

- (i) 擔保方是中鋁公司之子公司及本公司之股東。
- (ii) 擔保方是本公司之子公司之非控股股東。
- (iii) 擔保方為中鋁公司之子公司。
- (iv) 擔保方為本集團之第三方公司。
- (v) 擔保方為本公司之子公司。

23. 其他非流動負債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內退福利(註(i))	49,372	93,036	37,713	66,705
遞延收益	649,975	540,654	363,239	417,587
專項應付款(註(ii))	119,080	116,979	91,780	96,880
長期應付礦權款	767,157	—	—	—
復墾義務	91,311	—	—	—
其他	7,481	6,000	—	6,000
	1,684,376	756,669	492,732	587,172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3. 其他非流動負債(續)

註：

(i) 與內退計劃有關的負債分析

截至二零一零年和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部分分子公司實行內退計劃，允許符合條件的員工在自願基礎上提前退休。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於「其他非流動負債」中確認的與內退計劃有關的義務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2012年	2013年	2012年
於1月1日	149,782	201,184	116,655	167,224
本年度計提(附註31)	3,788	22,350	2,179	14,882
利息費用	1,263	5,244	160	4,759
本年使用	(62,214)	(78,996)	(52,976)	(70,210)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	(12,579)	—	—	—
於12月31日	80,040	149,782	66,018	116,655
非流動	49,372	93,036	37,713	66,705
流動(附註24)	30,668	56,746	28,305	49,950
	80,040	149,782	66,018	116,655

(ii) 專項應付款為政府為支持本集團各種符合條件的技術項目而給予本集團某些分公司及子公司的國債基金和其他政府撥款。這些撥款在收到時遞延，當滿足預定條件時轉出(附註21(b)(i))。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4.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應付工程支出款	5,486,515	4,329,562	3,901,584	2,331,147
預收客戶銷售定金	1,565,691	1,278,746	385,315	170,979
應付利息	726,064	548,381	589,828	421,281
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註)	431,848	391,704	172,421	230,190
預提工資及獎金	108,143	139,645	44,946	86,025
預留保證金及押金	601,850	394,616	199,026	194,254
職工福利費	201,022	178,799	119,917	111,730
子公司應付非控股股東股利	108,251	123,707	—	—
一年內兌現的內退福利(附註23)	30,668	56,746	28,305	49,950
應付股權投資款	126,527	885,037	5,740	822,656
養老保險	26,111	25,617	18,584	10,091
一年內到期的應付採礦權款	680,394	—	—	—
其他	767,025	452,755	221,488	264,438
	10,860,109	8,805,315	5,687,154	4,692,741

註： 所得稅以外的其他稅項主要包含應交增值稅、資源稅、城市維護建設稅及教育費附加。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4.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7.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5.6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5百萬元)，人民幣73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百萬元)及人民幣零(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01百萬元)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貨幣分別為港幣、歐元、美元及澳元外，其他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均為人民幣。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所有的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均為人民幣(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所有)。

25.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應付帳款	8,770,506	4,883,484	4,893,450	2,900,794
應付票據	3,631,144	2,175,710	—	—
	12,401,650	7,059,194	4,893,450	2,900,794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除金額為人民幣209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88百萬元)，人民幣零(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03百萬元)及人民幣零(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0.01百萬元)的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貨幣分別為美元，澳元及港幣外，其他的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均為人民幣。本公司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均為人民幣(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全部)。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5.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續)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11,458,223	6,644,395	4,827,393	2,847,285
一至兩年	427,969	106,456	31,531	19,571
兩至三年	258,878	170,416	4,174	4,871
三年以上	256,580	137,927	30,352	29,067
	12,401,650	7,059,194	4,893,450	2,900,794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不計息，一般期限為一年以內。

26. 抵押資產

如附註22所述，本集團將不同的資產用於某些借款的抵押和質押。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抵押資產匯總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8)	7,291,960	2,242,678	—	—
土地使用權(附註9(b))	46,666	69,496	—	—
無形資產(附註7)	798,627	—	—	—
存貨(附註16)	296,000	50,000	—	—
對聯營企業的投資(附註11(b))	472,974	—	—	—
應收賬款(附註17)	110,000	—	—	—
	9,016,227	2,362,174	—	—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6. 抵押資產(續)

除上述以資產抵押和質押的借款外，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部分短期借款人民幣772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和部分長期借款人民幣11,610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電費收費權提供質押，短期借款人民幣385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由信用證提供抵押。

27. 銷售成本

持續經營的銷售成本分析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貿易業務採購的商品	91,157,837	64,976,536
原材料及消耗品的消耗	38,275,430	41,767,977
電費及公用事業	21,424,550	24,676,51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附註8)	5,632,223	4,406,628
職工薪酬*	5,519,559	5,039,540
修理及維護費用	1,434,389	1,258,237
其他	3,235,810	1,300,506
	166,679,798	143,425,940

* 如財務報表附註38(a)披露，本集團於2013年收購寧夏能源，導致本集團本年職工薪酬增加。職工薪酬包括員工工資、獎金、津貼、補貼、社會保險費、住房公積金、職工福利費、工會經費和教育經費以及辭退福利等。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8. 營業費用

(a) 銷售費用

持續經營的銷售費用分析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運輸及裝卸費用	1,204,110	1,248,326
包裝費用	217,869	193,577
港口雜費	68,784	70,984
職工薪酬	69,073	39,239
銷售佣金及其他手續費	33,479	27,166
倉儲費	59,206	59,850
市場及廣告費用	15,220	16,032
非生產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附註8)	33,457	30,395
其他	158,022	148,414
	1,859,220	1,833,983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28. 營業費用(續)

(b) 管理費用

持續經營的管理費用分析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職工薪酬	964,654	839,742
所得稅費用以外的其他稅項(註(i))	218,893	543,023
差旅費及業務招待費	133,394	172,215
非生產性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折舊(附註8)	159,030	150,635
計提的應收款項壞賬準備淨額	297,337	48,904
可供出售投資減值(附註12)	—	7,778
經營租賃費用	142,084	137,805
律師及其他專業費用	51,231	107,091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的攤銷(附註9)	76,994	66,804
公用事業及辦公用品費用	37,874	37,151
修理及維修費用	39,732	41,421
保險費用	40,693	57,757
排汗費	24,583	34,482
審計師酬金(註(ii))	31,444	26,850
無形資產攤銷(附註7)	30,372	23,671
其他	698,564	454,893
	2,946,879	2,750,222

註：

(i) 所得稅費用以外的其他稅項主要包含土地使用稅、房產稅及印花稅。

(ii)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審計師酬金包括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及安永華明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伙)提供的審計及非審計服務費用，金額為人民幣25.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人民幣24.76百萬元)，及其他審計師提供的服務支付的酬金。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9.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a) 持續經營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止年度，持續經營其他收入為計入本年收入的人民幣806百萬元政府補助(二零一二年：人民幣735百萬元(經重述))，以補償成本及本集團的發展。此等補助沒有不滿足的條件及或有負債。

(b) 持續經營其他收益／(損失)，淨額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收購子公司利得(註(i))	651,185	—
原持有的股權於併購日重估利得(附註38(a))	53,953	—
處置焦作萬方利得(附註39(a))	804,766	—
處置氧化鋁生產線收益(附註39(b))	33,247	—
處置合營及聯營企業投資的利得	5,709	—
聯營公司初始投資利得	—	504,773
已實現期貨、遠期和期權合約 收益／(虧損)淨額(註(ii))	105,565	(115,519)
未實現期貨、遠期和期權合約 收益／(虧損)淨額(註(ii))	10,318	(20,109)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與租賃土地 收益／(虧損)淨額	209,057	(455,081)
處置中鋁鐵礦收益(附註39(c))	5,413,244	—
其他	112,208	68,947
	7,399,252	(16,989)

註：

(i) 該金額代表收購寧夏能源之交易利得(附註38(a))。

(ii) 此類期貨、遠期和期權合約均未按照套期保值會計處理方法進行財務處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0. 利息收入／財務費用

持續經營(利息收入)／財務費用的分析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利息收入 — 銀行利息收入	(616,576)	(302,346)
利息費用	6,583,518	4,902,324
減：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資本化利息(附註8)	(634,599)	(529,937)
利息費用，扣除資本化利息	5,948,919	4,372,387
匯兌收益，淨額	(99,273)	(9,417)
財務費用	5,849,646	4,362,970
財務費用，淨額	5,233,070	4,060,624
年度利息資本化率(附註8)	4.05% to 6.25%	5.05% to 6.87%

31. 職工薪酬

持續經營職工薪酬的分析如下：

	集團			2012年 (經重述)
	新收購寧夏能源	2013年 其他企業	合計	
工資及獎金	590,854	4,258,797	4,849,651	4,366,302
住房公積金	55,394	417,163	472,557	420,572
職工福利費及其他費用(註)	274,697	1,726,364	2,001,061	1,701,834
內退計劃相關的員工費用(附註23)	1,437	2,351	3,788	22,293
	922,382	6,404,675	7,327,057	6,511,001

註：職工福利費及其他費用包括職工福利費、工會經費、職工教育經費、失業保險費及養老保險費等。

職工薪酬包括附註32中應支付給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薪酬。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

(a) 董事及監事薪酬

年內本公司董事及監事的酬金總額如下：

	公司	
	2013年	2012年
袍金	689	732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	3,297	2,410
酌情獎金	—	—
養老保險	193	165
	4,179	3,307

董事監事薪酬的具體分析列示如下：

1.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實現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的利潤總額人民幣10.62億元，較二零一一年利潤總額人民幣8.18億元增長人民幣2.44億元，增幅29.8%；
2.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董事監事的薪酬總額比二零一二年有一定程度的增長，但總體薪酬總額仍然低於二零一一年的薪酬總額。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下表詳列本公司每名董事及監事截至201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薪酬：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養老保險	合計
董事：					
熊維平	—	733	—	37	770
羅建川	—	653	—	37	690
劉才明(註(i))	—	164	—	8	172
劉祥民	—	627	—	37	664
蔣英剛(註(ii))	—	599	—	37	636
吳建常(註(ii))	94	—	—	—	94
馬時亨(註(ii))	94	—	—	—	94
吳振芳(註(iii))	63	—	—	—	63
王軍(註(ii))	75	—	—	—	75
石春貴(註(iv))	75	—	—	—	75
呂友清(註(iv))	—	—	—	—	—
張卓元(註(iv))	96	—	—	—	96
王夢奎(註(iv))	96	—	—	—	96
朱德淼(註(iv))	96	—	—	—	96
	689	2,776	—	156	3,621
監事：					
敖宏(註(iv))	—	—	—	—	—
趙釗(註(ii))	—	—	—	—	—
袁力	—	521	—	37	558
張佔魁	—	—	—	—	—
	—	521	—	37	558
合計	689	3,297	—	193	4,17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下表詳列本公司每名董事及監事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薪酬：

董事及監事姓名	袍金	薪金	酌情獎金	養老保險	合計
董事：					
熊維平	—	545	—	33	578
羅建川	—	496	—	33	529
劉才明(註(i))	—	493	—	33	526
劉祥民	—	493	—	33	526
石春貴	150	—	—	—	150
呂友清	—	—	—	—	—
張卓元	194	—	—	—	194
朱德淼	194	—	—	—	194
王夢奎	194	—	—	—	194
	732	2,027	—	132	2,891
監事：					
敖宏	—	—	—	—	—
袁力	—	383	—	33	416
張佔魁	—	—	—	—	—
	—	383	—	33	416
合計	732	2,410	—	165	3,307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註：

- (i) 於二零一三年三月八日，劉才明先生辭去高級副總裁、財務總監和執行委員會委員職務。同時，劉才明先生從執行董事變更為非執行董事。劉才明先生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辭去非執行董事。
- (ii) 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所有董事及監事任期均為三年，屆滿可連任。該些董事及監事是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召開的二零一二年度股東大會上新任命的。
- (iii) 於二零一三年八月三十日召開的二零一三年第一次臨時股東大會，吳振芳先生被任命為董事。
- (iv) 該些董事及監事因第四屆董事會任期屆滿，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起不再擔任本公司董事及監事。

支付董事及監事薪酬組別如下：

	人數	
	2013年	2012年
0至人民幣1,000,000元	18	12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2.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薪酬(續)

(a) 董事及監事薪酬(續)

本年內，並未給予本公司董事或監事任何期權(二零一二年：無)。

本年內，並無任何薪酬付予本公司董事或監事(包括五位最高薪酬人士)，以吸引其加入本公司或作為對其離職的賠償(二零一二年：無)。

本公司的董事及監事在二零一三年度及二零一二年度並無放棄任何薪酬。

(b) 五位最高薪酬人士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最高薪酬的五位人士包括4位(二零一二年：4位)董事，他們的薪酬在上文呈報的分析中反映。本年度支付予其餘1位(二零一二年：1位)人士的薪酬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	645	440
酌情獎金	—	—
養老保險	37	33
	682	473

剩餘1位(二零一二年：1)人士中，薪酬落於下述區間的人數如下：

	人數	
	2013年	2012年
0至人民幣1,000,000元	1	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持續經營所得稅費用／(收益)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當期所得稅費用：		
— 中國企業所得稅	214,631	155,629
遞延所得稅費用／(收益)	124,920	(526,721)
	339,551	(371,092)

本集團的當期中國企業所得稅已根據預計的應課稅利潤按照適用的所得稅率25%(二零一二年：25%)進行計提。本公司部分位於中國西部地區的分子公司享受15%(二零一二年：15%)的優惠稅率。

另外，按照相關的稅務制度，本公司及其分公司應基於適用的實際稅率匯總納稅，此實際稅率受本公司及其分公司的獲利能力及分別的適用稅率的影響而變化。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分公司匯總納稅適用的實際稅率為22.26%(二零一二年：22.16%)。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3. 持續經營所得稅費用／(收益)(續)

本集團就除所得稅前持續經營利潤或虧損的稅項，與採用綜合實體持續經營利潤或虧損適用的加權平均稅率而應產生之理論稅額的調節表如下：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持續經營所得稅費用前利潤／(虧損)	883,241	(7,827,376)
按標準稅率25%(2012年：25%)計算的所得稅費用	220,810	(1,956,844)
稅項影響：		
個別分公司及子公司的所得稅優惠	(91,880)	138,558
所得稅率調整之影響	2,424	24,375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2,364,091	635,337
沒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可抵扣暫時性差異	59,779	25,655
使用以前年度未確認可抵扣稅務虧損及費用	(140,368)	(2,028)
加計扣除費用	(14,096)	(13,759)
非應納稅收入	(2,434,836)	(218,654)
不得扣除的成本、費用和損失	28,618	38,071
沖銷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	345,009	958,197
持續經營所得稅費用／(收益)	339,551	(371,092)
加權平均實際稅率	38.44%	4.7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3. 持續經營所得稅費用／(收益)(續)

加權平均實際稅率的上升主要是由於本年度部分分子公司的利潤波動以及沖銷以前年度確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所導致的。

本年內持續經營應佔聯營企業和合營企業的所得稅費用分別為人民幣23.5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持續經營：人民幣99百萬元(經重述))和人民幣7.7百萬元(二零一二年持續經營：人民幣4百萬元(經重述))，並分別包括在持續經營「應佔聯營企業利潤」和「應佔合營企業利潤」中。

34. 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收益／(虧損)

(a)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是根據本公司所有者應佔利潤／(虧損)除以該等年度內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股數計算。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利潤／(虧損)(人民幣元)		
自持續經營	739,333,000	(7,163,361,000)
自終止經營	235,913,000	(1,070,393,000)
	975,246,000	8,233,754,000
已發行股數的加權平均數	13,524,487,892	13,524,487,892
基本每股收益／(虧損)(人民幣元)		
自持續經營	0.05	(0.53)
自終止經營	0.02	(0.08)
	0.07	(0.61)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4. 歸屬於母公司權益持有人的每股收益／(虧損)(續)

(b) 稀釋每股收益／(虧損)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不存在具有稀釋性的潛在普通股，所以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的稀釋每股收益／(虧損)與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的基本每股收益／(虧損)一致。

35. 股利

根據本公司章程，本公司可分配給股東的利潤上限為下列孰低者：

- (i)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下的當期淨利潤及期初未分配利潤總和；
- (ii) 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下的當期淨利潤及期初未分配利潤總和；及
- (iii) 《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的金額限制。

根據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年度股東大會決議，不派發二零一二年度的股息，故二零一三年未支付股利(二零一二年：無)

根據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董事會建議不派發二零一三年度的股息，該決議需經股東大會批准。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附註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所得稅前利潤／(虧損)			
持續經營		883,241	(7,827,376)
終止經營	6	(414,618)	(1,264,686)
調整：			
應佔合營企業利潤	11(a)	(148,749)	(37,040)
應佔聯營企業利潤	11(b)	(512,746)	(254,848)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8	6,956,651	6,140,958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及 租賃土地淨(收益)／損失		(242,304)	455,87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損失	8	501,159	19,903
可供出售投資的減值損失	12	—	7,778
無形資產攤銷	7	277,740	93,656
土地使用權及租賃土地攤銷	9	80,219	74,552
預付款項攤銷		73,598	75,987
已實現及未實現期貨、期權及 遠期合約(收益)／損失		(96,096)	143,334
於聯營企業投資取得的收益	29(b)	—	(504,773)
收購子公司利得	29(b)	(651,185)	—
處置焦作萬方利得	29(b)	(804,766)	—
處置中鋁鐵礦利得	29(b)	(5,413,244)	—
處置合營及聯營企業投資的虧損	29(b)	(5,709)	—
原持有的股權於併購日重估利得	29(b)	(53,953)	—
收到政府補助		(134,806)	(56,893)
利息收入		(2,928)	(49,668)
利息支出		6,119,696	4,913,559
其他		103,185	(67,516)
		6,514,385	1,862,797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6.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續)

	集團	
	2013年	2012年 (經重述)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續)		
營運資金的變動：		
存貨增加	(605,814)	(1,472,097)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增加)/減少	(4,042,472)	3,015,903
其他流動資產增加	(2,541,644)	(921,413)
受限資金(增加)/減少	(297,223)	270,999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194,854)	(555,039)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增加/(減少)	5,762,657	(1,342,116)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增加	4,005,822	479,154
其他非流動負債增加/(減少)	3,543	(44,505)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8,604,400	1,293,683
支付中國企業所得稅	(353,062)	(171,331)
經營活動產生的淨現金流量	8,251,338	1,122,352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

本公司受其母公司中鋁公司控制，中鋁公司為中國境內的國有企業。中鋁公司受中國政府控制，同時在中國也擁有大量的生產性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24「關聯方披露」，與政府相關的企業及其子公司，無論直接或間接控制，無論合營或有重大影響，都為本集團的關聯方。因此，關聯方包括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除本集團外)，其他政府相關企業及其子公司(「其他國有企業」)，本公司有控制權或能施行重大影響及有本公司重要管理人的其他實體及公司，中鋁公司及其關係密切的家庭成員。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這裡披露的關聯方交易亦構成香港上市規則的持續關連交易(香港上市規則第14A章規定)。

為了關聯方交易披露的目的，本公司董事們認為與關聯方相關的有意義資訊都已充分披露。

除了在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的關聯方資訊及交易外，下列為本年本集團與關聯方在日常業務中發生的重大關聯交易匯總。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

	註	集團	
		2013年	2012年
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			
原材料及產成品銷售，包括：	(i)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8,844,205	6,805,794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102,723	53,599
合營企業		52,318	30,117
聯營企業(註a)		1,400,098	9,265
		10,399,344	6,898,775
提供公共服務，包括：	(ii)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390,368	341,386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18,233	21,420
合營企業		11,628	1
聯營企業		10,014	—
		430,243	362,80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註	集團	
		2013年	2012年
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續)			
提供產品加工服務，包括：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vii)	1,357	7,431
採購商品及接受服務：			
工程、建設和監督服務，包括：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iii)	1,842,045	2,321,386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140	11,365
		1,842,185	2,332,751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註	集團	
		2013年	2012年
採購商品及接受服務：(續)			
主要和輔助材料及產成品的採購，包括：	(iv)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3,799,542	3,839,222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254	17,745
合營企業		1,076,867	976,141
聯營企業(註a)		380,255	2,618
		5,256,918	4,835,726
提供社會服務及社會後勤服務，包括：	(v)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243,865	306,589
公共服務，包括：	(ii)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186,007	359,599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	9,918
合營企業		27	—
		186,034	369,51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集團	
		2013年	2012年
採購商品及接受服務：(續)			
產品加工服務，包括：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vii)	64,377	142,244
支付給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			
房屋及土地使用權租金	(vi)	600,892	696,874
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			
自同系子公司採購資產			
		—	145,915
來自同系子公司的貸款			
	(viii)	1,000,000	2,350,000
來自同系子公司的貸款的利息費用			
		40,922	54,541
提供委託貸款及其他借款：			
合營企業		726,235	258,900
聯營企業		26,106	200,000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393,000	126,604
		1,145,341	585,504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集團	
	2013年	2012年
其他重大關聯方交易：(續)		
委託貸款及其他借款之利息收入：		
合營企業	69,462	51,106
聯營企業	2,518	—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34,923	2,327
	106,903	53,433
向中鋁公司處置鋁加工分部、 氧化鋁生產線及轉讓債權給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對價(附註6及39(b))(註b)	10,614,000	—
利息收入	250,124	—
處置於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投資給 中鋁公司(附註(11))(註c)	264,474	—
處置中鋁鐵礦給中鋁公司之子公司 (附註39(c))(註d)	12,953,368	—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註：

- a 焦作萬方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之前為本公司的子公司。如附註10(iii)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因視同處置焦作萬方的股權而失去對焦作萬方的控制權。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開始，焦作萬方變更為本集團的聯營公司。因此，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至本報告期末向焦作萬方銷售商品及提供服務，以及自焦作萬方採購商品及接受服務的交易額分別包含在「向聯營公司銷售原材料及產成品」與「自聯營公司採購輔助材料、設備及產成品」中。
- b 如附註6和39(b)披露，於二零一三年內，本集團以人民幣10,614.6百萬元的對價向中鋁公司處置了鋁加工分部、一條氧化鋁生產線及部分債權。
- c 如附註11披露，於二零一三年內，本集團以人民幣264.5百萬元對價轉讓中鋁薩帕50%的股權和貴州中鋁40%的股權給中鋁公司。
- d 如附註39(c)披露，於二零一三年內，本集團以美元2,118百萬元(折合人民幣12,953百萬元)的對價向中鋁公司的子公司中鋁海外控股處置了中鋁鐵礦65%的權益。

截至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與其他國有企業(除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發生的重大交易佔本集團銷售商品及採購原材料、電力、物業、樓房、設備和服務的大部分。此外，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幾乎全部的受限資金、定期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和借款及本年的利息收入和利息支出都與中國政府控制的銀行或其他金融機構有關。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與關聯方進行交易的收入及費用如下所述，以法定基率或市場價格或實際發生成本或交易雙方同意為基礎。

- (i) 材料和產成品銷售包括銷售氧化鋁、原鋁、銅及廢料。這些交易為集團的正常商業往來，並按相關簽訂的產品和服務互供總協議進行。價格政策總結如下：
 - (1) 採用中國政府制定的價格(「政府定價」)；
 - (2) 如果沒有政府定價則採用政府指導價；
 - (3) 如果既沒有政府定價又沒有政府指導價，則採用市場價(指與獨立協力廠商交易的價格)；及
 - (4) 若以上均沒有的，則採用協議價格(提供相關服務產生的合理成本加不超過成本的5%)。
- (ii) 提供的公共事業服務包括提供電力、氣體、熱力和水，均按政府定價。
- (iii) 提供的工程、建設和監理服務為就建設性項目以向本集團提供了工程、施工及監理服務。這些服務採用政府指導價或當時的市場價(包括投標方式的投標價)定價。
- (iv) 主要材料和輔助材料(包括鋁土礦、石灰石、碳、水泥、煤等)採購的價格政策均按以上(i)定價。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a) 重大的關聯方交易(續)

- (v) 中鋁集團提供的社會服務和生活後勤服務，其中包括公安保衛、消防、教育及培訓、學校和醫療衛生、文化體育、報刊雜誌、廣播和印刷、物業管理、環境和衛生、綠化、托兒所和幼稚園、療養院、餐館和辦公室、公共交通和退休管理和其他服務。這些服務遵從相關社會和生活後勤服務供應協議。其價格政策均按以上(i)定價。
- (vi) 本集團根據與中鋁集團簽訂的土地使用權租賃合同，按市場租賃費率為佔用中鋁集團作工業或商業用途的土地支付租賃費。另本集團根據與中鋁集團簽訂的房屋租賃合同，按市場租賃費率為佔用中鋁公司的房屋建築物支付租金。
- (vii) 產品加工服務的價格政策按以上(i)定價。
- (viii) 中鋁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中鋁財務」，中鋁公司的全資子公司，一家成立於中國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以不遜於其為中鋁公司及其集團其他單位提供同種類金融服務的條件，亦不遜於當時其他金融服務機構可向本集團提供同種類金融服務的條件，為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b) 關聯方餘額

除在合併財務報表其他地方披露外，關聯方年末餘額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款				
同系子公司(註(i))	3,481,778	1,641,180	1,646,418	1,046,844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884,724	1,044,314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1,129,159	410,775	638,271	302,613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2,514	4,711	2,514	1,193
聯營企業	3,565	4,245	3,565	3,915
合營企業	1,005	5	5	5
	1,136,243	419,736	1,529,079	1,352,040
減：應收款項壞賬準備	(124,093)	(119,280)	(128,124)	(162,112)
	1,012,150	300,456	1,400,955	1,189,928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b) 關聯方餘額(續)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其他流動資產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2,930,459	7,524,574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註(ii))	9,745,762	60,687	4,237,587	26,530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	11,440	—	11,440
聯營企業	116,138	219,305	4,214	—
合營企業	1,441,699	676,246	847,581	621,704
	11,303,599	967,678	8,019,841	8,184,248
減：其他流動資產 壞賬準備	(36,208)	(34,915)	(161,633)	(190,205)
	11,267,391	932,763	7,858,208	7,994,043
其他非流動資產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註(ii))	12,288,413	—	4,706,745	—
合營企業	—	200,000	—	200,000
	12,288,413	200,000	4,706,745	200,0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b) 關聯方餘額(續)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借款				
同系子公司	670,000	900,000	—	—
應付帳款及應付票據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1,223,519	158,901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285,343	213,006	87,406	83,414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538	107	—	—
聯營企業	136,760	2,335	2,115	—
合營企業	2,865	3,192	—	—
	425,506	218,640	1,313,040	242,315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本公司之子公司	—	—	1,208,717	133,853
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	1,688,186	1,788,058	786,686	901,657
中鋁公司之聯營企業	66,681	26,909	351	4,734
合營企業	6,597	332	67,777	332
聯營企業	192,247	1,043	332	—
	1,953,711	1,816,342	2,063,863	1,040,57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b) 關聯方餘額(續)

註：

- (i) 於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本公司與中鋁財務簽訂金融服務協議，期限為二零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至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五日。根據協議，中鋁財務為本集團提供存款服務、貸款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二零一二年八月二十四日，本公司與中鋁財務續簽金融服務協議，期限為截至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止的三年。
- (ii) 在其他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資產中，分別包含由於處置鋁加工分部、處置貴州分氧化鋁生產線、轉讓債權、處置中鋁薩帕50%的股權以及處置貴州中鋁40%股權而應收中鋁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款項人民幣3,630百萬元和人民幣4,707百萬元。

在其他流動資產和非流動資產中，分別包含由於處置中鋁鐵礦股權而應收中鋁海外控股的款項人民幣5,372百萬元和人民幣7,582百萬元。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借款及短期借款分別應付其他國有企業人民幣35,232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3,960百萬元)及人民幣72,678百萬元(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6,938百萬元)。

除委託貸款外，所有餘額均無擔保，且與相關協議或雙方認定結果一致。

(c)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

	2013年	2012年
袍金	689	732
基本薪金、住房公積金、其他津貼和實物利益	5,424	4,604
酌情獎金	—	—
養老保險	319	330
	6,432	5,666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7. 重大關聯方餘額及交易(續)

(c) 關鍵管理人員薪酬(續)

高管人員薪酬的具體分析列示如下：

1.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實現持續經營和終止經營的利潤總額人民幣10.62億元，較二零一一年利潤總額人民幣8.18億元增長人民幣2.44億元，增幅29.8%；
2. 本集團二零一三年高管人員的薪酬總額比二零一二年有一定程度的增長，但總體薪酬總額仍然低於二零一一年的薪酬總額。

董事與關鍵管理人員薪酬詳情列示於財務報表附註32。

(d) 對關聯方的承諾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在本財務報表附註42(c)中披露的其他資本承諾事項外，本集團及本公司對其他關聯方無重大承諾事項。

38. 企業合併

(a)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

於二零一二年下半年，本公司與寧夏發電集團有限公司(「寧夏發電」)的股東簽訂了若干股權轉讓協定，採用如下分步收購的方法收購寧夏發電的股權：

-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本公司與中投信託有限責任公司(「中投信託」)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674.9百萬元的對價購買中投信託持有的寧夏發電11.88%權益；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企業合併(續)

(a)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續)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本公司與華電國際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1,362百萬元的對價購買華電國際持有的寧夏發電23.66%權益，其中人民幣545百萬元及人民幣817百萬元已分別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及二零一三年一月支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合計持有寧夏發電35.54%的權益，對寧夏發電的投資作為聯營企業核算。

- 於二零一二年八月，本公司與中銀集團投資有限公司(「中銀投資」)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以人民幣1,347.7百萬元的對價購買中投信託持有的寧夏發電23.42%的權益；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本公司與寧夏發電的其他股東簽訂協定，對寧夏發電進行人民幣20億元的增資，以使本公司持有寧夏發電的權益增加至70.82%。

本公司與中銀投資的交易以及對寧夏發電的人民幣20億元增資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以現金結算的方式完成。自此，本公司擁有寧夏發電70.82%的股權並取得寧夏發電的控制權。寧夏發電於二零一三年二月八日更名為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寧夏能源」)。

收購寧夏能源有利於本公司整合鋁電一體化的長期戰略，特別是對原鋁分部的支持。

本次收購按照購買法進行核算。本合併財務報表包含了寧夏能源自收購日以來的經營成果。本集團按照寧夏能源非控制權益佔可辨認淨資產的比例來對非控制權益進行計量。

在購買日之前持有的寧夏能源的股權在購買日的公允價值人民幣2,601.5百萬元(賬面價值為人民幣2,547.6百萬元(附註11(b))採用收益現值法予以確認，其中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產品預計售價、銷量、生產成本及其他相關費用。企業合併前本公司持有的寧夏能源的股權按其在併購日的公允價值進行重新計量，相關利得約人民幣53.9百萬元確認為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的持續經營其他收益(附註29(b))。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企業合併(續)

(a)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續)

由於根據評估師報告而調增部分採購權公允價值，導致於併購日因應享有被投資單位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的份額超過初始投資成本的金額約為人民幣651.2百萬元，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持續經營其他收益。

寧夏能源於併購日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收購確認的 公允價值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52,563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261,631
其他流動資產		1,685,592
存貨		850,795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20,068,122
無形資產	7	6,194,720
土地使用權	9(b)	613,738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94,646
合營企業投資	11(a)	217,172
聯營企業投資	11(b)	963,605
其他非流動資產		63,463
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627,953)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299,453)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18,613,782)
當期所得稅負債		(12,68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1,066,031)
其他非流動負債**		(1,788,047)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合計		10,358,098
非控制權益**		(3,757,666)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企業合併(續)

(a)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續)

	附註	收購確認的 公允價值
收購取得淨資產		6,600,432
於合併綜合收益表持續經營其他收益中確認的收益	29(b)	(651,185)
		<u>5,949,247</u>
以現金結算		3,347,715
原持有35.54%股東權益於併購日重估為公允價值		<u>2,601,532</u>
購買對價合計		<u>5,949,247</u>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餘額包括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二十三日人民幣20億元增資。

** 根據在併購日後從政府取的的礦權應付價款的書面文檔，公司管理層調整了遞延所得稅負債、其他非流動負債和非控制權益的公允價值。

於購買日，寧夏能源的無形資產的公允價值為人民幣6,195百萬元，主要包括採礦權。於購買日，採礦權的公允價值採用現金流折現法確認。

本集團在本收購中發生的交易成本為人民幣4.09百萬元。上述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費用化處理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的持續經營管理費用。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企業合併(續)

(a) 中鋁寧夏能源集團有限公司(續)

收購寧夏能源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購寧夏能源取得的淨現金	3,752,563
支付現金對價	(3,347,715)
於投資活動中確認的收購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入	404,848
於經營活動中確認的交易成本的現金流	(4,094)
	400,754

從收購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寧夏能源向本集團貢獻持續經營收入人民幣4,540百萬元和持續經營利潤人民幣297百萬元。若該收購於本期初發生，則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收入將約為人民幣169,814百萬元，而持續經營淨利潤將為人民幣555百萬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企業合併(續)

(b) PT. Nusapati Prima ("PTNP")

二零一二年九月，本集團與 Jointcap International Limited ("Jointcap") 和 Winshore Investment Limited ("Winshore") 的股東簽訂協議購買 Jointcap 和 Winshore 100% 的股權。Jointcap 和 Winshore 持有在印尼設立的公司 PTNP 70% 的股權，PTNP 擁有若干在印尼的鋁土礦的探礦權和採礦權。該企業合併與二零一三年四月二十六日完成，總對價為人民幣 97.3 百萬元(約合 15.5 百萬美元)。

對 PTNP 的收購將有利於本公司鋁礦石持續、穩定供應的長期戰略。

本次收購按照購買法進行核算。本合併財務報表包含了 PTNP 自收購日以來的經營成果。本集團按照 PTNP 非控制權益佔可辨認淨資產的比例來對非控制權益進行計量。

購買對價超出於收購日可辨認淨資產約人民幣 14.3 百萬元於收購日確認為商譽。於收購日 PTNP 的非控制權益為人民幣 44.2 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8. 企業合併(續)

(b) PT. Nusapati Prima ("PTNP") (續)

PTNP於併購日的可辨認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價值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收購確認的 公允價值
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54
其他流動資產		3,055
存貨		13,217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9,786
無形資產	7	160,561
其他非流動資產		5,813
負債：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23,610)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88)
當期所得稅負債		(119)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39,227)
其他流動負債		(8,615)
可辨認淨資產公允價值合計		127,227
非控制權益		(44,221)
收購取得淨資產		83,006
確認的商譽	7	14,254
購買對價合計		97,260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8. 企業合併(續)

(b) PT. Nusapati Prima ("PTNP") (續)

於收購日，公允價值為人民幣160.6百萬元的無形資產主要為採礦權，其公允價值計量方法為現金流折現法。

本集團在本收購中發生的交易成本為人民幣0.18百萬元。上述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費用化處理並計入合併綜合收益表中的持續經營管理費用。

收購PTNP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人民幣(千元)
收購PTNP取得的淨現金	6,454
支付現金對價	(18,624)
於投資活動中確認的收購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出	(12,170)
於經營活動中確認的交易成本的現金流	(180)
	(12,350)

從收購日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PTNP未向本集團貢獻持續經營收入，向本集團貢獻持續經營虧損人民幣5.96百萬元。若該收購於本期初發生，則本集團的持續經營收入將約為人民幣169,431百萬元，而持續經營淨利潤將為人民幣543.08百萬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處置子公司和業務

由於鋁加工分部被認定為終止經營，因此處置鋁加工分部產生的所有影響均未包括在以下披露中。終止經營詳情請參閱附註6。

(a)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

如附註10(iii)披露，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四月十九日視同處置了於焦作萬方的股東權益，處置的淨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2013年4月19日
處置的淨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786
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		176,675
其他流動資產		235,936
存貨		507,124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711,206
土地使用權	9(b)	48,220
無形資產	7	35,174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161,018
合營企業投資	11(a)	4,500
聯營企業投資	11(b)	1,469,1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62,806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374,149)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802,63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871,917)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	(304)
其他非流動負債		(12,579)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處置子公司和業務(續)

(a)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續)

	附註	2013年4月19日
淨資產		2,541,006
非控制權益		(1,931,114)
處置的淨資產		609,892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收益		547,237
		1,157,129
聯營企業投資	11(b)	1,157,129
以現金支付		—

於二零一零年九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處置了焦作萬方4.998%股權，處置價款為人民幣510百萬元，處置價款與4.998%股權所對應的應享有焦作萬方淨資產份額之間的差額為人民幣257.5百萬元，於合併財務報表中確認為資本公積。本公司管理層考慮二零一零年處置焦作萬方4.998%股權以及本年度持有焦作萬方的股權被稀釋，導致本公司最終喪失對焦作萬方的控制權。本公司管理層基於這兩項交易的條款、條件以及經濟影響後，判斷這兩次交易事項屬於一攬子交易。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處置子公司和業務(續)

(a) 視同處置焦作萬方(續)

本公司對焦作萬方失去控制權所確認的總收益為人民幣805百萬元(附註29(b))，包括由上述視同處置產生的收益人民幣547百萬元及二零一零年處置其4.998%股權確認的資本公積轉出人民幣257.5百萬元。本公司對焦作萬方持有的剩餘股權在喪失控制權日的公允價值以喪失控制權日的焦作萬方股票價格與剩餘持股數計算確定。

對於焦作萬方視同處置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現金流分析如下：

	2013年
現金對價	—
減：處置焦作萬方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0,786)
焦作萬方視同處置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出	(190,786)

(b) 處置本公司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

於二零一三年六月六日，本公司與母公司中鋁公司的子公司貴州鋁廠簽訂了氧化鋁資產轉讓協定，根據此氧化鋁資產轉讓協定，本公司向貴州鋁廠轉讓其持有的貴州分公司的氧化鋁生產線(「氧化鋁生產線」)。根據氧化鋁資產轉讓協定，轉讓對價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氧化鋁生產線經中國專業的評估師評估的淨資產價值並調整自評估基準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處置日的淨資產變動而確定。上述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六月二十七日完成。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處置子公司和業務(續)

(b) 處置本公司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續)

考慮了氧化鋁生產線自評估基準日(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至處置日的淨資產變動，處置氧化鋁生產線的對價最終確認為人民幣4,300.1百萬元。出售的淨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2013年6月27日
處置的淨資產：		
存貨		560,925
其他流動資產		11,276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3,993,89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3	12,380
應付賬款及應付票據		(16,336)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270)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280,00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4,017)
處置的淨資產		4,266,853
處置氧化鋁生產線收益	29(b)	33,247
		4,300,100
		2013年
支付：		
於2013年內收到的現金		885,794
於2013年12月31日應收中鋁公司款項		3,414,306
對價合計		4,300,100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39. 處置子公司和業務(續)

(b) 處置本公司貴州分公司氧化鋁生產線(續)

對於處置氧化鋁生產線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現金分析如下：

	2013年
於2013年內收到的現金對價	885,794
減：處置的氧化鋁生產線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
處置鋁氧化鋁生產線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入	885,794

(c) 處置中鋁鐵礦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十八日，本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中鋁香港，與中鋁公司及其全資子公司中鋁海外控股，簽訂了股權轉讓協定。根據此股權轉讓協定，中鋁香港向中鋁海外控股轉讓其持有的中鋁鐵礦65%的權益。作為投資公司，中鋁鐵礦持有Simfer Jersey Limited 47%的股權，進而間接持有其附屬項目公司Simfer SA 95%的權益。Simfer SA 直接投資於西非幾內亞西芒杜項目並進行運營（「西芒杜項目」）。西芒杜項目對位於西非幾內亞的優質露天鐵礦進行開發。

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轉讓對價基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評估基準日」）中鋁鐵礦經中國專業獨立評估師評估的淨資產價值並調整自評估基準日至處置日的淨資產變動而確定。上述交易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六日完成（處置日）。考慮了中鋁鐵礦自評估基準日至處置日的淨資產變動，處置中鋁鐵礦的對價最終確認為美元2,118百萬元（折合人民幣12,953百萬元）。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39. 處置子公司和業務(續)

(c) 處置中鋁鐵礦(續)

西芒杜項目投資規模大、建設週期長。本公司作為西芒杜項目實施主體，基於目前的財務狀況，資金壓力大。為減少資本支出，降低資本負債率並削減利息支出，本公司出售其於西芒杜項目的股權。本公司認為該出售事項將為本公司帶來可觀的現金流並降低利息支出。

處置中鋁鐵礦淨資產詳情載列如下：

	附註	2013年12月26日
處置的淨資產：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45
其他流動資產		282
聯營企業投資	11(b)	11,727,062
物業、廠房及設備	8	131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19,296)
淨資產		11,716,724
非控制權益		(4,223,966)
處置的淨資產 (i)		7,492,758
處置中鋁鐵礦收益 (ii)		5,460,610
匯兌差異		(47,366)
處置中鋁鐵礦淨收益	29(b)	5,413,244
處置總對價 ((i) + (ii))		12,953,368
支付：		
現金		—
應收中鋁公司款項		12,953,368
對價合計		12,953,368

對於處置中鋁鐵礦產生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現金流分析如下：

	2013年
現金對價	—
減：處置中鋁鐵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8,545)
處置中鋁鐵礦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淨流出	(8,54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0. 高級永續證券

於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本公司子公司中鋁香港投資有限公司(「發行人」)發行了為數350,000,000美元(折合人民幣約2,140.1百萬元)的高級永續證券，初始利率為6.625%(「高級永續證券」)。扣除發行費用後的高級永續證券淨款項人民幣2,122.6百萬元將借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滿足營運資金的需要。由二零一三年十月二十九日起，這些高級永續證券基於票面利率的派息將每半年支付，可由本集團酌情延繳。這些高級永續證券沒有固定到期期限，可由本集團選擇在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或之後，按本金連同任何累計、未繳或遞延派息款項贖回。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九日後，有關票面利率將重設為相當於以下三項總和的全年百分比：(a)初始利差5.312%；(b)美國國債利率；及(c)每年5.00%的息差。如有任何息票利息款項未繳或延繳，本集團、主要證券擔保公司及發行人均不可就任何次級或同等級別的證券宣派或派發股息或作出類似的酌情分派，亦不可對次級或同等級別的證券進行購回、贖回或收購。

根據該高級永續證券的發行條款，本集團並無償還本金或支付任何分派利息的合約義務，因此該證券並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列報」中金融負債的定義，而應分類為權益，相關派息在分派時則被作為對股東的權益分配處理。

41. 或有負債

於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及本公司無重大的或有負債。

42. 承諾事項

(a)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資本性承諾事項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已簽約但未撥備	4,877,004	8,415,513	1,406,317	1,058,243
已批准但未簽約	41,508,287	32,560,108	16,296,274	15,894,784
	46,385,291	40,975,621	17,702,591	16,953,027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財務報表附註(續)

42. 承諾事項(續)

(b) 經營租賃之承諾事項

根據本集團及本公司已簽訂的不可撤銷的經營性租賃合同，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來最低應支付租金匯總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一年以內	585,637	705,338	506,104	468,359
二至五年(含五年)	2,173,516	2,784,132	1,871,856	1,873,343
五年以上	16,947,072	19,120,917	14,318,459	13,216,798
	19,706,225	22,610,387	16,696,419	15,558,500

(c) 其他資本承諾事項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本集團之子公司、合營企業及聯營企業的資本承諾如下：

	集團		公司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2013年 12月31日	2012年 12月31日
子公司	—	—	305,672	556,590
聯營企業	330,000	3,435,715	—	3,347,715
合營企業	197,005	130,800	—	—
可供出售投資	—	29,600	—	—
	527,005	3,596,115	305,672	3,904,305

財務報表附註(續)

2013年12月31日
(除特別註明外，金額單位為人民幣千元)

43. 資產負債表日後事項

- (i) 根據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董事會決議，董事會提議本公司二零一三年度不派發股息。
- (ii)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二十一日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每單位票面值均為人民幣100元)的短期融資券，於二零一四年四月二十二日到期，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和置換銀行借款。該債券的固定票面年利率為6.30%。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日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每單位票面值均為人民幣100元)的短期融資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七日到期，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和置換銀行借款。該債券的固定票面年利率5.80%。

本公司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二日發行了面值總額為人民幣30億元(每單位票面值均為人民幣100元)的短期融資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七日到期，用於補充營運資金和置換銀行借款。該債券的固定票面年利率5.40%。

44. 比較數據

如附註2.1及附註6披露，由於處置終止經營，本年度合併綜合收益表及相關附註的比較期間資料，視同本年內的經營已於對比期內年初即作為終止經營進行了重述。為與本年列報及會計處理一致，部分附註中的對比數字進行了重分類。

45. 財務報表的批准

該財務報表於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由董事會批准並授權報出。

承董事會命
中國鋁業股份有限公司
許波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二零一四年三月十八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熊維平先生、羅建川先生、劉祥民先生及蔣英剛先生，非執行董事王軍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吳建常先生、馬時亨先生及吳振芳先生。

* 僅供識別